

公司代码: 601212

公司简称: 白银有色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修订稿）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严宁	工作原因	罗宁
独立董事	王玉梅	工作原因	孙积禄
独立董事	满莉	工作原因	李宗义

三、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廖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贵毅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汪东锋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2017年4月17日第三届第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拟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1元（含税），分配比例为当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30.50%。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以总股本6,972,965,86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1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敬请查阅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本报告期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特此提示。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30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白银有色、发行人	指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安集团	指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甘肃省国资委	指	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瑞源基金	指	瑞源（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业公司	指	甘肃省新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信达资产	指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集团	指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东方资产	指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华融资产	指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省经合公司	指	甘肃省经济合作总公司
长城资产	指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股份	指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铜业公司	指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铜业公司
西北铅锌冶炼厂	指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北铅锌冶炼厂
第三冶炼厂	指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冶炼厂
深部矿业	指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部矿业公司
小铁山矿、小铁山	指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小铁山矿
选矿公司	指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选矿公司
动力厂	指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动力厂
新疆白银矿业	指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铁运公司	指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铜城建设公司	指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东方红鹭公司	指	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白银红鹭贸易公司	指	白银市红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红鹭贸易公司	指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西北铜加工公司	指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渣资源公司	指	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锌铝型材公司	指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长通电缆公司	指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贵金属公司	指	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有色红鹭资源综合利用公司	指	白银有色红鹭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中非信银北京	指	中非信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非信银上海	指	中非信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非发展基金	指	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红鹭物资公司	指	白银有色红鹭物资有限公司
厂坝公司	指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香港公司	指	白银有色（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内蒙白银矿业	指	内蒙古白银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首信秘鲁公司	指	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华鹭铝业公司	指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中信矿业公司	指	中信矿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红鹭矿业公司	指	白银红鹭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BCX 公司	指	BCX Gold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BCX 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云南矿业公司	指	云南中信国安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One 集团	指	Gold O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第一黄金国际股份公司	指	原名为第一黄金国际股份公司（开曼），2016年4月更名为第一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甘肃新材料基金公司	指	甘肃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中非黄金	指	China-AfricaGold Investment Holding Co., Limited, 中非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产业公司	指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CX 黄金公司	指	CX Gold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CX 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班罗公司	指	Banro Corporation
成县金和公司	指	成县金和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县天成工贸公司	指	甘肃省成县天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地方公司	指	江西省地方有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须弥山公司	指	成县茨坝须弥山实业有限公司
金原矿业公司	指	阿巴嘎旗金原萤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大数据公司	指	丝绸之路大数据有限公司
平安信托	指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洪城矿业	指	西藏洪城矿业有限公司
Sibanye Gold Limited	指	南非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年度 报告（修订稿）
公司的中文简称	白银有色	
公司的外文名称	Baiyin Nonferrous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aiyin Nonferrou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廖明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龙	谢春生
联系地址	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友好路96号	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友好路96号
电话	0943-8810832, 0943-8812047	0943-8810832, 0943-8812047
传真	0943-8811778	0943-8811778
电子信箱	bygs@bynmc.com	bygs@bynmc.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友好路9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30900
公司办公地址	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友好路9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30900
公司网址	www.bynmc.com
电子信箱	bygs@bynmc.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友好路96号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白银有色	601212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幢13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进、张年军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徐子桐、黄传照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年2月15日-2019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55,949,603,150.41	54,904,085,880.92	1.90	46,268,981,26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1,524,387.88	110,693,015.64	127.23	120,929,35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7,384,183.36	22,604,069.93	861.70	21,353,75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983,551.26	1,358,419,292.91	-69.75	948,823,898.98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2014年末

			同期末 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122,092,171.22	11,220,050,274.03	-0.87	11,573,003,331.80
总资产	44,421,319,324.83	45,098,997,255.27	-1.50	34,031,791,859.4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14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0	0.018	122.22	0.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0	0.018	122.22	0.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5	0.004	775.00	0.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2	0.95	增加1.27个百分点	1.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2	0.20	增加1.72个百分点	0.1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6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763,808,772.76	23,966,369,330.89	19,233,089,055.47	7,986,335,99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040,432.42	83,029,201.57	99,357,611.93	26,097,14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816,095.62	92,918,641.52	79,269,351.50	37,380,094.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0,999,232.12	594,799,714.09	3,024,920,425.03	-2,167,737,355.74

额				
---	--	--	--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6,903.62		1,901,727.02	5,645,486.5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207.11		2,500.00	1,628.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698,762.19		21,336,641.39	17,611,527.8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517,642,379.4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7,775,712.52		42,156,438.70	7,425,774.4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7,651,726.5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923,231.42		31,691,424.6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				

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6,051.16		5,499,166.15	590,255.33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31,099.27		-18,568,803.25	-8,965,492.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5,381,306.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779,763.39		10,370,118.81	-126,405,891.57
所得税影响额	3,699,942.46		-23,951,994.21	1,411,246.97
合计	34,140,204.52		88,088,945.71	99,575,607.76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3,914,149.40	101,504,232.45	-12,409,916.95	2,905,528.2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72,728,958.81	766,465,070.31	293,736,111.50	103,772,448.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824,714.99	7,824,714.99	-7,491,400.40
衍生金融负债	17,133,872.20	328,207,460.00	311,073,587.80	-47,085,427.05
合计	603,776,980.41	1,204,001,477.75	600,224,497.34	52,101,149.10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铜、锌、铅、金、银等多种有色金属的采选、冶炼、加工及贸易，业务覆盖有色金属勘探、采矿、选矿、冶炼、加工于一体的全产业链，涉及国内、南非、秘鲁、刚果（金）、菲律宾等多个地区，是具有深厚行业积淀并初步形成国际布局的行业领先的大型有色金属企业。

二、生产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生产铜、锌、铅、金、银，并综合回收铜、锌、铅、金、银、镍、碲、硒、铂、钯、铟、铋、铊等多种稀贵金属和硫酸，公司主产品均采用国际标准组织生产，在铜冶炼方面采用达到世界先进水平的“新型白银铜熔池熔炼炉”冶炼工艺，在铅锌领域，本公司采用低污染黄钾铁矾湿法炼锌工艺、ISP 炼锌工艺，工艺技术先进，互补优势明显。生产管理上依靠 GB/T 19001-2008 质量管理、ISO 14001: 2004 环境管理、GB/T 28001-201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持续有效运行，保证产品受到严格的质量控制，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坚持创新式规模经济的发展道路，大力提升技术创新能力，通过产业升级改造、资源整合开发和国际化经营，公司未来将持续稳步发展，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和竞争能力。

2. 采购模式：本公司原材料主要来源于自有矿山提供及外部采购，其中外部采购可依据采购来源地的不同分为国内采购和国外进口。本公司的采购渠道包括向矿山直接采购、向代理商采购、向贸易商采购 3 种。本公司制定了全面的供应商评价标准体系，在采购原材料的过程中不断对供应商的供货能力、原料质量的稳定性、售后服务、对市场价格波动消化的能力及合同履行情况等方面进行评估和筛选，既保证了采购原料的品质和稳定供给，也避免对特定供应商的过分依赖。

3. 销售模式：本公司产品的销售主要有两种方式：一是白银本地销售，主要以西北地区为主；二是通过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红鹭贸易公司，形成异地销售网络，建立了宁波、无锡、合肥、青岛、天津、沈阳等驻外营销部，覆盖中国经济发展较快的地区及省市。销售网络直接面向市场，了解当地市场需求，及时掌握客户信息，做好售后服务，确保了货物和资金的安全。本公司随时根据市场走势确定销售价格，高效应对市场变化，及时调整营销策略。

三、行业情况说明：2016 年有色金属行业全面复苏，运行保持了稳中向好的势头，全年十种有色金属产量同比增长 1.5% 左右，市场环境改善，部分品种产量下降，但需求增长，价格明显上升。全年国内铜消费预计增长 5% 左右，铝消费增长 8% 左右。经济效益恢复性增长，国有企业利润增幅明显，铜、铅锌、钨钼、稀土等行业均实现了利润增长，总体实现扭亏为盈。结构逐渐优化，行业战略重组、混合所有制改革等都取得新的进展，优化了产业要素配置与组织结构。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是我国有色金属行业资源保证程度较高的全产业链企业，具有良好成长性。

1、经过 60 多年的建设发展和积淀，尤其是“十二五”期间大规模的技术改造，有色金属生产工艺技术装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多品种综合发展、产业链条完整、产品及工艺上下游合理配套的结构优势更加凸显。公司已成为具有多品种有色金属综合发展和采、选、冶、加工生产工艺衔接配套的整体优势，产品品种结构多元化，产品品牌和市场优势明显，具有较好的市场风险抵御能力。

2、通过“十二五”期间资源保障战略的实施，发挥公司地处甘肃、青海、西藏、新疆、内蒙、陕西六大省区有色金属原料基地的中心地带，毗连哈萨克斯坦等西亚各国，在获得周边地区和西亚丝绸之路经济带各国原料供应、整合资源、开拓目标市场方面具有明显区位优势。公司在境内外控制铜铅锌资源形成较强的资源比较优势。海外资源有助于公司拓展海外业务，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和国际竞争力。

3、公司拥有国家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有较为齐全的科研开发机构，多年来在产业链各环节技术工艺方面积淀了相对优势，自主研发基础较为雄厚。经过 60 多年的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加工产业的专业化生产积累，公司人力资源储备丰富，具有一支涵盖有色金属各行业各产品各环节、有着丰富生产经验和作业技能、爱岗敬业的产业工人队伍；锻造培养了一支包括地质、测量、采矿、选矿、冶炼、加工、化工、机电风暖等工程专业和期货交易、内外贸专长的专业队伍。

4、公司持续开展有色金属贸易业务，首要职能是服务于主营业务，是公司经营体系中集成操作的平台，利用主营业务原料和产品的金融属性，结合金融工具，创新了传统的经营模式，既控制了市场风险又挖掘了原料采购端及产品销售端的工业价值、金融价值和贸易价值，增强了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提高了企业对风险的应变能力和竞争力。为公司制定经营战略、企业未来产业转型或多元化发展提供市场信息。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6 年，国内外经济环境复杂严峻，有色行业竞争不断加剧，我国经济发展新常态特征愈发明显。面对经济下行和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认真学习贯彻中央关于供给侧改革、国企深化改革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积极实施以“六个并重”为核心的“1336”战略规划，突出抓好提质增效、结构转型、创新改革、规范运营等重点工作，推动了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一、在业务发展方面。传统产业瞄准关键技术指标和成本进入行业前四分之一目标，深入推进高目标体系建设，多措并举提质增效；大力发展循环经济，不断提高循环经济产值；创新营销模式，产品实现升水销售；开展金融理财等业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创新开展收入流项目，取得良好收益；持续推进国际化发展，着力打造公司海外黄金板块，秘鲁资源开发、技术服务和贸易平台建设，深化与哈矿公司战略合作；在大数据、信息安全、物流等战略新兴产业和生产性服务业进行战略布局，公司多元化发展和整体运行质量不断提高。

二、在运营管理方面。强化资金管理，防范汇率风险，保持良性资金链。加强产品质量管理，铅、锌零级品率保持 100%，阴极铜 A 级品率提高到 95%以上。加强设备能源管理，完成全年节能降耗指标。加强物资采购管理，降低采购费用。不断优化运营管理，主要 29 项技术指标同比提升。

三、在科技创新方面。全年申请受理专利 111 件，授权专利 78 件，其中 3 件专利获得 2016 年甘肃省专利奖二等奖，公司入围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名录。“低硫高铅次生铜物料冶炼技术开发及产业化”获得 2016 年甘肃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荣获甘肃省企业技术创新示范奖。新增高科技、高附加值产品十余种，微细复合自粘漆包线、电解精钢等 10 种新产品实现批量生产。

四、在队伍建设方面。坚持把人力资源作为企业竞争力的核心要素。充分发挥公司设在北京、上海及海外的公司平台，吸聚公司转型发展需要的专业化、高端化、国际化人才。建立市场化薪酬机制，打造职业经理人队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选拔人、锻炼人、培养人，造就专业管理团队和技术领军人才，职工队伍素质和结构不断优化。

五、在安全环保方面。强化绿色安全发展，认真履行社会责任，形成共建共享和谐氛围。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建立健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责任体系，提升环保管理水平，公司废水、废气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规范化处理和贮存。加大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力度，建立安全应急救援体系和队伍，安全管理意识有了较大提高。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生产精矿含铜 25,053 吨，比上年增加 7,598 吨，增幅 43.53%；精矿含铅 20,492 吨，比上年增加 3,078 吨，增幅 17.68%；精矿含锌 102,262 吨，比上年增加 6042 吨，增幅 6.28%；生产阴极铜 14.83 万吨，比上年增加 1.57 万吨，增幅 11.81%；生产电铅 1.76 万吨，比上年减少 3737 吨，降幅 17.51%；生产锌产品 25.21 万吨，比上年减少 3,114 吨，降幅 1.22%；生产黄金 7,411 千克（含第一黄金产量 4,313 千克），比上年增加 1,473 千克，增幅 24.81%；生产白银 300 吨，比上年增加 151.6 吨，增幅 102.16%；生产硫酸 88.25 万吨，比上年增加 293 吨，增幅 0.03%。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 2016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公司 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5,594,960.32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4,551.73 万元，增长幅度 1.9%，利润总额 73,711.64 万元，比上年增长 44,737.28 万元，增长幅度 154.4%。实现净利润 48,755.94 万元，比上年增长 32,806.05 万元，增长幅度 205.68%。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5,949,603,150.41	54,904,085,880.92	1.90
营业成本	54,235,021,964.45	53,230,772,155.40	1.89
销售费用	157,424,908.93	113,536,410.78	38.66
管理费用	504,834,090.94	451,072,889.44	11.92
财务费用	792,598,109.68	962,918,307.30	-1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983,551.26	1,358,419,292.91	-69.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4,747,329.58	-4,453,599,458.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078,178.93	6,823,657,409.20	
研发支出	573,872,000.00	605,317,100.00	-5.19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分别比上年上升 1.86%、1.91%，收入和成本上升的比例基本相同，公司主营业务在稳定的基础上略有增长。其中：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业务的收入和成本分别比上年上升 4.86%、5.98%。有色金属贸易业务收入和成本分别比上年上升 0.86%、0.79%。2016 年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业务增长明显，主要原因公司采选冶炼业务的销售是结合市场情况适时开展的，2015 年国内金产品没有销售，且银产品销量也相对较低，2016 年金、银产品均正常销售，金、银产品销售收入及成本较 2015 年大幅上升。贸易业务在原有规模的基础上继续增长，其原因是公司围绕生产经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为增强市场价格发现能力和产品议价能力，拓展营销渠道，丰富利润来源，提升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持续开展有色金属贸易业务，并不断提升业务发展的质量、规模和效益。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12,152,036,997.25	10,918,856,646.84	10.15	4.86	5.98	减少 0.95 个百分点
有色金属贸易	43,150,507,867.07	43,026,490,892.84	0.29	0.86	0.79	增加 0.07 个百分点
有色金属服务	234,799,486.88	193,889,536.27	17.42	57.75	46.58	增加 6.29 个百分点
其他	11,455,083.69	5,966,354.28	47.92	-26.25	-10.32	减少 9.25 个百分点
合计	55,548,799,434.89	54,145,203,430.23	2.53	1.86	1.91	减少 0.0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阴极铜	40,957,662,931.05	41,072,260,658.55	-0.28	2.78	5.01	减少 2.13 个百分点
锌	7,378,288,049.83	6,847,427,743.19	7.19	2.53	0.66	增加 1.72 个百分点
电银	1,562,407,686.43	1,610,350,160.87	-3.07	7.83	12.54	减少 4.31 个百分点
电铅	538,809,002.08	510,544,767.64	5.25	-38.07	-41.19	增加 5.03 个百分点
金	2,085,372,810.62	1,314,852,637.70	36.95	126.29	104.77	增加 6.63 个百分点
其他	3,026,258,954.88	2,789,767,462.28	7.81	-28.76	-34.74	增加 8.44 个百分点
合计	55,548,799,434.89	54,145,203,430.23	2.53	1.86	1.91	减少 0.0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地区	38,406,951,630.39	37,853,058,722.04	1.44	-9.50	-8.86	减少 0.70 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5,435,055,964.42	5,382,295,931.03	0.97	-40.68	-41.07	增加 0.66 个百分点
东北地区	435,086,399.52	399,361,629.54	8.21	-30.72	-34.63	增加 5.48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7,172,390,661.67	6,815,563,249.43	4.98	547.82	648.14	减少 12.74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3,034,525,544.82	3,063,508,646.60	-0.96	4,955.90	5,778.42	减少 14.13 个百分点

境外收入	1,064,789,234.07	631,415,251.58	40.70	-6.35	-29.13	增加 19.06 个百分点
合计	55,548,799,434.89	54,145,203,430.23	2.53	1.86	1.91	减少 0.0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有色金属冶炼及销售、有色金属贸易、有色金属服务行业的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分别增加 4.86%、0.86%、57.75%，主营业务成本分别增加了 5.98%、0.79%、46.58%。其他行业主营业务收入比去年减少 26.25%，主营业务成本比去年减少 10.32%；主要产品阴极铜、锌、电银、电铅、金毛利率分别为-0.28%、7.19%、-3.07%、5.25%、36.95%，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分别增加 2.78%、2.53%、7.83%、减少 38.07%、增加 126.29%。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分别增加 5.01%、0.66%、12.54%、减少 41.19%、增加 104.77%。由于地区销售策略的变化，西北地区和华南地区的销量增加，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比上年大幅增长，华东、华北地区和东北地区营业收入比上年分别减少 9.50%、40.68%、30.72%，营业成本分别减少 8.86%、41.07%、34.63%。

2、公司开展大规模贸易业务的主要原因

（1）公司有色金属贸易业务的定位

公司开展有色金属贸易业务，其首要职能是围绕公司生产经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通过做优做大贸易业务板块，拓展营销渠道，丰富利润来源，提升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重点考虑因素如下：一是贸易业务是公司的核心主业。公司主要业务包括有色金属采、选、冶传统业务、投资、金融、贸易、战略新兴产业等业务板块，其中贸易业务是公司核心业务之一，持续发展贸易业务也是公司中长期业务规划的主要内容。在公司多年开展营销贸易的基础上，2009 年公司就成立了专业化的贸易公司-上海红鹭国际贸易公司，形成了完善的业务模式、有效的风险控制体系，建立了布局西北、华北、东北、山东、安徽、江苏、浙江等重点区域，辐射全国的营销网络，在开展贸易业务方面具有优势。二是开展贸易业务有利于改善公司盈利结构。通过将现有的贸易子公司逐步转变为规模化的贸易板块，有利于拓展营销渠道，丰富利润来源。有色金属行业属于周期性较强的行业，一般情况下行业景气度对有色金属企业的盈利水平及经营状况会产生较大的影响，而有色金属贸易属于非周期性行业。因此公司把有色贸易板块做强、做大，一方面可以支持传统产业的发展，另一方面可以改善公司的盈利结构。三是开展贸易业务有利于提升持续盈利能力。国内现有的有色贸易领域仍缺少有资质、信用好、合约执行能力强的企业，并且未来这样的企业有机会成为有色贸易领域的标杆。在这种趋势下，公司先以提升贸易量作为基础，积极参与到市场架构的建设过程中，然后逐步和有序的不断提升贸易质量，增加贸易毛利率。从有色行业看，虽然贸易业务的毛利率较低，但通过大幅增加有色金属贸易量，做优做大贸易板块，发挥规模优势，可以获得一块利润来源，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四是公司贸易量的增加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近年来，

公司积极实施“走出去”的国际化运营战略，对接“一带一路”战略机遇，全球布局和配置资源，开发、并购境内外资源，不断提升国际化发展水平，企业知名度需求日趋迫切，资金投资规模不断增长。在企业综合实力排名和银行授信评级过程中，对营业收入的评估始终作为重点考量因素之一。因此不断提高贸易规模，可以帮助公司提升品牌效应并获得良好的银行授信。同时，通过贸易业务的开展，深度参与市场，促进公司从单纯的生产型向生产经营型转变，并逐步向生产经营与资本运营并重型转变，提高公司全产业链竞争能力和综合实力。

综上所述，贸易业务作为公司核心主业，按照公司确定的中长期业务规划，未来公司将持续开展有色金属贸易业务，并不断提升业务发展的质量、规模和效益。

(2) 同行业上市公司贸易类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及同行业上市公司采选冶炼及贸易业务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类型	2016 年			
		主营收入	主营成本	主营毛利	毛利率
中金岭南（000060）	铅锌铜采掘、冶炼及销售	530,906.12	390,164.70	140,741.42	26.51%
	贸易	828,219.61	828,151.17	68.43	0.01%
驰宏锌锗（600497）	有色金属采选冶	613,502.47	410,330.28	203,172.19	33.12%
	贸易	759,751.46	759,617.26	134.19	0.02%
江西铜业（600362）	有色金属制造业	5,893,930.35	5,324,669.17	569,261.18	10.69%
	贸易	14,263,832.06	14,144,495.68	119,336.38	0.84%
中色股份（000758）	有色金属	365,289.96	284,240.23	81,049.74	22.19%
	贸易	841,607.10	835,723.65	5,883.45	0.70%

金钼股份（601958）	钼矿产品开采、冶炼及深加工	225,208.66	181,173.38	44,035.29	19.55%
	贸易	782,433.83	779,761.30	2,672.53	0.34%
栋梁新材（002082）	有色金属加工	178,258.51	161,613.86	16,644.65	9.34%
	贸易	739,390.99	738,608.59	782.40	0.11%
白银有色（601212）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1,215,203.70	1,091,885.66	123,318.04	10.15%
	贸易	4,315,050.79	4,302,649.09	12,401.70	0.29%

由此可见，同行业上市公司在开展有色金属采选冶炼业务时，也大量开展贸易业务。

（3）不存在增收不增利的现象

开展贸易业务是公司核心主业，做优做大贸易板块，有利于改善公司盈利结构，拓展营销渠道，丰富利润来源，持续提升盈利能力，增强企业的综合实力。2015 年公司贸易业务收入、毛利和毛利率分别为 428 亿元、9,274 万元、0.22%；2016 年公司贸易业务收入、毛利和毛利率分别为 431 亿元、12,402 万元、0.29%；从实际情况看，公司开展的贸易业务虽然毛利率较低，但是使公司增加了一块利润来源，并能够获得一块稳定的收益，不存在增收不增利的现象。

3、营业收入和利润波动的主要原因

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波动原因主要是有色金属贸易量变动影响，公司 2016 年度第一至第四季度有色金属贸易分别为 33.81 亿元、203.90 亿元、151.91 亿元和 41.89 亿元。公司开展贸易业务规模与有色金属市场行情密切相关，在有色金属市场价格窗口出现的时候进行大规模贸易业务。

剔除贸易业务对公司营业收入的影响，公司第一至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13.83 亿元、35.76 亿元、40.42 亿元和 37.97 亿元。具体分析如下：

（1）2016 年销量变化对收入及利润的影响

一般情况下，一季度是下游相关行业的生产准备期，订单的洽谈、生产计划的安排等都在这一期间进行，加之正值传统“春节”，大多数加工企业处于停产或半停产状态，开工率明显不足。受下游相关企业的需求不旺的影响，一季度公司产品的销售不旺，销售收入及利润会处于较低的水平。进入二季度以后，随着下游相关企业开工率大幅提升，销售量明显提升，销售收入及利润呈大幅上升趋势。对于下游加工企业而言，大多数是订单式生产，高昂的原材料价格导致其利润空间越来越小，许多企业都是维持原有的订单生产，不再接新的订单，导致在三季度末和四季度需求略有下降，进而导致公司产品销售量略有降低。

（2）2016 年销售价格和成本对利润的影响

铜、锌、铅等有色金属总体价格走势是上涨趋势，特别是进入四季度后价格达到近年来的最高点，同时公司通过对采购原料进行套期保值，有效降低了原料价格波动对产品成本影响，公司产品生产成本保持相对稳定。

一季度受相对较低价格的影响，销售毛利较低，收入和利润处于较低水平。二季度以后，销售收入和利润随销量及价格影响较一季度大幅增加。公司与国家物资储备局于 2015 年底签订了 32000 吨阴极铜的销售合同，并约定了销售价格，签订合同时阴极铜的市场价格较低，大幅降低了产品的销售毛利。由于 2016 年有色金属市场行情整体呈上升趋势，有色金属价格上升，存货跌价准备相应转回，导致公司二季度的利润有所增加。上述因素对公司的整体盈利状况未产生影响。三季度和四季度销售价格持续走高，销售毛利较高，销售收入和利润随着市场需求的变化在三季度到达顶峰后，四季度有所降低。

（3）重要子企业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产品为锌锭、锌精矿及铅精矿，厂坝公司销售的锌精矿及铅精矿为自有矿山开采，生产成本较低，一季度受下游行业的影响，利润完成度不足，进入二季度以后，锌锭市场价格呈逐步上涨趋势，该公司盈利情况也逐步趋好。

第一黄金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第一黄金）为黄金采选企业，一季度受生产组织的影响，利润完成度不足，进入二季度以后，黄金销售价格总体呈现上涨趋势，在产量、销量变动较为稳定的情况下，收入及利润总体呈上升趋势。第一黄金投资的黄金企业-斯班一黄金有限公司（简称斯班一）的经营和收益变动趋势与第一黄金基本一致。

（4）其他重大影响因素

公司四季度归母净利润较其他季度大幅降低，主要原因是：a.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确认无效套期保值投资收益-4708.54 万元；b. 东方红鹭（北京）国际贸易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3519.72 万元。

通过上述销量变化、价格波动、子公司利润贡献以及年底相关事项影响的分析，公司有色金属采选冶业务的收入和利润变动，主要是受产品销量和价格走势等因素的影响，除一季度外，其他季度营业收入和利润总体保持了相对稳定，营业收入和利润的波动趋势具有合理性。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阴极铜(吨)	148,316.52	1,284,572.42	25,813.43	11.81	16.24	374.9
锌(吨)	252,097.55	500,161.10	27,245.75	-1.22	-2.62	5.44
电银(千克)	300,000.00	423,759.98	94,610.23	102.16	5.75	500.9
电铅(吨)	17,600.00	43,884.01	13,794.20	-17.51	-41.28	-36.09
金(千克)	7,411.00	7,714.72	2,015.43	24.81	95.31	-15.35

产销量情况说明

1、阴极铜、锌、电银、电铅、电金生产量比去年分别增加 11.81%、减少 1.22%、增加 102.16%、减少 17.51%、增加 25.81%。阴极铜、锌、电银、电铅、电金销售量比去年分别增加 16.24%、减少 2.62%、增加 5.75%、减少 41.28%、增加 95.31%。电金的销售量比去年大幅度提升，原因是公司结合市场情况适时调整销售策略，2015 年国内金产品没有销售，2016 年销量相对大幅增长。产量、销量的变化导致阴极铜、电银的库存量比去年大幅度增加。

2、价格因素影响销售量减少，导致库存增加。进入四季度后，阴极铜价格较前三季度均价上涨约 17.5%，由于产品价格较高，下游需求不旺导致销量有所减少，2016 年销售量较上年减少 19%。电银主要是从经营策略上考虑，公司研判 2017 年电银价格将呈上涨趋势，因此加大生产，2016 年电银生产量较上年同比增加 102.16%，并采取惜售策略，进行了一定的储备。

3、运输问题制约了阴极铜的销售。进入四季度，受国家“西煤东调”的影响，以及 2016 年 9 月 21 日，国家严格整治公路超载问题，企业对于铁路运输的需求猛增，铁路运力骤然紧张，导致黑色、有色金属无法及时运出，而本地消费有限，因此造成产品无法及时销售，使得库存增加。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及销售	主营业成本	10,918,856,646.84	20.17	10,302,402,068.55	19.39	5.98	
有色金属贸易	主营业成本	43,026,490,892.84	79.47	42,689,476,653.79	80.35	0.79	
有色金	主营业	193,889,536.27	0.36	132,278,367.84	0.25	46.58	

属服务	成本						
其他	主营业成本	5,966,354.28	0.01	6,652,662.71	0.01	-10.32	
合计	主营业成本	54,145,203,430.23	100	53,130,809,752.89	100	1.9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阴极铜	主营业成本	41,072,260,658.55	75.86	39,112,370,781.40	73.62	5.01	
锌	主营业成本	6,847,427,743.19	12.65	6,802,643,645.27	12.80	0.66	
电银	主营业成本	1,610,350,160.87	2.97	1,430,959,953.56	2.69	12.54	
电铅	主营业成本	510,544,767.64	0.94	868,112,123.29	1.63	-41.19	
金	主营业成本	1,314,852,637.70	2.43	642,126,479.92	1.21	104.77	
其他	主营业成本	2,789,767,462.28	5.15	4,274,596,769.45	8.05	-34.74	
合计		54,145,203,430.23	100	53,130,809,752.89	100	1.9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有色金属服务主要是有色金属加工材制造等有色金属采选冶炼加工的辅助行业，对公司整体主营业务收入、成本的影响很小，主要采用订单式生产，所以其各期成本波动较大。

2、公司外购和自产原料及采购模式说明

(1) 分类披露外购和自产的原材料的金额和比例

原料	自产		外购		金额合计 (万元)	自产数量 比例	外购数量 比例
	数量	金额 (万元)	数量	金额 (万元)			
铜(吨)	21,268.62	37,819.15	126,029.96	351,564.94	389,384.09	14.44%	85.56%
锌(吨)	100,474.05	55,839.39	149,780.05	162,117.75	217,957.14	40.15%	59.85%
铅(吨)	9,848.47	6,362.06	8,550.03	6,424.35	12,786.41	53.53%	46.47%
金(千克)	585.15	3,503.66	3,541.51	82,264.33	85,767.99	14.18%	85.82%
银(千克)	37,973.13	2,703.09	178,464.53	46,197.67	48,900.76	17.54%	82.46%
合计		106,227.36		648,569.03	754,796.39		

(2) 冶炼业务外购原材料的采购模式，公司如何通过控制采购成本实现冶炼业务生产成本的降低

——外购原料采购模式：

1) 外购国内原料采购模式：根据地域优势，主要采取矿山企业优先，长单与现货采

购结合，到货付款、到货检验等模式。

2) 外购进口原料采购模式：主要以陆运精矿的进口采购为主，以海运精矿的采购为辅。

3) 充分发挥生产工艺优势，采购价格优势明显的高附加值含杂原料。

——控制采购成本：

1) 在原料市场价格相当的情况下，降低物流成本是降低原料采购成本的主要途径。为此，对于国内原料，依据生产区域，加大就近采购，进口原料侧重多采购陆运矿，减少海运矿的采购。

2) 根据市场动态，做好原料定价和期货套期保值操作。

(3) 结合公司外购原材料成本、自身生产成本及同行业公司的采购模式，分析公司采购模式的主要竞争力

公司地处甘肃、陕西、青海、西藏、新疆、内蒙六大省区有色金属原料的中心地带，毗邻哈萨克斯坦等西亚各国，原料供应具有区域优势；同时，公司冶炼工艺原料适应性强，可通过加大高附加值非标矿采购，以降低生产成本。公司采购模式的主要竞争力为：

1) 国内矿采购的主要竞争力体现在区域优势，周边甘肃、陕西、青海、西藏、新疆、内蒙等资源大省等地就近采购，价格优势明显；进口矿以与哈矿等国外矿山企业陆运长单合同为主，确保稳定进口，同时降低物流成本。

2) 发挥白银炉、ISP 火法冶炼等工艺对原料适应性强和综合回收率高的优势，增加高附加值非标矿的采购。

3) 全面做好合同诚实守信服务，提升履约服务能力，系统降低采购风险。

4) 充分利用中亚地区丰富的矿产资源和国家“一带一路”战略政策优势，争取国家政策支持，加强与沿线国外矿山、物流集团和边境口岸海关、商检的项目合作，最大限度提升进口效率，降低进口成本。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658,748.9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9.6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具体情况见下表：

本期前五名客户明细表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 (%)
金川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4,849,002,878.05	8.67
陕西有色榆林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960,899,308.55	7.08
天津市浩通物产有限公司	2,814,720,775.62	5.03
上海太欣实业有限公司	2,631,262,177.56	4.70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上海投资贸易有限公司	2,331,603,921.70	4.17

合计	16,587,489,061.48	29.65
----	-------------------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901,430.8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3.2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具体情况见下表：

本期前五名供应商明细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含税）	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甘肃省公路航空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7,115,703,968.93	12.46
兰州兰石能源装备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3,382,387,374.68	5.92
中铝洛阳铜业有限公司	3,142,225,063.93	5.50
公航旅（兰州新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764,623,715.31	4.84
上海君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609,368,733.98	4.57
合计	19,014,308,856.83	33.28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累计数	上年同期数	较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157,424,908.93	113,536,410.78	38.66	本年销量上升，销售费用随之上升
管理费用	504,834,090.94	451,072,889.44	11.92	主要系专业服务费比上年增加
财务费用	792,598,109.68	962,918,307.30	-17.69	美元借款减少，本年汇兑损失大幅减少

注：专业服务费，是公司及其下属公司进行资产并购、资产置换等资产运营过程中支付的律师服务费、法律咨询费、审计评估费等中介机构服务费用。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573,872,00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573,872,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03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72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4.6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公司进一步完善技术创新体制和机制，坚持以高目标引领为导向，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和水平，紧紧围绕传统产业做强做优，培育发展新兴产业，聚焦发展质量和效益，围绕着生产和建设，结合公司实际在优化生产工艺、节能降耗、降低成本、提高技术经济指标、资源综合利用、优化产品结构及研发新产品等方面开展技术攻关和技术创新，为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产品结构调整提供技术支撑。

2016 年，公司实施了白银炉炼铜工艺技术提升创新、硫酸净化污酸提取有价金属资源综合利用、硬锌底铅提铟富集贵金属资源综合利用研究开发并实现产业化，开展了“铁矾渣铅银渣火法炼锌渣空气侧吹还原造钨熔炼综合回收有价金属工程试验”项目。围绕着新产品研发开展了“重离子加速器用超导电缆研发及产业化”、“卢瑟福超导电缆研发及产业化”、“超导电磁线产品开发”、“大规模集成电路用引线框架铜镍硅合金材料研制及产业化开发”、“电气化铁路用高强度铜镍硅合金连接线夹研发”、“新型微晶铜铬电工材料及高性能铜铬铅合金棒材新产品技术研发”等项目，纳米粒子硬化型细晶耐磨衬板、铜铬电工材料用高铬微晶铸锭、微细复合自粘漆包线、电解精铟、铈酸铵等近十种新产品完成研发试制和批量生产。

以理念创新引领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持续开展技术研发和攻关，技术支撑作用日益增强。全年申请受理专利 111 件，授权专利 78 件，有三件专利获得 2016 年甘肃省专利奖二等奖，公司入围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名录。“低硫高铅次生铜物料冶炼技术开发及产业化”获得 2016 年甘肃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长通公司获得 2016 年甘肃省企业技术创新示范奖。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410,983,551.26	1,358,419,292.91	-69.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2,114,747,329.58	-4,453,599,458.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092,078,178.93	6,823,657,409.20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化的原因：本年较上年净流入减少 9.47 亿元，主要由于增加了原料采购，以及支付的保证金增加。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化的原因：本年较上年净流入增加 23.39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年度收回委托贷款、委托理财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增加。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化的原因：本年较上年净流入减少 79.16 亿元，主要原因是偿还贷款所支付的现金增加。

(4) 经营活动现金流下滑的主要原因：

1)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情况与经营性现金流出现一定程度的背离

从盈利结构上看，因部分构成营业利润的投资收益并没有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导致盈利虽然增加但现金流没有同步增长。具体情况为，2016 年构成营业利润的投资收益项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3.02 亿元，但增加的投资收益并不涉及经营活动现金流。

2) 2016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变动明细如下：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变动明细

				单位：亿元
	2016 年	2015 年	增减额	增减率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5.18	626.03	39.15	6.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7	0.07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2	4.53	16.09	355.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5.86	630.63	55.23	8.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5.79	591.33	44.46	7.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7	11.73	1.24	10.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3	9.56	0.67	7.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6	4.42	18.34	414.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1.75	617.04	64.71	10.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	13.58	-9.47	-69.73%

3) 2016 年公司销售模式、收款政策等经营策略无重大调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长率小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的主要原因是经营性现金支出大幅增长，具体情况为：

a、2016 年公司原料、材料采购支出增加。2015 年生产中消耗库存原料较多，原料采购相对较少，年末原料库存较年初减少 27 亿元；2016 年原料采购增加约 18 亿元，仅进口物料采购现金支出一项就增加 11 亿元。同时，煤、焦等燃料的市场价格上涨也增加材料采购的支出约 0.5 亿元。

b、子公司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新增铜精矿、粗金贸易投资业务，销售收入与购买支出较 2015 年均有所增加，但由于部分粗金贸易款仍处于信用期，尚未回款 4.15 亿元，使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呈单项支出状态。

另外，2016 年由于公司利润的增加，使公司员工考核兑现薪酬支出和缴纳的税费较上年增加 1.9 亿元。

上述因素的影响使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65 亿元，虽然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也比上年同期增加 55 亿元，但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约 10 亿元，造成了 2016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793,905,192.36	10.79	7,028,270,114.24	15.58	-31.79	主要系期末借款减少,持有的银行存款减少。
衍生金融资产	101,583,512.00	0.23	601,202,285.00	1.33	-83.10	主要系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质押保证金减少
应收票据	171,694,592.58	0.39	119,232,097.46	0.26	44.00	主要系期末应收的银行承兑票据增加
应收账款	2,422,016,145.40	5.45	5,746,643,363.44	12.74	-57.85	公司有色金属产品销售不是均匀发生,而是根据市场价格变化情况择机销售,且有色金属产品单位价格较高,交易量较大,每笔业务涉及的金额往往较大,在期末若尚处于信用期的应收账款未能及时进行销售结算,则很容易形成大额应收账款,因此应收账款的波动性较大。
预付款项	3,161,623,310.84	7.12	1,393,675,816.53	3.09	126.86	处于正常结算期内的预付货款比上期末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78,345,060.51	2.43	693,808,949.01	1.54	55.42	主要系年内购入债券导致持有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增加
持有至到期投资			468,952,678.47	1.04	-100.00	年内对期初持有的金田债券进行了变现
在建工程	4,425,371,611.06	9.96	2,892,222,180.74	6.41	53.01	年内随工程进展,工程项目投入持续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03,912,699.02	3.39	411,910,060.20	0.91	265.11	主要系班罗收入流项目投资款、贸易融资款增加
短期借款	12,901,020,694.25	29.04	18,896,433,020.01	41.9	-31.73	偿还部分借款,同时调整借款结构,用长期借款替换了部分短期借款
衍生金融负债	328,207,460.00	0.74	17,133,872.20	0.04	1,815.55	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期末持有的套期工具增加
应付票据	328,560,000.00	0.74	104,881,363.81	0.23	213.27	期末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预收款项	463,792,351.57	1.04	343,721,123.08	0.76	34.93	期末客户未提货或未到合同结算期的预收货款增加
其他应付款	4,215,630,890.36	9.49	5,429,348,235.76	12.04	-22.35	主要系对中非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等关联方的往来款到期偿付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7,632,533.34	2.27	302,978,000.00	0.67	232.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均为长期借款,期末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比期初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499,112,561.39	1.12	20,169,120.77	0.04	2,374.64	2016年7月15日发行了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期限为一年。
长期借款	4,923,064,376.61	11.08	1,680,106,013.62	3.73	193.02	工程项目长期借款增加,同时调整借款结构,用长期借款替换了部分短期借款

专项应付款	5,799,571.32	0.01		0		年内取得了政府补助的稳定岗位补贴
预计负债	93,925,141.98	0.21	65,379,398.07	0.14	43.66	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对未决诉讼计提预计负债 1056 万元，境外子公司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及其所属的子公司根据所在地政府政策规定计提环境重建预计支出 1811 万元。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580,342,090.22
合计	580,342,090.22

受限货币资金：受限银行存款资金 258,490,232.46 元，系子公司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被法院冻结款 25,490,232.29 元、母公司定期存单质押款 233,000,000.17 元。

受限其他货币资金金额 321,851,857.76 元。受限资金具体明细为：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560,000.00 元、银行保函 204,673.63 元，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矿山环境治理保证金 11,622,742.76 元，内蒙古白银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矿山环境治理保证金 1,557,943.35 元，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622,200.00 元，银行保函 1,222,404.92 元，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环境复垦受限保证资金 14,581,893.10 元，借款保证金 277,480,000.00 元。

3.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不适用

2016 年，全球经济温和复苏，我国主要经济指标集体回暖，尤其是一些先行指标，如 PMI、企业家和市场信心指数等稳定向好，宏观经济 L 型企稳态势显现。全球经济复苏的根本动力在于全要素生产率的提升。当前全球经济刺激性政策作用衰退，结构性改革尚需时日，弱复苏趋势难有改善，全球货币宽松和资产荒将延续，市场潜在风险依旧广泛存在。资本投入的刺激效应正在衰减，全球经济增长中枢也在缓慢下移。全球经济的希望，在于全球宏观政策从短期危机应对向中长期经济治理的加速转变。

预计 2017 年，有色金属市场环境好于去年。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提高，工业生产企稳回升，主要金属出口保持增长，将拉动国内需求稳定增长，原料进口需求增加。供给侧改革的逐步深入，使过剩产能释放得到抑制。由于人民币汇率贬值和有色金属价格大幅上涨，各项成本要素趋向上升，全球热钱对大宗商品市场的关注持续上升，将推动市场继续升温，有色金属价格将保持相对高位运行。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投资额		109,600,000.00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投资金额（元）
甘肃高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资产受托管理、高新技术创业投资咨询等	15	1,500,000
甘肃瑞达信息安全产业有限公司	可信安全芯片、可信安全计算机及服务器等设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等工作	50	3,000,000.00
丝绸之路大数据有限公司	数据处理服务，大数据清洗建模及相关技术开发	33	6,600,000.00
敦煌文博投资有限公司	从事招展、办展、展会及会议类服务业	10	100,000,000.0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1,504,232.45	113,914,149.40	-12,409,916.95	2,905,528.2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66,465,070.31	472,728,958.81	293,736,111.50	103,772,448.34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亏损)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铁路专用线范围内铁路运输等	100,000,000	100	329,005,363	197,567,518	195,115,969	-5,267,917
白银市红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金属材料矿产品销售及进出口等	3,000,000	100	145,310,813	33,336,466	1,005,684,141	3,294,313
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矿产品及投资管理	100,000,000	100	2,930,698,231	268,439,076	363,727,054	95,100,094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机械设备制造等	6,000,000	100	123,620,111	-4,408,259	91,512,335	1,971,612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工程等	60,000,000	100	382,067,153	142,412,995	408,162,049	17,353,640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铜井下开采等	10,000,000	100	975,376,981	415,789,049	236,838,631	34,048,488
内蒙古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萤石采选、销售及技术咨询	154,300,000	60	293,771,878	71,371,719	192,308	-13,092,252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	50,000,000	100	7,631,832,318	-588,627,512	53,789,477,049	-9,018,752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有色金属加工	80,000,000	100	202,833,080	23,862,386	328,821,998	-17,915,488
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专业处理工业废渣	20,000,000	100	108,207,954	81,259,880	38,913,214	2,748,928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的加工有限公司	锌铝型材的加工	15,000,000	100	47,052,470	34,449,990	51,765,575	3,840,626
白银有色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金属材料的生产	10,000,000	100	25,851,130	14,321,069	24,538,905	841,505

司							
甘肃红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	3,000,000	100	28,377,271	23,042,824	11,455,084	4,651,459
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	氟系列产品销售	84,436,667	100	49,303,262	-183,943,952	16,188,007	-4,421,801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电线电缆的生产	100,000,000	100	579,571,048	182,459,227	459,821,734	10,533,843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铅锌矿开采加工	25 亿元	70	4,326,827,157	3,376,861,865	1,652,506,912	286,564,613
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世界各地开展矿产资源的勘探开发、合作与贸易	1 美元	100	8,498,930,691	2,233,423,667	1,182,739,287	557,684,123
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尾矿开发利用	100 万美元	51	949,678,725	-55,574,363	0	-24,882,145
云南中信国安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矿产资源投资、管理	20,000,000	50	16,875,259	16,853,071	0	-351,318
白银有色(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国际贸易、境内外投融资业务	5,000 万港币	100	14,695,200	6,199,199	589,872,201	2,784,151
白银有色红鹭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专业处理工业废渣	531,088,600	100	443,745,755	429,951,126	543,307,323	5,876,587
白银有色红鹭物资有限公司	化工原材料销售	50,000,000	100	155,711,222	58,475,071	355,719,763	4,692,527
白银有色动力有限公司	供水服务	107,238,600	100	97,083,123	87,589,121	45,481,790	-254,696
甘肃瑞达信息安全产业有限公司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30,000,000	50	3,338,527	3,328,400	0	-271,600

甘肃拓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投资、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服务	4 亿元 (认缴资金)	47.5	177,222,228.31	176,922,228.31	0	-3,681,813.33
丝绸之路大数据有限公司	数据处理服务,大数据清洗建模及相关技术开发	2000 万元	33	27,949,593.09	19,742,828.17	0	-203,706.65
中信矿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矿业领域的技术推广与转让,项目投资	3 亿元	30	651,278,458.47	491,487,496.57	139,602,881.76	24,493,152.16
甘肃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业务及管理咨询	2.5 亿元	12	144,194,881.89	144,193,635.04	-	-3,412,302.53
敦煌文博投资有限公司	从事招展、办展、展会及会议类服务业	10 亿元	10	600,024,105.56	600,024,105.56	-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不适用

有色金属工业是制造业的重要基础产业之一，是实现制造强国的重要支撑。“十三五”期间是我国有色金属工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迈入世界有色金属工业强国行列的关键时期，面临大有作为的重大战略机遇。有色金属工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取得显著进展，质量和效益大幅提升。随着交通运输轻量化、农村电网改造、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制造、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有色金属市场需求仍将保持一定增长。

2017 年，全球宏观经济仍处于周期性调整阶段，美元进入加息周期、人民币贬值以及欧元区地缘政治格局不确定性上升等一系列潜在风险事件，将使铜、锌及黄金未来价格运行波动加剧。国际铜业研究组织(ICSG)预估 2017 全球矿山铜金属产出 1,990 万吨，与 2016 年持平。从消费端来看，基建投资、电网新设改造、新能源电动车推广则对铜消费形成利好。从锌原料供应端来看，年初多个锌矿企业宣布复产计划，预计锌精矿供应缺口将会收窄，但短、中期还不能完全弥补供应缺口，锌矿供给仍处于偏紧状态。基建投资增速走高及制造业回暖也利好锌价。从锌消费端来看，汽车行业产销增速回落明显，经销商库存量处于高位，对相关产业链需求带来拖累。2017 年美元仍处于加息周期，黄金价格将继续沿美联储货币政策走向的主线运行。

预计 2017 年，中国“一带一路”的实施推进和中美加大基建投资将成为拉动铜、锌消费的主要亮点，有色金属产品价格在经过调整后将逐步进入上行周期。稳增长，调结构、去产能、去杠杆、加快行业转型升级仍将是 2017 年有色金属行业的重点工作。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不适用

公司确定了“十三五”“1336”战略规划，以有色金属产业为基础，实现投资、贸易、金融、大数据、现代物流、科研技术服务等多业态、多元化发展。协调推进“传统产业与战略新兴产业并重、实体经济与金融投资并重、重资产与轻资产并重、国内与国际化并重、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并重、生产经营与资本运营并重”转型发展，以高目标引领建设国际知名、国内一流跨国公司。

推进传统产业优化升级，持续做强做优有色金属产业，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加大有色金属加工新材料的开发及扩大市场营销的规模，推进有色金属产业提质增效。主动适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对高端有色金属产品的需求，通过技术、管理、人才方面的创新驱动，大力提高公司产业及产品的知识性、技术性和附加值，使公司产品从产业链条低端向中高端转移，从一个传统的加工企业转变为先进的现代制造企业。

以有色金属产业发展为基础,进一步推进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做强研发设计、现代物流、国际贸易、金融服务、现代商贸业等产业,构建公司业务多元化、利润来源多元化的发展格局。实施境外大黄金战略布局,推进“贵金属产业链”建设。建设海外铜资源生产基地及在南美洲实施资源开发的重要平台。加大与“丝绸之路经济带”沿线国家的投资合作与交流,努力构建矿山开发、有色金属原料采购、产品销售以及投融资、金融贸易等全方位上下游一体化产业联盟,努力实现全价值链增值互利共赢的合作新机制。

(三) 经营计划

√适用□不适用

2017 年公司的主要生产经营计划为:铜铅锌 46.3 万吨、黄金 7900 千克(含第一黄金产量 4400 千克)、白银 300 吨、硫酸 93.23 万吨、精矿铜铅锌钼金属量 16.9 万吨(含首信秘铁公司精矿含铜金属量 1.86 万吨)。公司将可能根据市场变动情况,适时调整经营计划。为确保实现上述计划,公司主要着力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提质增效,加快转型。坚持高目标引领,突出抓好运营质量和投资收益,确保完成全年预算利润目标,支撑公司转型发展。

1、提高传统产业发展质量。坚持以高目标体系和发展性高目标特征值为抓手,切实提高传统产业发展质量和生存能力。矿山系统要紧盯金属量和吨金属成本,在确保吨金属成本降低的同时,完成全年精矿金属量;冶炼系统要紧盯加工费,在降低加工成本的同时完成全年铜铅锌产品;阴极铜 A 级品级率要提高到 96%以上。加工辅助单位要着力产品服务质量提升、新产品开发、市场拓展,要积极对接政策,深挖内部潜力,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2、做大新兴业务。大数据公司推进“甘肃工业 4.0”、交通、物流、旅游等项目落地;以大数据为基础布局战略新兴产业、大力发展金融贸易业务,为公司转型发展提供支撑。

3、拓展海外业务。强化对第一黄金公司的运营管理和战略管控,全力推进公司境外大黄金战略实施。推进秘鲁资源开发与贸易平台建设。优化现有收入流项目运营的基础上,不断壮大收入流业务。抢抓全球矿业市场持续低迷的时间窗口期,积极跟踪境外矿产资源项目。

二、以科技创新为源动力,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培育发展新优势新动能。紧紧依托项目建设,加快技术创新,着力突破一批产业和行业关键技术,持续推动传统产业升级改造和结构优化。

1、创新平台和管理模式。将科技创新与市场相结合,加强科技创新研发平台、产业化平台、服务平台建设,加强技术中心、省部级工程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鼓励分子公司建立研发团队,从人才激励、经费保障、资源协调方面,制定创新团队建设和激励方案,营造全员创新创业氛围。在项目管理上,从目前注重合规性管理向价值链管理转变。借鉴国际先进的项目管理经验,构建适应市场竞争需求的项目管理模式,统筹造价咨询、勘察设计、基建、项目管理等要素资源,打造能提供从项目选择、评估、定义到设计、交付、运营全方位服务平台。

2、项目建设完成控制目标。按计划推进锌冶炼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深部开拓工程、深部二期四中段以下采矿工程技术改造项目、厂坝铅锌矿 300 万吨扩能工程、三冶炼厂低品位含锌杂料综合回收示范项目、亚圭拉铅锌矿项目、物流园二期项目。精馏炉烟气综合利用项目、铅锌冶炼渣综合回收等 11 个项目要完成决算、验收、转固工作。

3、加大技术创新力度。采选系统要围绕降低矿石贫化率和采矿损失率，提高采矿强度和选矿回收率指标进行综合科技攻关，着力实现矿山产能、系统效率和各项技术经济指标的提升和突破。冶炼系统围绕提高生产效率、优化核心工艺开展技术攻关。第三冶炼厂开展提高富氧烧结熔炼攻关，开发应用机器设备智能化替代工程，提升技术指标和智能制造水平。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三冶炼铅锌基合金，铜业公司超微细铜粉，锌铝型材公司锌电解用高效阴阳极，长通公司超微细电磁线、柔性防火电缆、自粘复合微细电磁线，西铜公司镀钎铜键合线、铜铬钼新材料等，在产业化方面要取得实质性进展。

三、聚焦发展瓶颈，坚持问题导向，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取得突破。全面贯彻中央和省、省政府关于推进深化改革和加快结构调整的决策部署，抢抓国家深化国企改革政策机遇，抓好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

1、用足用活政策减压减负。积极研究对接国家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产业、财政、金融、税收等优惠政策，多渠道、多层次争取政策支持，通过“一企一策”对症下药，对有产品、有市场的企业加大扶持力度，深化改革激发内部活力。

2、调整完善集团管控模式。按照公司“六个并重”转型需要，推动集团总部职能逐步向战略投资、资本运营、产业监控、资源整合、风险控制和服务支持转变；分子公司在集团公司统一战略框架下合法合规自主经营、履行主体责任、承担主体义务，真正成为生产经营型的市场主体和法律主体。以提升组织管理体系对“六个并重”的支撑力为目标，对现有的管控模式和组织管理体系进行诊断评估，按照组织结构专业化原则，对公司运营流程和各种资源进行优化整合，合理配置管理资源，实现对新兴产业板块和传统产业板块、国内板块和海外板块的均衡管理。

3、抓好重点领域的改革。对照“三个有利于”和“三个是否”的标准，开展改革“回头看”。深化固定资产投资决策管理改革，突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建设的效益和效能，完善谁决策、谁受益、谁承担风险的分级决策机制，提高分子公司寻找项目的积极性。推进项目管控改革，优化整合部室重复交叉的项目管理职能，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有效控制各种风险，提升管理效能。推进生产运营管理改革，从提高系统整体运行效率出发，建立生产要素集成、协调、高效的运营管理新模式。规范资本运营管理，清晰机关部室管理职责，形成资本运营部统一负责，财务、审计、法律、企管等专业部门业务支撑的协同管理机制。健全境外投资管理，建立统一的境外资产管理平台，明确管理权限和目标，加强基础制度建设，完善风险防控机制，打造专业化管理团队。

四、抓好薄弱环节，夯实基础管理，推进管理变革和转型。以问题为导向，加强制度建设和管理创新，实现基础管理从被动型向主动型、从粗放型向精细型、从经验型向科学型、从简单型向智慧型转变。

1、创新基础管理工作。设备管理要围绕安全性、可靠性、运行效率、投资回报，构建以价值管理为核心的设备资产综合管控体系。预算管理要遵循“预算编制-执行-控制-调整-分析-评价-考核”，形成闭环管理。物资管理要进一步提高合理性、合规性、降库存。能源管理要以体系建设为核心，实现节能降耗目标。质量管理要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技术和方法，建立完善全过程的质量安全保证体系。财务管理要加强资金价值管理，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收益。业务协同方面，既要充分开放内部市场实现优势互补，又要强化市场意识遵循市场法则，切实改变产品质量，要像对待外部客户一样诚待内部用户，像对待外部市场一样珍惜内部市场。

2、坚守安全生产“红线”。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强力推进安全生产整治工作。严格执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分解责任目标到最小工作单元和每一名职工。矿山、冶化单位独立设置安全管理机构，配足配强专职安管人员。全面加强班组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按照“两个专家”培养理念，确保各级人员“三熟悉、三做到”。巩固事故隐患排查治理闭环管理机制。建设省级应急救援基地。完成安全信息化建设阶段性目标。坚持“零容忍”监督考核和问责追究，重拳整治建设项目及外包施工队伍安全监督管理，突出采、选、冶、化、建筑施工、易制毒、民爆物品等生产经营全过程安全管理。

3、筑牢环境保护“底线”。从生态文明建设的高度认识环境保护工作，切实贯彻绿色发展理念，强化环境保护主体责任。树立环保设施就是生产设施、环保指标就是生产指标的管理理念，强化“三废就是放错地方的资源”意识。稳定运行环保设施，从源头减少污染物排放。加大环境污染治理和问题整改力度，通过大力发展循环经济使“三废”实现可利用、资源化。完善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及设施，做到环境应急分级、动态和全过程管理。科学妥善处置突发环境事件，有效防范环境风险。大力推行清洁生产、低碳生产，实现生产经营与环境保护的良性互动。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不适用

1、市场环境风险。有色金属行业是国民经济、人民生活及国防工业等领域的基础原材料产业，是典型的周期性行业，与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密切相关，宏观经济波动对公司产品价格和盈利有较大影响。如果未来全球宏观经济景气度不能持续回升或再次出现波动，可能会导致有色金属行业景气度相应波动，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2、产品价格风险。公司主要产品铜、锌、铅的价格主要是参照国内和国际市场价格确定。这些基础金属的国内和国际市场价格不仅受供求变化的影响，而且与宏观经济及下游相关行业的发展状况密切相关。此外，影响有色金属价格波动的因素还包括产品的消费结构与发展趋势、关税、汇率、生产成本、国际投资基金的交易等。若上述因素变化导致基本金属价格持续下跌，则会降低本公司产品的售价，从而会使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受到不利影响。

3、行业政策风险。国家发改委通过不定期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列明有色金属产业中鼓励、限制和淘汰类的技术和项目，对行业的发展进行宏观调控。随着我国有色金属产业自

律和调控的进一步加深，若未来我国有色金属产业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对公司产品生产的一个或多个环节产生影响，从而影响到公司的经济效益。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 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订并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应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制订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机构投资者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公司应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以及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还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三) 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发现董事会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

- 1、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
- 2、未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
- 3、未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四) 《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如下：

1、利润的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股利或者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比例：在弥补亏损、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数，在当年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且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

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前提下，公司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的，应按照下列规定进行：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本项规定处理。

公司在实际分红时具体所处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3、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和最低比例：公司上市后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确因特殊原因不能达到上述比例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 2016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提案》：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6,274,965,867 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 元（含税）。

（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 年		0.11		76,702,624.54	251,524,387.88	30.50
2015 年		0.05		31,374,829.34	110,693,015.64	28.34
2014 年		0.19		119,224,351.47	120,929,357.95	98.59

（三）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本公司	本公司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承诺按照以下方式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1、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则本公司将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按照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 2、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则本公司将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按照发行价格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价格，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若《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金额确定。”	不适用	否	是
	其他	本公司股东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新业公司	本公司股东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新业公司分别承诺：“《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促成发行人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本公司将依法购回本公司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 若《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	不适用	否	是

			中遭受损失的，则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金额确定。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督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分别承诺：“《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金额确定。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本人自愿接受监督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不适用	否	是
	其他	本公司股东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	本公司股东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分别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不适用	否	是
	其他	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切实履行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如下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承诺未来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不适用	否	是
	其他	本公司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各项义务和责任；如未能有效履行相关义务和责任，则本公司承诺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	是	是

			1、利用自有资金补偿投资者的直接损失； 2、不利影响消除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发行证券； 3、不利影响消除之前，不得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其他	本公司主要股东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新业公司、中信集团	本公司主要股东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新业公司、中信集团承诺：“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其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如本公司所做的承诺未能履行，则利用本公司的自有资金补偿投资者的直接损失，并将锁定期自动延长至不利影响完全消除之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	是	是
	其他	本公司董事	本公司董事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其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若本人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各项措施予以约束： 1、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2、本人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发行人增加其薪资或津贴，并且亦不得以任何形式接受发行人增加支付的薪资或津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	是	是
	其他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其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若本人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各项措施予以约束： 1、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2、本人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发行人增加其薪资或津贴，并且亦不得以任何形式接受发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	是	是

		行人增加支付的薪资或津贴。”			
其他	本公司股东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新业公司	公司股东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及新业公司承诺：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24 个月内，累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届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0%。	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24 个月内	是	是
其他	本公司股东瑞源基金	公司股东瑞源基金承诺：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12 个月内，累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届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时的发行价格；若本公司已经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减持价格指本公司复权后的价格。	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12 个月内	是	是
其他	本公司股东信达资产	公司股东信达资产承诺：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12 个月内，累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届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	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12 个月内	是	是
股份限售	本公司股东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新业公司、中信集团	本公司股东国安集团、甘肃省国资委、新业公司、中信集团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当首次出现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之情形，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将在原承诺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如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复权后的价格。 自锁定期限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如本公司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公司已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格。如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发行人已经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6 个月	是	是
股份	本公司股	本公司股东瑞源基金、信达资产、东方资产、	12 个月	是	是

限售	东瑞源基金、信达资产、东方资产、华融资产、省经合公司、长城资产承诺	华融资产、省经合公司、长城资产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解决同业竞争	本公司股东国安集团	本公司股东国安集团承诺：“（1）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实际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控制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实际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控制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3）如果因未能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不适用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本公司股东甘肃省国资委	甘肃省国资委承诺：“甘肃省国资委的主要职能为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本身并无任何生产经营行为，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方，因此甘肃省国资委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不构成关联方，亦不存在同业竞争。甘肃省国资委不会利用对发行人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	不适用	否	是

			第三方从事、发展或投资与发行人相竞争的业务，不会利用股东地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解决关联交易	本公司股东国安集团、中信集团、新业公司		本公司股东国安集团、中信集团和新业公司承诺：“本公司将善意履行作为发行人股东的义务，不利用本公司所处股东的地位，就发行人与本公司控制或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发行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发行人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发行人必须与本公司控制或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发行人《章程》及其他规定，依法履行审批程序。”	不适用	否	是
其他	本公司		本公司就执行公司股价稳定预案，承诺如下： 1.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股价稳定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公司在《股价稳定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本公司将极力敦促相关各方严格按照《股价稳定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在《股价稳定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股价稳定预案》：为强化股东、管理层诚信义务，保护中小股东权益，本公司特制定以下股价稳定预案。本预案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本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自动生效，在此后三年内有效。 本预案拟采取以下措施以稳定上市后的公司股价： 1、增持及回购股份以稳定股价的措施 （1）若在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每年首次出现持续 20 个交易日成交均价均低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时，将在 5 个工作日内由本公司股东、董事商议采用以下三种方式的一种，即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统称为“大股东”）增持、公司回购或者大股东增持和公司回购相结合，并制定具体的稳定股价的方案，该等方案需要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大股东及其委派的代表将确保投票赞成。 （2）大股东、公司在履行其增持或回购义务时，应按照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	36 个月内	是	是

		管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需符合国有资产监管等相关规定。 2、其他稳定股价的措施 (1)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向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份回购计划的议案,并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任何对本预案的修订均应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3) 若届时证券监管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执行。 3、相关惩罚措施 (1) 对于大股东,如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由于主观原因不能实际履行,则公司应将与大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大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大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如已经连续两次触发增持义务而大股东均未能提出具体增持计划,则公司可将与大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大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股份回购计划,大股东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如对公司董事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则公司可将与大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大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下次股份回购计划,大股东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 (2) 如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大股东及公司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其增持或回购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前述惩罚,但亦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2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800,000.00
保荐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厂坝公司被执行的案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上海红鹭贸易公司与上饶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金原公司诉内蒙白银矿业解散诉讼案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截至 2017 年 3 月									
起诉 (申请) 方	应诉 (被申 请)方	承担 连带 责任 方	诉讼 仲裁 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 情况	诉讼(仲 裁)涉及 金额	诉讼 (仲裁) 是否形 成预计 负债及 金额	诉讼(仲 裁)进展 情况	诉讼(仲裁)审 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 裁)判决 执行情况
成县茨 坝须弥 山实业 有限公 司	甘肃厂 坝有色 金属有 限责任 公司、 白银有 色金属 公司破 产清算 组	无	民 事 诉讼	甘肃省高院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开庭审理了双 方均提起上诉的 相邻关系损害纠 纷一案, 并于 2017 年 2 月下达 了终审判决。在 厂坝公司签收判 决后, 因白银有 色金属公司破产 清算组诉须弥山 矿业越界采矿案 尚未执行。白银 有色金属公司破 产清算组已申请 陇南市中级人民 法院恢复执行, 陇南中院已受 理, 并下达了《受 理案件通知书》。 在本案执行过程 中, 陇南中院首 先应当查封厂坝 公司应付须弥山 矿业的赔偿款。	1,056	暂无	甘 肃 省 高 院 已 作 出 终 审 判 决	驳 回 双 方 上 诉, 维 持 原 判。	双方尚存 在未执行 完毕案件 (白银有 色金属公 司破产清 算组诉须 弥山矿业 越界采矿 案), 在 本案执行 过程中, 陇南中院 首先应当 查封厂坝 公司应付 须弥山矿 业的赔偿 款, 因此, 该赔偿款 不会支付 到须弥山 矿业
天成工 贸有限 责任公 司	成县工 商 局 (白银 股份、 厂坝公 司作为 第三人 参加本 诉讼)	无	行 政 诉讼	天成工贸公司就 成县工商局核准 厂坝公司《内资 企业基本信息》 变更登记的具体 行政行为, 与成 县工商局存在争 议, 认为其登记 的股权比例不		暂无	甘 肃 省 高 院 于 2017 年 1 月下达 (2016) 甘行监 8 号 行 政 裁 决 书, 将 本 案	尚未取得重审 结果, 但白银 有色已按章程 约定完成全部 出资, 故本案 对白银有色不 存在影响	暂无

				当。			发 回 陕 南 市 中 院 重 审。		
内蒙古 白银矿 业开发 有限责任 公司	阿巴嘎 旗金原 萤石矿 业有限 责任公 司	无	民 事 诉 讼	锡林郭勒盟中级 人民法院已下达 一审民事判决： 1. 双方签订合同 无效；2. 金原公 司应自本判决生 效之日起十五日 内返还内蒙公司 工 程 款 17278319.62 元 及利息（自 2014 年 9 月 11 日起 算）；3. 金原公 司应自本判决生 效之日起十五日 内赔偿内蒙公司 运费损 1343900 元	1,862.2 2	暂无	金 原 公 司 不 服 锡 林 郭 勒 盟 中 级 人 民 法 院 一 审 判 决， 提 出 上 诉，内蒙 高 院 已 受 理 但 尚 未 通 知 内 蒙 公 司 二 审 开 庭 时 间	暂无	暂无
白银有 色集团 股份有 限公司	阿巴嘎 旗金原 萤石矿 业有限 责任公 司	无	民 事 诉 讼	2012 年 2 月 22 日白银股份与农 行白银西区支行 签订了《保证合 同》，为内蒙古 矿业公司提供连 带 责 任 担 保。 2012 年 5 月 4 日，白银股份与 金原公司签订了 《反担保协议 书》，以其在内 蒙古矿业公司的 40%股权向白银 股份质押作为对 白银股份担保的 反担保并记入股 东 名 册。截 至 2016 年 8 月 12 日，农行白银西 区支行对内蒙古 矿业公司的 1 亿 元债权本息已由 白银股份全部清 偿 完 毕。后 白 银 股 份 要 求 金 原 公 司 履 行 反 担 保 义 务，金 原 公 司 拒 不 履 行。白 银 股	3900	暂无	锡 盟 中 院 已 受 理 本 案， 并 下 达 诉 前 保 全 裁 定， 查 封 了 金 原 公 司 持 有 内 蒙 公 司 的 40% 股 权。截 至 目 前， 法 院 尚 未 确 定 开 庭 时 间。	暂无	暂无

				份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诉至锡林郭勒盟中级人民法院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简称“民生银行南昌分行”）	江西地方公司、上海红鹭贸易公司、陶慧君、罗利钢	江西地方公司、陶慧君、罗利钢	民事诉讼	上海红鹭贸易公司作为“背靠背”交易的中间商分别与江西地方公司和江西正拓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阴极铜购销合同》。后民生银行南昌分行以一份上海红鹭贸易公司从未签订也未见过的“贴现宝”协议及贴现申请为依据，要求上海红鹭贸易公司偿还江西地方公司约 1.1 亿元的垫付资金。经查，上海红鹭贸易公司从未与江西地方公司及民生银行南昌分行签订过其诉求所依据的“贴现宝”协议，也从未向民生银行南昌分行提出过贴现申请。上海红鹭贸易公司对一、二审判决均不服，已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6509.81	暂无	上海红鹭贸易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最高院只确定了审理法庭，但未确定开庭时间。	2013 年 7 月 23 日，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3）赣民二初字第 14 号《民事裁定书》，依法冻结了上海红鹭贸易公司的相关财产，2017 年 3 月 15 日又下达了查封、扣押或冻结江西省地方有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陶慧君、罗利钢价值 88 015 638.93 元的裁定，并于当日下达了协助执行通知书，冻结了上海红鹭贸易公司所有的客户代码 01257120 的五矿经易期货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资金账户为 221071 项下保证金 8000 万元。	暂无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920,869,6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920,869,6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920,869,6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7.9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713,754,4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713,754,4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截止2016年末白银有色对下属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对白银有色以外单位无任何担保，无逾期担保。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深圳市融通资本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融通资本和盈28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0.00	2015/3/9	2016/3/9	固定	500,000,000.00	1,682,809.73	是		否	否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证券静宁5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0.00	2015/6/8	2016/6/2	固定	500,000,000.00	7,829,972.76	是		否	否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证券静宁60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0.00	2015/6/26	2016/6/20	固定	500,000,000.00	8,603,566.71	是		否	否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汇通添银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0.00	2015/7/31	2016/7/25	固定	500,000,000.00	10,118,126.26	是		否	否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汇通添金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0.00	2015/9/11	2016/9/5	固定	500,000,000.00	11,578,014.32	是		否	否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龙兴672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0.00	2015/12/15	2016/12/15	固定	500,000,000.00	-1,820,572.33	是		否	否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龙兴679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0.00	2015/12/15	2016/12/15	固定	500,000,000.00	-1,820,572.32	是		否	否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证价值326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0.00	2016/7/12	2017/7/12	固定		5,872,369.51	是		否	否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证价值303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0.00	2016/7/19	2017/7/19	固定		5,617,049.10	是		否	否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证价值317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0.00	2016/7/20	2017/7/20	固定		5,580,574.76	是		否	否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证价值318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0.00	2016/8/16	2017/8/16	固定		4,595,767.44	是		否	否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证价值319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0.00	2016/8/22	2017/8/22	固定		4,376,921.38	是		否	否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证价值323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0.00	2016/9/14	2017/9/14	固定		3,538,011.46	是		否	否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证价值324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400,000,000.00	2016/9/23	2017/9/23	固定		2,567,793.87	是		否	否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汇通红鹭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00.00	2015/8/25	2016/8/25	固定	100,000,000.00	2,385,247.50	是		否	否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证价值320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00.00	2016/9/27	2017/9/27	固定		707,863.33	是		否	否	
南京银行上海分行	珠联璧合-一年稳鑫1号保本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15/5/12	2016/5/11	固定	20,000,000.00	32,755.98	是		否	否	
农行上海定西路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人民币定向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15/6/16	2016/6/15	固定	50,000,000.00	-62,082.64	是		否	否	
合计	/	7,170,000,000.00	/	/	/	3,670,000,000.00	71,383,616.82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投资盈亏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4,500,000.00	1 年	4.35	生产周转	无	否	是	否	否		196,862.50

委托贷款情况说明

无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把打赢脱贫攻坚战作为崇高的政治责任。按照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六大任务”、全面打造“三大工程”、全面覆盖“八个方面”、全面推进“五件实事”，紧扣“重在联、贵在为、深在制”的要领，始终把精准扶贫作为弘扬企业艰苦奋斗精神、履行社会责任、感恩回报社会的重要载体，聚焦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重点，以大力实施产业扶贫、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基本公共服务、加强基本技能培训、强化基层组织建设为支撑，以“两增加”、“两改善”、“两提升”、“两增强”为目标，力争公司联系的建档立卡的贫困村如期脱贫。“两增加”即贫困人口收入明显增加，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两改善”即基础设施明显改善，公共服务水平明显改善；“两提升”即贫困人口文明素质明显提升，农村社会文明程度明显

提升；“两增强”即联系村经济实力明显增强，发展后劲明显增强。在扶贫攻坚的主战场上，凝聚企业转型发展的正能量，形成扶贫攻坚决战决胜的强大合力。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6 年，公司根据建档立卡 13 个贫困村贫困面大、贫困人口多、贫困程度深的实际，以紧紧咬住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不偏废，紧紧盯住持续增加农民收入核心任务不懈怠，紧紧扣住“1+17”精准扶贫精准脱贫配套政策落地生根不松手为工作思路，投入资金 289.15 万元，实施帮扶项目 84 项。一是在基础建设上精准着力。为联系乡镇拓宽整修道路 5 条，总里程 38.5 公里，新修高填土涵 2 座；为 1665 户农民安装了自来水；改造电网 450 米。二是在产业培育上精准用力。建设整社羊圈 50 座，交易市场 1 处，推广种植黑膜马铃薯 600 亩，枣树 200 亩；推广示范种植花椒树种植 1666.70 亩，核桃树嫁接换优 12000 株，配备农用工具 30 套，配备蜂箱 300 个。三是在公共服务上精准施力。维修村址办公室 4 间，新建便民综合服务中心 1 处，为 201 名二本以上贫困家庭大学生发放资助金。使公司联系的会宁、成县双联行动呈现出了多渠道增收、多途径脱贫、多方式致富的良好发展态势。其中，公司联系的 13 个建档立卡贫困村中的阴山村 2015 年如期脱贫，2016 年又有汉家岔镇花岔村、大庄村 2 个村被列入脱贫计划。公司双联行动在 2016 年全省双联行动大督查中被会宁、成县县委双联协调推进领导小组综合评定为优秀档次。在大力助推精准扶贫、帮助联系村户脱贫致富的同时，干部思想受到洗礼，能力经受锻炼，作风更接“地气”，有力地促进了企业生产经营的发展，实现了地企共赢的双赢局面。2016 年 5 月荣获 2015 年度甘肃省联村联户为民富民行动“组织奖”。

3. 上市公司 2016 年精准扶贫工作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289.15
2. 物资折款	18.94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6,527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 农林产业扶贫 ☐ 旅游扶贫 ☐ 电商扶贫 ☐ 资产收益扶贫 ☐ 科技扶贫 ☒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28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268.15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6,527
2. 转移就业脱贫	
3. 易地搬迁脱贫	
4. 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21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201
5. 健康扶贫	
6. 生态保护扶贫	
7. 兜底保障	
8. 社会扶贫	
9. 其他项目	
其中：9.1. 项目个数（个）	56
9.2. 投入金额	18.94
9.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6,527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2016 年 5 月荣获 2015 年度甘肃省联村联户为民富民行动“组织奖”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坚持双联行动与精准扶贫相融合，坚持全面谋划与突出重点相协调，坚持目标需求与减贫指标相统一，坚持项目资金与促进增收相结合，推动“1+17”精准扶贫方案落地生根，持续增加农民群众收入。

—聚焦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紧紧围绕“村组道路、饮水安全、危房改造、异地搬迁、生态环境、村容村貌”等农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最迫切的问题，认真谋划，精心部署，进一步细化落实具体实施办法，打通农民群众增收致富的快捷通道。

—聚焦富民产业培育，不断提高农民收入水平。紧扣联系县乡村经济社会发展的任务目标和产业发展规划，大力实施“一乡一业”、“一村一品”工程，因村施策，因地制宜，大力扶持和发展种养、林果、中药材以及仓储、农贸市场建设，突出组合拳，打好特色牌。

—聚焦社会事业建设，提升公共服务保障能力。帮助联系乡镇村建设文化活动室，改善办学条件，关注特困群体生产生活。

—聚焦基层组织建设，着力推进强基固本工作。采用请进来、走出去、坐下来、沉下去、建制度、定责任等多种方式，实现地企基层党组织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相互促进、共同提高，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致富带富能力。

—聚焦异地搬迁保障，真正让灾后重建省内异地搬迁过来的富坪村老百姓搬得来，稳得住，能发展，可致富。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不适用

1. 环境保护

公司认真贯彻节约资源与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坚持把环境保护作为可持续发展的内在需要，正确处理企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不断增强环保意识，在企业文化建设中注重环保知识的渗透与宣贯，实施环境保护的工作基础得到夯实。持续提升环保管理水平，各类环保基础管理资料健全，生产现场监察和监管体系完备，环保工作纳入经济责任制考核。环保设施设备运行整体稳定，工业废气、废水实现达标排放，工业废渣全部实现无害化处置。环境风险防控体系日臻完善，本年度开展了环境风险评估，修订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对企业存在的环境风险源进

行了认真识别，并实施了防控环境风险的整改措施。同时，公司充分发挥多品种、多工艺互补性强的优势，初步形成了“矿山采选—铜冶炼—电线电缆及铜加工”、“矿山采选—锌冶炼—锌基合金”、“多金属矿山采选—铅锌冶炼—锌铝型材加工”的循环经济产业发展链条，使环境污染得到有效控制，资源能源得到高效利用。

2. 安全生产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科学发展，安全发展”的理念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打造本质安全型企业，确立了零隐患、零违章、零事故、零伤亡的“四零”安全管理高目标体系，通过不断完善“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创新安全生产宣传培训考核体系、细化隐患排查治理体系，使安全重点风险管控得到不断创新和细化。通过稳步提升安全生产标准化、组织决策体系、投入保障、职业卫生、应急救援、安全文化、责任追究、绩效考评等基层、基础、基本功工作，夯实企业安全管理基石，促进整体安全管理水平不断提升，使企业持续保持平稳安全健康的发展态势。

3. 员工责任

公司始终把实现与员工的共同发展、共同成长作为企业宗旨。2016 年，在公司盈利水平满足上市的前提下，职工收入与企业效益同步增长。积极对接落实甘肃省“五缓四降四补贴”政策，职工失业保险缴费达到 0.3%。开展职业健康检查，建立健全职工健康档案，2016 年累计完成职业健康检查 3486 人次，完成普通健康体检 7915 人次，完成女职工健康体检 2575 人次。开展职工职业培训，共开展各类培训 30 余批次，近 1.1 万名职工接受培训。丰富职工文化生活，结合“五型”班组建设，全公司建成各类职工书屋 6 个，配备各类图书 2 万余册。

4. 文明创建

公司以白银市创建文明城市为契机，组织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全面提升公司形象，提高员工文明素质。建立文明城市创建动态管理系统，公司自有报纸、电视开设专题专栏，坚持每期刊播创城宣传口号及公益广告。为基层单位职工书屋、学习室配发创城宣传资料 1000 余套，开展了全员性创城工作调查问卷，收回调查问卷 12000 份。在厂矿绿化区、主要路段、参观点等醒目位置普遍设置了一批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相关内容的宣传栏，公司新建住宅小区统一设置了“遵德守礼”提示牌和公益广告专栏。为白银市创建文明城市、公司创建文明单位营造了良好的氛围。

5. 志愿者工作

公司以推进团员成为注册志愿者活动为契机，深化青年志愿者活动。完成了网络注册青年志愿者工作，优化升级了青年志愿者的网络组织体系及平台，强化了青年志愿者注册、招募、建档、培训、管理工作，公司 90%以上的团员成为注册志愿者。3 月 5 日，组织 10 家单位共 200 多名青年志愿者进行上街便民服务活动，累计服务市民 2000 余人（次）。4 月 23 日，组织 500 名优秀团员青年代表参加白银市“重走长征路·圆梦助学行”公益徒步活动，帮助白银市 30 多名贫困大学新生顺利进入大学校园。

6. 慈善捐助

公司坚持日慈善捐助与解决员工实际困难相结合，不断巩固完善困难帮扶工作体系。2016 年公司累计资助困难职工家庭子女就学 141 人，发放助学金 18.98 万元，圆了他们的大学梦。组织开展“夏送清凉”活动，慰问一线岗位员工，筹集慰问资金 39 万元。坚持日常帮扶和重点帮扶相结合，日常大病救助 179 人，帮扶金额 33 万元；年底专项帮扶困难职工 1015 人，金额 78.35 万元；帮扶工、病亡职工遗属 116 人，帮扶金额 8.5 万元。2016 年末公司组织开展春节慰问活动，走访困难群众家庭十余户，并为每户家庭送上春节慰问金，让困难群众能过一个温暖祥和的春节。

(三)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6 年度公司牢固树立绿色、循环、低碳发展理念，正确处理企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把治理污染和发展循环经济作为传统产业改造升级的突破口，累计投资 1.77 亿元，积极实施第三冶炼厂精馏炉烟气中重金属综合回收利用项目、铁钒渣铅银渣鼓风炉渣空气侧吹还原造钽熔炼重金属治理工程、成州锌冶炼厂含锌渣综合回收及环境治理技术改造工程、铜业公司硫酸净化污酸提取有价金属资源综合利用等污染治理工程，有效提升了废气废渣治理利用水平，“三废”实现资源化再利用，形成主体产业清洁生产、二次资源“吃干榨尽”、绿色环保低碳的循环经济产业链，走出了一条资源节约型的发展新路。

同时在主要环境风险单位开展了环境风险评估，修订完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实施了防控环境风险的整改措施，处置和防范环境风险能力不断提高。18 家分子公司通过了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监督性审核。严格执行环境监察制度及日常“三废”排放监督性监测，按要求进行企业环境信息公开。全年环保设施与生产设施同步运行率 100%，废气废水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做到规范化处理、贮存和循环利用，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为零。

(四)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适用 ☒不适用**(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适用 ☒不适用**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适用 ☒不适用**(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374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 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 冻结情 况		股 东 性 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0	2,250,000,000	35.86	2,250,000,00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 监督管理委员会	0	2,158,290,782	34.40	2,158,290,782	无	0	国家
瑞源（上海）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800,000,000	12.75	800,000,00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甘肃省新业资产经营有限 责任公司	0	400,000,000	6.37	400,000,000	无	0	国有 法人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 限公司	0	374,895,303	5.97	374,895,303	无	0	国有 法人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0	200,000,000	3.19	200,000,000	无	0	国有 法人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 限公司	0	43,789,193	0.70	43,789,193	无	0	国有 法人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 限公司	0	20,837,908	0.33	20,837,908	无	0	国有 法人
甘肃省经济合作总公司	0	19,496,969	0.31	19,496,969	无	0	国有 法人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0	7,655,712	0.12	7,655,712	无	0	国有法人
----------------	---	-----------	------	-----------	---	---	------

注：本表所列数据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持股数量。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2,250,000,000	2020 年	2,250,000,000	36 个月
2	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158,290,782	2020 年	2,158,290,782	36 个月
3	瑞源（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	2018 年	800,000,000	12 个月
4	甘肃省新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2020 年	400,000,000	36 个月
5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74,895,303	2018 年	374,895,303	12 个月
6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0 年	200,000,000	36 个月
7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3,789,193	2018 年	43,789,193	12 个月
8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837,908	2018 年	20,837,908	12 个月
9	甘肃省经济合作总公司	19,496,969	2018 年	19,496,969	12 个月
1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655,712	2018 年	7,655,712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甘肃省新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及甘肃省经济合作总公司为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全资子公司。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20.945%股权，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与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名其余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1、本表所列数据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持股数量。

2、公司已于 2017 年 2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和《关于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和国有银行国有股减持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函【2004】21 号）规定，公司相关国有股东按照规定履行了国有股转持义务，将部分股权转让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中信集团和国安集团作为一致行动人，两者合计持有的本公司权益与甘肃省国资委合计持有的本公司权益接近，任何一方都不能单独对本公司实施实际控制。除上述股东外的其他股东所持本公司股权相对较小，亦不能对本公司实施实际控制。本公司董事及股东之间亦不存在通过委托持股、委托表决权、签订协议或其他安排而与其他董事及股东共同直接或间接支配本公司表决权实现共同控制的行为或事实。因此，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中信集团和国安集团作为一致行动人，两者合计持有的本公司权益与甘肃省国资委合计持有的本公司权益接近，任何一方都不能单独对本公司实施实际控制。除上述股东外的其他股东所持本公司股权相对较小，亦不能对本公司实施实际控制。本公司董事及股东之间亦不存在通过委托持股、委托表决权、签订协议或其他安排而与其他董事及股东共同直接或间接支配本公司表决权实现共同控制的行为或事实。因此，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廖明	董事长	男	58	2016年6月3日	2019年6月2日	0	0	0	无	83.56	否
孙亚雷	副董事长	男	48	2016年6月3日	2019年6月2日	0	0	0	无		是
张锦林	副董事长	男	50	2016年6月3日	2019年6月2日	0	0	0	无	62.79	否
罗宁	董事	男	57	2016年6月3日	2019年6月2日	0	0	0	无		是
夏桂兰	董事	女	54	2016年6月3日	2019年6月2日	0	0	0	无		是
严宁	董事	男	59	2016年6月3日	2019年6月2日	0	0	0	无		是
吴万华	董事	男	51	2016年6月3日	2019年6月2日	0	0	0	无		是
雷思维	董事 总经理	男	50	2016年6月3日	2019年6月2日	0	0	0	无	62.79	否
刘立	董事 (离任)	男	63	2013年6月3日	2016年6月2日	0	0	0	无		否

陈凡	董事	男	48	2016 年 6 月 3 日	2019 年 6 月 2 日	0	0	0	无		是
王玉梅	独立董事	女	54	2016 年 6 月 3 日	2019 年 6 月 2 日	0	0	0	无	6.00	否
张传福	独立董事	男	71	2016 年 6 月 3 日	2019 年 6 月 2 日	0	0	0	无	4.25	否
郑小虎	独 立 董 事 (去世)	男	64	2013 年 6 月 3 日	2015 年 12 月	0	0	0	无		否
李宗义	独立董事	男	46	2016 年 6 月 3 日	2019 年 6 月 2 日	0	0	0	无	6.50	否
孙积禄	独立董事	男	55	2016 年 6 月 3 日	2019 年 6 月 2 日	0	0	0	无	6.50	否
满莉	独立董事	女	44	2016 年 6 月 3 日	2019 年 6 月 2 日	0	0	0	无	6.43	否
孙洪元	监事会主席	男	58	2016 年 6 月 3 日	2019 年 6 月 2 日	0	0	0	无	11.90	否
谢天德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54	2013 年 6 月 3 日	2016 年 6 月 2 日	0	0	0	无		是
李建一	监 事	男	49	2016 年 6 月 3 日	2019 年 6 月 2 日	0	0	0	无		是
秦永忠	监 事	男	59	2016 年 6 月 3 日	2019 年 6 月 2 日	0	0	0	无		是
杨景	监 事	男	48	2016 年 6 月 3 日	2019 年 6 月 2 日	0	0	0	无		是
文献	监 事	男	59	2016 年 6 月 3 日	2019 年 6 月 2 日	0	0	0	无		是
张晓群	监事 (离任)	男	60	2013 年 6 月 3 日	2016 年 6 月 2 日	0	0	0	无		是
郑志旺	职工监事	男	58	2016 年 6 月 3 日	2019 年 6 月 2 日	0	0	0	无	60.41	否
付庆义	职工监事	男	54	2016 年 6 月 3 日	2019 年 6 月 2 日	0	0	0	无	17.07	否
朱银鸿	职工监事	男	49	2016 年 6 月 3 日	2019 年 6 月 2 日	0	0	0	无	17.07	否
汪东锋	职工监事	男	44	2016 年 6 月 3 日	2019 年 6 月 2 日	0	0	0	无	17.07	否
刘燕明	副总经理	男	49	2016 年 6 月 3 日	2019 年 6 月 2 日	0	0	0	无		否
张家国	副总经理	男	55	2016 年 6 月 3 日	2019 年 6 月 2 日	0	0	0	无	60.43	否
杜明	副总经理	男	51	2016 年 6 月 3 日	2019 年 6 月 2 日	0	0	0	无	60.43	否
马惠智	副 总 经 理 (工 作 调 动)	男	50	2013 年 6 月 3 日	2016 年 7 月 20 日	0	0	0	无	55.65	否
席斌	副总经理	男	50	2016 年 6 月 3 日	2019 年 6 月 2 日	0	0	0	无	60.41	否
吴贵毅	财务总监	男	46	2016 年 6 月 3 日	2019 年 6 月 2 日	0	0	0	无	60.41	否
王普公	副总经理	男	51	2016 年 6 月 3 日	2019 年 6 月 2 日	0	0	0	无	45.99	否
孙 茏	董事会秘书	男	47	2016 年 6 月 3 日	2019 年 6 月 2 日	0	0	0	无	45.99	否
	副总经理			2015 年 6 月 19 日	2018 年 6 月 18 日						

合计	/	/	/	/	/	0	0	0	/	751.65	/
----	---	---	---	---	---	---	---	---	---	--------	---

注：含补发 2012 年国安集团兑现公司班子成员奖励。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廖明	历任白银公司冶炼厂副厂长、机动能源处处长，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总经理，白银有限党委常委、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董事，白银有色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中非信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中非信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白银有色董事长、党委副书记，云南矿业公司董事，中非信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非信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信矿业公司副董事长。
孙亚雷	历任中信集团总经理助理，中信股份总经理助理，国安集团副董事长，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信 21 世纪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国安集团董事、总经理，中信国安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南非第一黄金公司董事长。现任白银有色副董事长，第一黄金国际股份公司董事长，云南矿业公司董事长，中非信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非信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锦林	历任白银公司选矿厂副厂长、厂长、党委书记、纪委书记，白银天诚有色选矿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纪委书记，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白银有限副总经理，白银有色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常委，甘肃科银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白银有色党委书记、副董事长，中信矿业公司董事，云南矿业公司董事。
罗宁	历任中信集团总经理助理，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信 21 世纪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主席。现任白银有色董事，中信股份总经理助理，国安集团副董事长，中信网络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信通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信信息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世纪爱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夏桂兰	历任北京国安城市物业管理中心总经理，中信 21 世纪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信国安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京国安宾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白银有色董事，国安集团董事，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京国安城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三亚椰林滩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信国安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严宁	中信实业银行（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行长、党委书记，中信集团战略与计划部副主任。现任白银有色董事，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经理，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经理，中国中信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经理，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中信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董事，中信和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信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信城市投资发展（中国）有限公司董事，中信现代农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吴万华	历任甘肃铝业公司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甘肃华兴铝业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甘肃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甘肃东兴铝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甘肃省国资委党委委员、副主任，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甘肃省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甘肃省国资委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现任白银有色董事，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雷思维	历任西北矿冶研究院副院长、院长，白银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项目规划管理办公室主任，白银有限技术改造部主任，白银有色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现任白银有色董事、总经理、党委常委，白银有色技术中心主任、厂坝公司董事长。
刘立	历任甘肃省经济贸易委员会能源环保处副处长、企业处处长，甘肃省国资委企业改组处、甘肃省省属国有企业监事会主席，甘肃省国资委副主任、党委委员，白银股份监事会主席、董事。现任新业公司董事长，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独立董事。
陈凡	历任香港粤海投资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副总经理，香港信天集团大中华地区销售总监，协同信诚（北京）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北京金桐福生物柴油产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中非发展基金西部非洲投资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白银有色董事，中非信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中非信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玉梅	曾任河北政法管理干部学院教师。现任白银有色独立董事，中国政法大学教师。
张传福	现任白银有色独立董事，中南大学冶金与环境学院二级教授、博士导师，中国有色金属学会重冶学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专家委员会委员、日本资源·素材学会会员、东京大学可持续发展材料国际研究中心合作教授。
郑小虎	曾任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干部（副处长）、白银股份独立董事，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已去世
李宗义	曾任中国机电设备公司项目经理。现任白银有色独立董事，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孙积禄	现任白银有色独立董事、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外交学院国际法系教授。
满莉	现任白银有色独立董事，中国财政学会公私合作研究专业委员会委员、副秘书长，深圳市中财公私合作研究院副院长，住建部海绵城市建设技术指导专家委员会委员。
孙洪元	历任金川有色金属公司财务审计部副主任，金川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企业管理部副主任、审计部副主任、审计部主任、财务部主任、总会计师，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白银有色监事会主席、党委常委。
谢天德	历任兰州中药厂副厂长、天水中药厂厂长、甘肃省医药集团副总经理、甘肃省轻工业联合会副会长、白银股份监事会主席、甘肃省国有企业监事会主席。现任甘肃省国资委副主任。
李建一	历任中信国安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白银有色董事，国安集团副董事长，新天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信国安第一城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白银有色监事，国安集团执行董事，中信国安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国安足球俱乐部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信国安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中信信息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秦永忠	历任白银有色董事，中信国安有限公司董事，国安集团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现任白银有色监事，国安集团监事会主席，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云南矿业公司董事，中信国安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中信国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杨景	历任信达资产兰州办事处投资银行部、股权管理部、业务一部高级副经理、高级经理，信达资产西安办事处主任助理，信达资产陕西省分公司主任助理、副总经理。

	现任白银有色监事，信达资产甘肃省分公司副总经理。
文献	曾任兰州炼油厂技术员、甘肃省医药管理局干部、甘肃省医药供销公司副经理、甘肃医药集团公司产品营销部副经理，甘肃医药集团公司企业处副处长、技术中心副主任，甘肃省国资委监事会工作处正处级干部。现任白银有色监事，甘肃省国有企业第二监事会处长。
张晓群	曾任甘肃建材国资公司审计处处长、白银股份监事，现任甘肃省国有企业第三监事会处长。
郑志旺	历任白银公司经理办公室副主任，白银有限办公室主任，白银有色办公室主任、纪委常务副书记。现任白银有色职工监事，省委常委、纪委书记，产业公司监事。
付庆义	历任白银公司运输部副主任、主任，白银有色铁路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现任白银有色职工监事，企业管理部主任、企业文化部主任，锌铝型材公司监事，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董事，白银一致长通超微线材有限公司董事。
朱银鸿	历任白银公司党委办公室调研科副科长、办公室管理科科长，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现任白银有色职工监事，办公室主任、公司驻兰州办事处主任。
汪东锋	历任白银公司审计监察部审计室副主任、白银有限审计部副主任、白银有色审计部主任。现任白银有色职工监事，纪委常委、财务部主任，内蒙白银矿业监事、洪城矿业监事、渣资源公司监事。
刘燕明	历任中国银行总行办事员、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东方资产债权及市场开发部债权经营处助理经理、副经理，资产经营部委托业务处经理、高级经理。现任白银有色党委常委、副总经理，南昌办事处助理总经理、党委委员。
张家国	历任甘肃省白银市乡镇局技术开发科科长，甘肃省委宁县县委副书记，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区委常委、副区长，甘肃省靖远县县委副书记、代县长、县长，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区委副书记、区长，甘肃省白银市人民政府市长助理、党组成员，白银市建设局局长、党组书记。现任白银有色副总经理、党委常委。
杜 明	历任白银公司厂坝铅锌矿副矿长、矿长，成县李家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厂坝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白银有色副总经理、党委常委。
马惠智	工程师，历任白银公司供销公司南海期货交易所副经理、上海期货交易所经理，白银公司供销公司副经理，白银股份上海销售公司经理，上海红鹭贸易公司董事、经理、董事长，白银股份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中国铜业有限公司副总裁、白银红鹭贸易公司董事长、白银香港公司董事。
席 斌	历任白银公司冶炼厂副厂长、厂长，白银有色铜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白银红鹭铜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经理，白银有限生产管理部主任，首信秘鲁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白银有色副总经理。
吴贵毅	历任白银公司财务审计部副主任，财务部副主任，甘肃西北铜加工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白银有限财务部主任、白银有色财务部主任，华鹭铝业公司董事，长通电缆公司监事，贵金属公司、BCX 公司财务负责人，红鹭矿业公司监事，东方红鹭公司董事，白银香港公司董事。现任白银有色财务总监。
王普公	历任白银公司冶炼厂副厂长、白银有色铜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白银红鹭铜业有限责任公司副经理、党委书记、监事会召集人，白银有限技术改造部主任，白银有色职工监事、党委组织部部长、机关党工委副书记。现任白银有色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机关党工委书记、丝绸之路大数据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孙 茏	历任白银公司改革发展办公室副主任、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改革发

	展办公室主任，白银有色职工监事，白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现任白银有色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资本运营部主任，华鹭铝业公司董事，西北铜加工公司监事，贵金属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BCX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中信矿业公司监事，东方红鹭公司董事长，白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第一黄金国际股份公司董事长、甘肃拓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资源金融工场董事。
--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罗宁	国安集团	副董事长	2014 年 1 月	
夏桂兰	国安集团	董事	2014 年 1 月	
严宁	中信集团	战略发展部总经理	2015 年 6 月	
刘 立	甘肃省国资委	副主任		
李建一	国安集团	执行董事	2015 年 1 月	
秦永忠	国安集团	监事会主席	2014 年 1 月	
杨景	信达资产	甘肃省分公副总经理	2013 年 9 月	2016 年 9 月
		陕西分公司副总经理	2016 年 9 月	
文献	甘肃省国资委	甘肃省国有企业第二监事会处长	2008 年 9 月	
刘燕明	东方资产	南昌办事处助理总经理		
谢天德	甘肃省国资委	甘肃省国资委副主任		
张晓群	甘肃省国资委	国有企业第三监事会处长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廖明	云南矿业公司	董事
	中非信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非信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信矿业公司	副董事长
孙亚雷	云南矿业公司、中非信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非信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张锦林	中信矿业公司、云南矿业公司	董事

罗宁	中信股份	总经理助理
	中信网络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夏桂兰	中信通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信息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世纪爱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北京国安城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三亚椰林滩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国安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严宁	中信股份、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战略发展部总经理
	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中信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中信和业投资有限公司、中信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中信城市投资发展（中国）有限公司	董事
	中信现代农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董事
吴万华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雷思维	厂坝公司	董事长
刘立	读者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陈凡	中非信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非信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王玉梅	中国政法大学	教师
郑小虎（已去世）	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
张传福	中南大学	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
	中国有色金属学会重冶学术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	专家委员会委员
	日本资源·素材学会	会员
	东京大学可持续发展材料国际研究中心	合作教授
李宗义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孙积禄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北京外交学院国际法系	教授
满莉	中国财政学会公私合作研究专业委员会	委员、副秘书长
	深圳市中财公私合作研究院	副院长
	住建部海绵城市建设技术指导专家委员会	委员
李建一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信息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北京国安足球俱乐部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中信国安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总经理
秦永忠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矿业公司	董事
	中信国安化工有限公司、中信国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马惠智	中国铜业有限公司	副总裁
郑志旺	产业公司	监事
付庆义	锌铝型材公司	监事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白银一致长通超微线材有限公司	董事

汪东锋	内蒙白银矿业、洪城矿业、渣资源公司	监事
王普公	丝绸之路大数据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孙茏	华鹭铝业公司、资源金融工场	董事
	西北铜加工公司、中信矿业公司	监事
	贵金属公司、BCX 公司	董事、董事会秘书
	东方红鹭公司、白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第一黄金国际股份公司	董事长
	甘肃拓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决策委员会	委员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本公司由股东单位外派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独立董事按照股东大会决议领取薪酬，属本公司员工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相应岗位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任期激励收入三部分构成，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和任期激励收入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结合国资监管要求，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和任期绩效考核结果兑现；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执行《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薪酬办法》，其薪酬由基本薪酬和年度绩效薪酬两部分构成，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依据年度考核结果兑现。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本公司由股东单位外派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属本公司员工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相应岗位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结合国资监管相关规定；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执行《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薪酬办法》；独立董事按照股东大会决议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付薪酬 751.65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 751.65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刘立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雷思维	董事	选举	增补
郑小虎	独立董事	离任	去世
张传福	独立董事	选举	增补
谢天德	监事	离任	工作调动
孙洪元	监事	选举	增补
张晓群	监事	离任	工作调动
文献	监事	选举	增补
廖明	总经理	解聘	职务变动

雷思维	副总经理	解聘	职务变动
雷思维	总经理	聘任	职务变动
马惠智	副总经理	解聘	工作调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83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68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5,52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2,042
销售人员	223
技术人员	1,446
财务人员	183
行政人员	1,630
合计	15,52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85
大学毕业	1,831
专科毕业	2633
中专及高中	6423
高中以下	4552
合计	15,52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不适用

公司实行以“岗位绩效工资制”为主的薪酬制度。岗位绩效工资制是以员工被聘上岗的工作岗位为主，根据岗位技术含量、责任大小、劳动强度和环境优劣确定岗级，以企业经济效益和劳动力价位确定工资总量，以员工的劳动成果为依据支付劳动报酬的薪酬制度。岗位绩效工资制由基础工资、岗位绩效工资和津贴三部分构成。公司按岗位性质分为三类，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和一般员工。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结合国资监管要求制订高管薪酬及考核办法，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任期激励收入三部分构成，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和任期激励收入根据年度和任期绩效考核结果兑现；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执行《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薪酬办法》，其薪酬由基本薪酬和年度绩效薪酬两部分构成，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依据年度考核结果兑现；技术中心研发人员执行《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岗位工资办法》，其薪酬由基础工资、岗位工资、津贴和项目绩效奖励四部分构成，基本工资、岗位工资和津贴按月发放，项目奖励依据项目完成情况考核兑现；其他员工执行《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岗位绩效工资制度》，岗位绩效工资是根据各岗位工作内容、职责权限、工作环境、工作难度、职务、职称、任职资格等，设计岗位薪点标准，结合员工工作业绩按月考核发放。

(三) 培训计划

√适用□不适用

坚持“人才强企”战略，始终将员工培训作为人才管理和人才开发的重要抓手，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生产经营任务，制定符合公司发展目标的年度培训计划，以外训、内训、自学自训、激励式培训等为主要培训形式，以新员工培训、任职能力培训、岗位培训、委托培训、战略培训、文化制度培训、出国考察培训、指令性培训等为重点，积极开展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的培训，不断提升公司员工队伍的整体素质，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和智力保障，提升核心竞争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217,687,735.32

七、其他

□适用√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企业管理制度。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仍将根据法律法规的不断变化不断完善公司制度建设，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证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并有效行使表决权。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保障所有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权限范围内的中带事项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认真贯彻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各专业委员会各司其责，有效促进了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的人员构成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要求。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能依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规定的职责，对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公司财务制度和经营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4、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信息披露责任人，保证公司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确保其享有平等的知情权。

（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等情况

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登记和报备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登记工作。按照《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登记和报备管理制度》，要求内幕信息知情人签署保密承诺函，并及时登记备案。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2 月 22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3 月 10 日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4 月 15 日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4 月 18 日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6 月 27 日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1 月 3 日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2 月 12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廖明	否	18	1	17	0	0	否	1
孙亚雷	否	18	1	17	0	0	否	1

张锦林	否	18	1	17	0	0	否	1
罗宁	否	18	1	17	0	0	否	1
夏桂兰	否	18	1	17	0	0	否	1
严宁	否	18	1	17	0	0	否	1
吴万华	否	18	1	17	0	0	否	1
雷思维	否	16	1	15	0	0	否	1
陈 凡	否	18	1	17	0	0	否	1
王玉梅	是	18	1	17	0	0	否	1
张传福	是	13	1	12	0	0	否	1
李宗义	是	18	1	17	0	0	否	1
孙积禄	是	18	1	17	0	0	否	1
满莉	是	18	1	17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结合国资监管要求，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评价和兑现薪酬。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其在本公司实际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根据公司的实际盈利水平及个人贡献综合考评确定。

公司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绩效考核和评价，并完善公司的激励考核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度及个人基本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和考核兑现。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京永审字（2017）第 110008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银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白银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白银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白银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进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年军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修订稿）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4,793,905,192.36	7,028,270,114.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二）	101,504,232.45	113,914,149.40
衍生金融资产	五、（三）	101,583,512.00	601,202,285.00
应收票据	五、（四）	171,694,592.58	119,232,097.46
应收账款	五、（五）	2,422,016,145.40	5,746,643,363.44
预付款项	五、（六）	3,161,623,310.84	1,393,675,816.53
应收利息	五、（七）	23,771,823.67	11,656,898.8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八）	1,013,369,278.12	899,978,788.38
存货	五、（九）	7,783,717,534.65	7,709,129,511.4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十）	4,224,828,298.62	4,059,570,467.14
流动资产合计		23,798,013,920.69	27,683,273,491.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十一）	1,078,345,060.51	693,808,949.01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五、（十二）	-	468,952,678.47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十三）	3,420,075,797.48	2,879,087,031.76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四）	5,428,692.50	6,446,913.40
固定资产	五、（十五）	5,417,059,490.22	5,596,677,407.59
在建工程	五、（十六）	4,425,371,611.06	2,892,222,180.74
工程物资	五、（十七）	207,676.01	207,676.01
固定资产清理	五、（十八）	1,230,496.52	7,927.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九）	3,897,172,607.51	3,852,316,422.50
开发支出	五、（二十）	1,200,045.64	16,746,990.35
商誉	五、（二十一）	560,722,266.10	520,682,383.66
长期待摊费用	五、（二十二）	732,232.25	819,768.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二十三）	311,846,729.32	75,837,374.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二十四）	1,503,912,699.02	411,910,060.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623,305,404.14	17,415,723,763.43
资产总计		44,421,319,324.83	45,098,997,255.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二十五）	12,901,020,694.25	18,896,433,020.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五、（二十六）	7,824,714.99	
衍生金融负债	五、（二十七）	328,207,460.00	17,133,872.20
应付票据	五、（二十八）	328,560,000.00	104,881,363.81
应付账款	五、（二十九）	3,909,424,163.01	4,328,713,665.38
预收款项	五、（三十）	463,792,351.57	343,721,123.08
应付职工薪酬	五、（三十一）	159,005,843.07	139,465,181.85
应交税费	五、（三十二）	254,279,815.65	456,815,735.16
应付利息	五、（三十三）	43,706,705.37	9,366,811.04
应付股利	五、（三十四）	-	2,654,643.80
其他应付款	五、（三十五）	4,215,630,890.36	5,429,348,235.7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三十六）	1,007,632,533.34	302,978,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三十七）	499,112,561.39	20,169,120.77
流动负债合计		24,118,197,733.00	30,051,680,772.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三十八）	4,923,064,376.61	1,680,106,013.6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三十九）	236,328,133.33	218,675,8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五、（四十）	5,799,571.32	
预计负债	五、（四十一）	93,925,141.98	65,379,398.07
递延收益	五、（四十二）	788,280,995.53	859,793,744.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四十三）	216,489,230.05	215,547,613.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63,887,448.82	3,039,502,569.03
负债合计		30,382,085,181.82	33,091,183,341.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四十四）	6,274,965,867.00	6,274,965,8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四十五）	3,249,909,363.60	3,249,909,363.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四十六）	-1,468,871,800.02	-1,136,605,101.37

专项储备	五、(四十七)	91,544,091.00	74,882,226.52
盈余公积	五、(四十八)	186,238,818.97	186,238,818.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四十九)	2,788,305,830.67	2,570,659,099.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22,092,171.22	11,220,050,274.03
少数股东权益		2,917,141,971.79	787,763,639.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39,234,143.01	12,007,813,913.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421,319,324.83	45,098,997,255.27

法定代表人：廖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贵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东锋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修订稿）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26,930,014.76	6,056,081,851.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8,209,647.83	38,749,452.21
应收账款	十五、(一)	4,139,365,973.05	3,963,148,914.39
预付款项		1,060,132,377.04	290,391,651.90
应收利息		7,048,249.99	5,477,771.6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五、(二)	6,692,272,422.56	5,390,447,095.06
存货		6,669,978,094.17	6,506,886,027.7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53,818,701.98	3,783,305,207.64
流动资产合计		23,327,755,481.38	26,034,487,972.5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2,529,990.20	202,529,990.2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三)	2,973,248,720.33	2,990,132,291.3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77,315,041.27	2,252,251,683.77
在建工程		2,896,702,891.58	2,195,049,077.7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7,927.19	7,927.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28,245,380.58	438,584,565.4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302,175.72	55,279,035.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7,771,739.63	337,418,796.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35,123,866.50	8,471,253,368.27
资产总计		32,262,879,347.88	34,505,741,340.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493,100,000.00	16,000,028,8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0,000,000.00	
应付账款		1,702,131,350.43	1,673,675,441.29
预收款项		45,856,114.26	46,235,322.39
应付职工薪酬		68,420,666.73	67,140,560.43
应交税费		129,498,569.21	333,649,666.10
应付利息		37,639,656.12	5,703,192.5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889,215,634.81	3,263,026,793.2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7,632,533.34	275,978,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99,112,561.39	
流动负债合计		18,172,607,086.29	21,665,437,776.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11,943,213.64	1,346,545,2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5,799,571.3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74,356,261.24	774,888,94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92,099,046.20	2,121,434,146.69
负债合计		21,864,706,132.49	23,786,871,922.7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274,965,867.00	6,274,965,8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52,394,737.44	3,152,394,737.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4,380,617.58	9,118,470.38
盈余公积		186,238,818.97	186,238,818.97
未分配利润		770,193,174.40	1,096,151,524.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98,173,215.39	10,718,869,418.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262,879,347.88	34,505,741,340.81

法定代表人：廖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贵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东锋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五、（五十）	55,949,603,150.41	54,904,085,880.92
其中：营业收入		55,949,603,150.41	54,904,085,880.92
二、营业总成本		55,617,544,107.52	54,789,473,438.41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五十）	54,235,021,964.45	53,230,772,155.40
税金及附加	五、（五十一）	87,291,167.58	118,733,159.10
销售费用	五、（五十二）	157,424,908.93	113,536,410.78
管理费用	五、（五十三）	504,834,090.94	451,072,889.44
财务费用	五、（五十四）	792,598,109.68	962,918,307.30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五十五）	-159,626,134.06	-87,559,483.6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六）	-35,197,219.53	18,472,635.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七）	338,191,599.86	36,563,081.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2,454,457.44	-19,771,034.0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5,053,423.22	169,648,160.03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五十八）	118,584,318.94	151,496,682.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274.99	2,306,333.05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五十九）	16,521,351.37	31,401,204.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91,257.79	403,941.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7,116,390.79	289,743,638.37
减：所得税费用	五、（六十）	249,556,989.79	130,244,765.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7,559,401.00	159,498,872.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1,524,387.88	110,693,015.64
少数股东损益		236,035,013.12	48,805,857.2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9,270,331.78	-747,725,564.3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六十一）	-332,266,698.65	-340,677,565.7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五、(六十一)	-332,266,698.65	-340,677,565.79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860,160.89	63,532,570.46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769,507,512.67	83,251,683.75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73,100,974.91	-487,461,820.00
6. 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2,996,366.87	-407,047,998.57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8,289,069.22	-588,226,691.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0,742,310.77	-229,984,550.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9,031,379.99	-358,242,141.3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0	0.01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0	0.018

法定代表人：廖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贵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东锋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五、(四)	9,647,534,031.64	11,478,266,129.40
减：营业成本	十五、(四)	9,193,347,910.85	10,422,361,128.45
税金及附加		54,376,136.09	97,241,641.29
销售费用		101,723,923.87	90,947,595.10
管理费用		135,471,362.90	139,034,833.12
财务费用		561,212,631.75	771,915,125.27
资产减值损失		-173,178,987.74	-90,791,949.7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五)	-150,037,599.13	3,539,182.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4,004,171.06	-89,614,987.8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5,456,545.21	51,096,938.32
加：营业外收入		107,579,734.53	113,287,192.7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274.99	318,011.61
减：营业外支出		729,849.84	976,523.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79,849.84	6,518.3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8,606,660.52	163,407,607.64
减：所得税费用		25,976,860.04	13,906,824.9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4,583,520.56	149,500,782.6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4,583,520.56	149,500,782.6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廖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贵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东锋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517,768,551.52	62,602,997,035.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6,643,803.65	7,211,201.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二）	2,061,831,131.30	452,707,156.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586,243,486.47	63,062,915,392.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578,775,133.62	59,133,173,135.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6,517,536.16	1,172,652,024.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3,468,426.51	956,454,726.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	2,276,498,838.92	442,216,213.84

	十二)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175,259,935.21	61,704,496,099.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983,551.26	1,358,419,292.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76,171,268.26	266,411,177.8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6,064,796.62	75,847,678.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4,073.32	2,772,272.3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二)	3,713,929,253.61	1,506,024,327.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26,339,391.81	1,851,055,455.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6,529,469.28	1,006,735,622.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96,150,866.15	1,477,446,545.6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6,375,779.0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二)	4,138,406,385.96	3,794,096,967.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41,086,721.39	6,304,654,914.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4,747,329.58	-4,453,599,458.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804,854.89	241,859,006.3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804,854.8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568,959,684.53	28,458,304,948.1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98,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二)	4,686,709,564.97	2,213,505,347.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61,974,104.39	30,913,669,301.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602,520,113.57	22,224,518,955.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4,685,230.17	593,406,541.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4,628,540.46	29,329,016.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二)	3,626,846,939.58	1,272,086,394.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54,052,283.32	24,090,011,892.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078,178.93	6,823,657,409.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4,144,612.28	75,232,662.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1,697,344.97	3,803,709,905.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65,260,447.11	2,761,550,541.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13,563,102.14	6,565,260,447.11

法定代表人:廖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贵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东锋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85,196,663.86	9,508,717,894.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51,114.69	6,871,853.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36,726,164.13	7,728,553,399.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26,573,942.68	17,244,143,147.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70,664,716.42	7,028,775,394.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9,476,119.15	568,591,184.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4,447,762.06	426,780,178.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54,056,276.44	7,795,646,713.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58,644,874.07	15,819,793,471.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2,070,931.39	1,424,349,676.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892,660.73	74,718,765.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200.00	49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8,006,371.46	2,659,123,770.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46,919,232.19	2,734,335,535.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7,116,590.56	644,987,563.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9,478,933.33	276,548,8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79,461,154.80	4,656,318,425.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36,056,678.69	5,577,854,788.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137,446.50	-2,843,519,252.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773,334,675.00	25,500,635,656.0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98,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9,020,035.01	2,213,505,347.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00,854,710.01	27,714,141,003.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049,261,640.00	20,380,089,891.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2,095,477.20	527,295,355.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3,968,639.29	1,271,122,146.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85,325,756.49	22,178,507,393.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4,471,046.48	5,535,633,609.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472,413.06	2,821,092.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12,151,837.43	4,119,285,125.53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06,081,852.02	1,586,796,726.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3,930,014.59	5,706,081,852.02
----------------	--	----------------	------------------

法定代表人：廖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贵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东锋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274,965,867.00	-	-	-	3,249,909,363.60	-	-1,136,605,101.37	74,882,226.52	186,238,818.97	-	2,570,659,099.31	787,763,639.35	12,007,813,913.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74,965,867.00				3,249,909,363.60		-1,136,605,101.37	74,882,226.52	186,238,818.97		2,570,659,099.31	787,763,639.35	12,007,813,913.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2,266,698.65	16,661,864.48			217,646,731.36	2,129,378,332.44	2,031,420,229.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2,266,698.65				251,524,387.88	459,031,379.99	378,289,069.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80,688,392.55	1,680,688,392.55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80,688,392.55	1,680,688,392.5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33,877,656.52	-9,439,456.84	-43,317,113.3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877,656.52	-9,439,456.84	-43,317,113.3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6,661,864.48				-901,983.26	15,759,881.22
1. 本期提取								77,384,720.48				8,161,504.11	85,546,224.59
2. 本期使用								60,722,856.00				9,063,487.37	69,786,343.3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74,965,867.00				3,249,909,363.60		-1,468,871,800.02	91,544,091.00	186,238,818.97		2,788,305,830.67	2,917,141,971.79	14,039,234,143.01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274,965,867.00				3,282,222,568.63		-795,927,535.58	64,012,564.46	186,238,818.97		2,593,804,253.35	1,192,673,620.14	12,797,990,156.97

2016 年年度报告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74,965,867.00	-	-	-	3,282,222,568.63	-	-795,927,535.58	64,012,564.46	186,238,818.97	-	2,593,804,253.35	1,192,673,620.14	12,797,990,156.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2,313,205.03	-	-340,677,565.79	10,869,662.06	-	-	-23,145,154.04	-404,909,980.79	-790,176,243.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0,677,565.79				110,693,015.64	-358,242,141.30	-588,226,691.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20,649.49	3,520,649.49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520,649.49	3,520,649.4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20,261,399.89	-32,675,025.82	-152,936,425.71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261,399.89	-31,983,660.20	-152,245,060.09
4．其他												-691,365.62	-691,365.62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32,313,205.03	-	-	-	-	-	-13,576,769.79	-17,134,579.32	-63,024,554.14

2016 年年度报告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32,313,205.03						-13,576,769.79	-17,134,579.32	-63,024,554.14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0,869,662.06	-	-	-	-378,883.84	10,490,778.22
1. 本期提取								67,485,282.90				8,526,112.59	76,011,395.49
2. 本期使用								56,615,620.84				8,904,996.43	65,520,617.2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74,965,867.00				3,249,909,363.60		-1,136,605,101.37	74,882,226.52	186,238,818.97		2,570,659,099.31	787,763,639.35	12,007,813,913.38

法定代表人：廖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贵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东锋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274,965,867.00				3,152,394,737.44			9,118,470.38	186,238,818.97	1,096,151,524.30	10,718,869,418.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74,965				3,152,394			9,118,470	186,238,	1,096,15	10,718,86

2016 年年度报告

	, 867. 00				, 737. 44			. 38	818. 97	1, 524. 30	9, 418. 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262, 147. 20		-325, 958, 349. 90	-320, 696, 202. 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4, 583, 520. 56	-294, 583, 520. 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1, 374, 829. 34	-31, 374, 829. 34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 374, 829. 34	-31, 374, 829. 34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5, 262, 147. 20			5, 262, 147. 20
1．本期提取								31, 896, 322. 27			31, 896, 322. 27
2．本期使用								26, 634, 175. 07			26, 634, 175. 0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 274, 965, 867. 00				3, 152, 394, 737. 44			14, 380, 617. 58	186, 238, 818. 97	770, 193, 174. 40	10, 398, 173, 215. 3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274,965,867.00				3,152,394,737.44			6,006,436.18	186,238,818.97	1,065,875,093.08	10,685,480,952.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74,965,867.00				3,152,394,737.44			6,006,436.18	186,238,818.97	1,065,875,093.08	10,685,480,952.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3,112,034.20	-	30,276,431.22	33,388,465.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9,500,782.69	149,500,782.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19,224,351.47	-119,224,351.4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9,224,351.47	-119,224,351.47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2016 年年度报告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112,034.20			3,112,034.20
1. 本期提取								31,982,276.69			31,982,276.69
2. 本期使用								28,870,242.49			28,870,242.4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74,965,867.00				3,152,394,737.44			9,118,470.38	186,238,818.97	1,096,151,524.30	10,718,869,418.09

法定代表人：廖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贵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东锋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不适用

（一）公司设立情况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白银有色”）前身为白银有色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是于 2007 年 7 月在原白银有色金属公司破产重组基础上，由甘肃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2008 年 11 月，在有限公司的基础上引入中信集团战略投资进行股份制改造，由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甘肃省国资公司、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制企业。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 24 日在白银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公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167 号《关于核准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69,800 万股。

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4006600434445；法定代表人：廖明；注册资本：陆拾贰亿柒仟肆佰玖拾陆万伍仟捌佰陆拾柒元整；住所：中国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友好路 96 号。

（二）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所处行业：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主要业务板块：有色金属采矿、选矿、冶炼及压延加工。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贵金属采矿、选矿、冶炼及压延加工；矿产品及延申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冶金、工程技术科学研究与技术服务、研发及咨询；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境内外自营期货业务；国内外贸易；进出口业务；互联网、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产品开发、生产和销售；物流及铁路运输、道路运输；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承包境内外招标工程；地质堪查；爆破作业（设计施工）；租赁（不含金融租赁服务）；水的生产及供应；化学原料化学制品制造、仓储（不包括危险化学品，硫酸、氧气、氮气、氩气除外）；设备制造；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以上项目不含国家限制经营和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办理前置许可或审批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铜、锌、金等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勘探、选矿、冶炼、加工、销售及有色金属贸易。

（三）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 2016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有 24 家，其中，全资子公司 19 家，控股子公司 5 家。本年合并范围新增一家子公司，为新设立的甘肃瑞达信息安全产业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还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子、孙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兰特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索尔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白银有色（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销；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销。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

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除有证据表明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之外，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50%以上的表决权，或虽未持有50%以上表决权但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将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50%以上的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调整后编制。编制时将母公司与各子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的重要投资、往来、存货购销等内部交易及其未实现利润抵销后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本期收益。如果子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合并前先按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调整子公司会计报表。

（2）报告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所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

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外币财务报表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10. 金融工具

√适用□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类。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①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

②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③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铜、锌期权业务。

计量方法：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确认依据：指本公司购入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非衍生金融资产。

计量方法：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若本公司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较大金额是指相对该类投资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金额而言），则本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期间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下列情况除外：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本公司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确认依据：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计量方法：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

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根据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具体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对该金融资产的确认。

（2）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方法

①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时的计量：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②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时的计量：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③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④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在金融负债的现实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7.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商品期货合约、黄金远期合约、期权。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0	0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70	7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公司对关联方之间产生的未发生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	0	0

境外三级子公司 GoldOne Group Limited 及其所属的子公司账龄分析法按照其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第一黄金将应收租金款项账龄在 60 天以上的部分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发生减值迹象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12. 存货

√适用□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等大类。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领用和发出原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材料、备品备件采用“先进先出法”核算;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3. 期末存货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 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和实地盘存制相结合的盘存制度。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③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3) 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 取得投资时, 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按应享有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 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 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 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 予以抵销, 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 予以全额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 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 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 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 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 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同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15. 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

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35	4%	2.74%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选择公允价值的依据为：

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本公司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或产量法提取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1) 本公司及境内子、孙公司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35	0-4	10-2.86
机器设备	5-30	3	19.40-3.23
运输工具	4-16	3	24.25-6.06
电子设备及其他	4	3	24.25

注：

机器设备包括与大型机器设备相配套的小型设备；房屋及建筑物中受强腐蚀生产用房折旧年限为 10 年，运输设备中的火车折旧年限为 16 年。

(2) 本公司境外子公司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子、孙公司各类固定资产按产量法或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的各类固定资产预计净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矿山开采勘探类固定资产	产量法		0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17	5.88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 或 25

(3) 本公司境外子公司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0	5
机器设备	5	0	20
运输工具	5	0	2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 适用 ☐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

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确定；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的核算范围：采矿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特许权等。无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

外部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与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作为入账价值。

①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分别采用直线法和产量法进行摊销。其中，对采矿权按照产量法或直线法进行摊销，对其他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对公司拥有的探矿权，已经探明经济储量的，在取得采矿权证后，将其转入采矿权，并按前述的采矿权会计政策进行摊销。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的无形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如下：

无形资产名称	预计使用寿命（年）
土地使用权	50
铜矿采矿权	6 或 25
石英石、石灰石采矿权	10
铅锌矿采矿权	7 或 22
黄金矿采矿权	17 或 26
软件	5 或 10
其他	5

注：

公司母公司深部矿业铜矿采矿权按 6 年摊销，公司子公司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铜矿采矿权按 25 年摊销；公司母公司小铁山铅锌矿采矿权按 7 年摊销，公司子公司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的铅锌矿采矿权按 22 年摊销；公司子公司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下属公司所拥有的南非采矿权分别按 26 年和 17 年进行摊销，对矿产储量不确定的探矿权因年限不确定，不进行摊销；公司母公司软件按 5 年摊销，公司子公司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软件按 10 年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予摊销，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应当在每个会计期间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测试：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长期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适用√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不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1)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3)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4)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1)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2) 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29. 政府补助**(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1. 租赁**(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承租的会计处理：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也可以采用其他方法。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出租的会计处理：应当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也可以采用其他方法。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2) 安全生产费用

根据财政部、安全生产监管总局财企〔2012〕16号文《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提取安全费用，安全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根据财政部2009年6月21日发布的财会〔2009〕8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企业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提取的安全费用以及具有类似性质的各项费用，应当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在股东权益中的“专项储备”项下单独反映。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 套期会计

在初始指定套期关系时，本公司正式指定相关的套期关系，并有正式的文件记录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其内容记录包括载明套期工具、相关被套期项目或交易、所规避风险的性质，以及本公司如何评价套期工具抵销被套期项目归属于所规避的风险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的有效性。本公司预期该等套期在抵销公允价值变动方面高度有效，同时本公司会持续地对该等套期关系的有效性进行评估，以确定在其被指定为套期关系的会计报告期间内确实高度有效。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在本公司风险管理的状况下虽对风险提供有效的经济套期，但因不符合上述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而作为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符合套期会计严格标准的套期按照本公司下述的政策核算。

公允价值套期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本集团的已确认资产及负债、未确认的承诺，或这些项目中某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的套期，其中公允价值的变动是归属于某一特定风险并且会影响当期损益。对于公允价值套期，根据归属于被套期项目所规避的风险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损益；衍生金融工具则进行公允价值重估，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公允价值套期中的被套期项目，若该项目原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则采用套期会计对其账面价值所产生的调整金额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任何对被套期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进行的调整，按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可以在调整起开始进行，但不应迟于被套期项目停止就所规避的风险调整其公允价值的时间。

当未确认的承诺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则归属于该承诺所规避的风险的公允价值累计后续变动，应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及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也计入当期损益。

当套期工具已到期、售出、终止或被行使，或套期关系不再符合套期会计的条件，又或本公司撤销套期关系的指定，本公司将终止使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

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该类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且将影响本集团的损益。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股东权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当被套期现金流量影响当期损益时，原已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当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被行使，或者套期关系不再符合套期会计的要求时，原已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或损失暂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如果预期交易预计不会发生，则原已直接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外销售及应税劳务	3%、6%、11%、13%、14%、17%、18%
消费税		
营业税	营业收入	3%或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5%或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24.55%、28%、30%
房产税	房产原值、租金	1.2%、12%
资源税	采矿量、精矿销售额	5—7 元/吨、10-20 元/吨、2%-8%、2%-6%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价格调节基金	应缴流转税额	1%

(1)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铅锌矿石等税目资源税适用税额标准的通知》(财税[2007]100 号), 铜矿石计缴标准为 5-7 元/吨, 铅锌矿石计缴标准 10-20 元/吨。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进资源税改革的通知》(财税[2016]53 号) 相关规定, 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矿产资源税从价计征改革, 铜精矿计缴标准为销售额的 2%-8%, 铅锌精矿计缴标准为销售额的 2%-6%。

(2) 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 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 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 纳入试点范围, 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3) 境外第一黄金公司销售及应税劳务增值税率 14%, 境外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及应税劳务增值税率 18%。

(4) 根据《财政部关于取消、停征和整合部分政府性基金项目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11 号) 及《甘肃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停征部分政府性基金项目有关问题的通知》(甘地税函[2016]13 号) 相关规定, 自 2016 年 2 月 1 日起停征价格调节基金。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15%
甘肃红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5%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5%
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15%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15%
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30%
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所属的子、孙公司（矿业经营所得）	24.55%
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所属的子、孙公司（非矿业类所得）	28%
白银有色（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50%
其他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第12号）、《甘肃省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甘国税函【2012】92号）相关规定，本公司和子公司甘肃红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2012-2020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08】117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管理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185号）企业资源综合利用生产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铜精矿粉、铁精矿粉、硫精矿粉、二氧化硅精矿粉、碳酸锌精矿粉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2013年1月21日经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国家税务局批准备案，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自2013年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3. 根据国家2007年3月16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其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国科发火[2008]172、362号文件相关规定，国税函（2008）985号，国税函（2009）203号文件相关规定：在《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内，持续进行研发与技术成果转化，形成企业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并以此为基础开展经营活动，在中国境内注册一年以上的居民企业，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后，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征收。2014年1月7日甘肃省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科学技术厅、财政厅通过《关于发布甘肃省2013年通过认定（复审）及更名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甘科高[2014]1号）文件，经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国家税务局审核

备案，子公司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黄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42 号）第一条的规定，黄金生产和经营单位销售黄金和黄金伴砂（含伴生金），免征增值税，经主管国税机关审核备案，同意本公司及子公司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黄金及伴生金生产销售业务享受免征增值税税收优惠。

5. 根据 2007 年 3 月 16 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四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512 号），以及 2008 年 9 月 27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48 号《关于执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第一条规定，企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购置并实际使用列入《目录》范围内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 and 安全生产专用设备，可以按专用设备投资额的 10% 抵免当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企业当年应纳税额不足抵免的，可以向以后年度结转，但结转期不得超过 5 个纳税年度。

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铁路系统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3】149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的铁路运输企业范围及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36 号）的规定，经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地方税务局批准备案，子公司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享受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7. 根据《甘肃省地方税务局关于下放城镇土地使用税困难减免审批权限的通知》（甘地税发[2014]61 号）、《白银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免征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的批复》（白地税函【2016】282 号）、《白银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免征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的批复》（白地税函【2016】280 号）、《白银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免征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度城镇土地使用税的批复》（白地税函[2016]281 号）的相关规定，子公司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免征 2016 年度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8.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 号文件，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生产的铜精矿属于资源综合利用产品，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 30% 的税收优惠。2015 年 11 月 4 日经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国家税务局批准备案，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自 2015 年 11 月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9.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号），2015年8月20日，经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国家税务总局批准备案，母公司利用熔炼过程中产生的二氧化硫烟气，生产工业硫酸产品，符合销售自产货物实现增值税享受即征即退50%的税收优惠；利用熔炼渣生产阴极铜、银锭产品，符合销售自产货物实现增值税享受即征即退30%的税收优惠。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183,207.43	581,913.97
银行存款	2,638,461,706.46	6,601,887,815.44
其他货币资金	2,148,260,278.47	425,800,384.83
合计	4,793,905,192.36	7,028,270,114.2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截至2016年12月31日，银行存款2,638,461,706.46元，其中受限资金258,490,232.46元，系母公司定期存单质押款233,000,000.17元、子公司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被法院冻结款25,490,232.29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2,148,260,278.47元，其中：子公司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存于期货交易所的保证1,815,963,288.04元，子公司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存于证券账户的货币资金10,445,132.67元，受限资金金额为321,851,857.76元。受限资金具体明细为：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8,560,000.00元、银行保函204,673.63元，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矿山环境治理保证金11,622,742.76元，内蒙古白银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矿山环境治理保证金1,557,943.35元，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6,622,200.00元，银行保函1,222,404.92元，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环境复垦受限保证资金14,581,893.10元，借款保证金277,480,000.00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504,232.45	113,914,149.4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87,651,313.05	113,914,149.40
其他	13,852,919.4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101,504,232.45	113,914,149.40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债务工具投资		
2.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3. 套期工具		10,157,905.00
4. 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质押保证金	101,583,512.00	591,044,380.00
合计	101,583,512.00	601,202,285.00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9,576,399.13	119,132,097.46
商业承兑票据	2,118,193.45	100,000.00
合计	171,694,592.58	119,232,097.4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06,234,158.3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06,234,158.3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99,340,621.09	100	77,324,475.69	3.09	2,422,016,145.40	5,820,337,772.36	100	73,694,408.92	1.27	5,746,643,363.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499,340,621.09	/	77,324,475.69	/	2,422,016,145.40	5,820,337,772.36	/	73,694,408.92	/	5,746,643,363.4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317,225,724.06		
1 至 2 年	36,532,393.50	3,653,239.35	10.00
2 至 3 年	6,817,766.32	2,045,329.90	30.00
3 至 4 年	5,783,585.36	2,891,792.71	50.00
4 至 5 年	1,847,161.58	1,293,013.11	70.00
5 年以上	67,441,100.62	67,441,100.62	100.00
合计	2,435,647,731.44	77,324,475.69	3.1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关联方款项	63,692,889.65	100		4,860,730.88	100	
合计	63,692,889.65	100		4,860,730.88	1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312,625.0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82,558.3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上海新蓝海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1,221,460.99	1 年以内	33.66%
广东中钜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7,265,587.82	1 年以内	11.09%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2,588,228.87	1 年以内	20.11%
上海商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7,500,000.00	1 年以内	9.90%
上海尚铭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320,227.64	1 年以内	3.13%
合计		1,946,895,505.32		77.9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007,316,710.65	95.12	1,391,317,713.79	99.83
1-2 年	152,477,750.19	4.82	32,400.00	0.00
2-3 年			237,371.52	0.02
3-4 年			1,470,000.00	0.11
4 年以上	1,828,850.00	0.06	618,331.22	0.04
合计	3,161,623,310.84	100.00	1,393,675,816.5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未到合同结算条件

(1).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兰州兰石能源装备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918,739,708.77	1 年以内	正常结算期内
金川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货款	353,496,725.07	1 年以内	正常结算期内
MRI TRADING AG	货款	256,527,750.60	1 年以内	正常结算期内
上海誉皓进出口有限公司	货款	245,646,757.18	1 年以内	正常结算期内
TRANSAMINE TRADING SA	货款	198,744,191.24	1 年以内	正常结算期内
合计		1,973,155,132.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7,048,249.99	5,477,771.67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16,723,573.68	6,179,127.16
合计	23,771,823.67	11,656,898.83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41,029,209.64	99.66	27,659,931.52	2.66	1,013,369,278.12	921,730,024.47	99.88	21,751,236.09	2.36	899,978,788.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49,822.39	0.34	3,549,822.39	100.00	0	1,106,323.60	0.12	1,106,323.60	100.00	0
合计	1,044,579,032.03	/	31,209,753.91	/	1,013,369,278.12	922,836,348.07	/	22,857,559.69	/	899,978,788.3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3,336,540.94		
1 至 2 年	582,724.72	58,272.48	10.00
2 至 3 年	28,074,877.34	8,422,463.20	30.00
3 至 4 年	1,331,052.01	665,526.00	50.00
4 至 5 年	2,906,223.15	2,034,356.21	70.00
5 年以上	16,479,313.63	16,479,313.63	100.00
合计	82,710,731.79	27,659,931.52	33.4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借款	475,542,828.24	49.62		410,637,417.06	48.46	
关联方款项	63,627,385.72	6.64		39,857,925.29	4.7	
股权预付款	385,880,555.55	40.27		333,522,222.22	39.35	
预付投资款				27,597,800.00	3.26	
保证金	31,938,391.10	3.33		32,667,130.89	3.85	
备用金	1,329,317.24	0.14		3,227,956.23	0.38	
合计	958,318,477.85	100		847,510,451.69	100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或内容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江苏华阳机械电力制造有限公司	1,335,498.79	1,335,498.79	100	无法收回
衢州广亿输送设备有限公司	1,108,000.00	1,108,000.00	100	无法收回
白银公司热电联产工程筹备处	184,000.00	184,000.00	100	无法收回
甘肃水文地址工程勘察院	150,000.00	150,000.00	100	无法收回
白银强盛农工贸公司	138,625.57	138,625.57	100	无法收回
天水秦阳选矿厂	109,000.00	109,000.00	100	无法收回

单位名称或内容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兰后天水企业局	100,000.00	100,000.00	100	无法收回
西北供销公司	90,503.24	90,503.24	100	无法收回
天水道南矿产部	79,963.21	79,963.21	100	无法收回
成县天子山矿	68,767.90	68,767.90	100	无法收回
白银金龙商贸部	57,483.60	57,483.60	100	无法收回
备用金	53,482.75	53,482.75	100	无法收回
天水长龄选矿厂	48,717.24	48,717.24	100	无法收回
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3,780.09	23,780.09	100	无法收回
白玉柱	2,000.00	2,000.00	100	无法收回
合计	3,549,822.39	3,549,822.3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769,443.79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536.8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414,712.71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委托贷款本金及利息	19,419,172.85	262,665,833.33
往来款项	951,114,213.46	592,904,838.12
保证金	35,953,351.54	35,384,417.15
备用金	6,882,540.27	9,023,699.78
合计	1,013,369,278.12	899,978,788.3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预付款	385,880,555.55	1 年以内	36.94	
白银红鹭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217,376,994.91	1 年以内	20.81	
陕西开源矿业有限公司	借款	208,165,833.33	1-2 年	19.93	
CX 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58,631,460.80	1 年以内	5.61	
陕西汇金地质建设有限公司	借款	50,000,000.00	1-2 年	4.79	
合计	/	920,054,844.59	/	88.0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65,225.42 8.88	47,073,192 .01	2,618,152.23 6.87	2,268,147.7 84.72	133,189,452 .63	2,134,958, 332.09
在产品	2,022,278.31 6.77		2,022,278.31 6.77	3,039,172.8 76.73		3,039,172, 876.73
库存商品	3,128,812.94 3.95	8,184,787. 41	3,120,628.15 6.54	2,615,820.7 81.61	101,831,388 .49	2,513,989, 393.12
低值易耗品	19,546,692.3 8		19,546,692.3 8	20,242,275. 15		20,242,275 .15
在途物资	3,112,132.09		3,112,132.09	766,634.33		766,634.33
合计	7,838,975.51 4.07	55,257,979 .42	7,783,717.53 4.65	7,944,150.3 52.54	235,020,841 .12	7,709,129, 511.42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3,189,452.63			86,116,260.62		47,073,192.01
库存商品	101,831,388.49			93,646,601.08		8,184,787.41
合计	235,020,841.12			179,762,861.70		55,257,979.4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3,500,000,000.00	3,670,658,333.34
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	246,024,829.84	79,310,757.69
暂估增值税进项税		258,330,313.30
待摊费用		3,889,633.63
待摊费用	10,430,518.71	
待摊费用	25,876.49	
预缴税费	52,589,544.47	22,430,521.83
待处理财产损溢	24,550,169.01	24,550,169.01
优先股	126,371,642.69	
票据 144A	105,444,341.04	
票据 RegS	159,391,376.37	
其他		400,738.34
合计	4,224,828,298.62	4,059,570,467.14

(1) 待处理财产损益详见附注七. 50

(2) 根据《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班罗公司投资项目的批复》(甘国资发规划【2016】24号)和《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白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班罗公司项目备案的通知》(甘发改外资(备)【2016】4号), 2016年2月25日, 子公司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下属RFW班罗投资有限公司购买格莱美西基金持有的面值分别为10,000,000.00美元的那摩亚公司优先股及面值10,000,000.00美元的唐吉萨公司优先股, 初始投资成本合计15,200,000.00美元。上述优先股到期日为2017年5月31日, 固定年股息率为8%, 按摊余成本计量。截至2016年12月31日, 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为18,217,045.22美元, 折合人民币126,371,642.69元, 实际利率30.97%。

(3) 根据《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班罗公司投资项目的批复》(甘国资发规划【2016】24号)和《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白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班罗公司项目备案的通知》(甘发改外资(备)【2016】4号), 2016年2月25日, 子公司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下属RFW班罗投资有限公司购买格莱美西基金持有的面值为15,926,000.00美元的高级担保票据(114A), 初始投资成本12,103,760.00美元, 上述票据到期日为2017年3月1日, 票面年利率10%, 按摊余成本计量。截至2016年12月31日, 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为15,200,279.81美元, 折合人民币105,444,341.04元, 实际利率38.62%。

(4) 根据《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班罗公司投资项目的批复》(甘国资发规划【2016】24号)和《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白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班罗公司项目备案的通知》(甘发改外资(备)【2016】4号), 2016年2月25日, 本公司的子公司RFW班罗投资有限公司购买格莱美西基金持有的面值为24,074,000.00美元的高级担保票据(RegS), 初始投资成本18,296,240.00美元, 上述票据到期日为2017年3月1日, 票面年利率10%, 按摊余成本计量。截至2016年12月31日, 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为22,976,989.58美元, 折合人民币159,391,376.37元, 实际利率38.62%。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425,092,463.87		425,092,463.87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53,252,596.64		653,252,596.64	693,808,949.01		693,808,949.01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341,372,606.44		341,372,606.44	472,728,958.81		472,728,958.81
按成本计量的	311,879,990.20		311,879,990.20	221,079,990.20		221,079,990.20
合计	1,078,345,060.51		1,078,345,060.51	693,808,949.01		693,808,949.01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360,352,877.28	380,748,984.78		741,101,862.06
公允价值	341,372,606.44	425,092,463.87		766,465,070.31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6,857,958.78	44,343,479.09		27,485,520.31
已计提减值金额	2,122,312.06			2,122,312.06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敦煌文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	
中色国际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17,932,584.19			17,932,584.19					2.65	600,000.00
白银红鹭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00			75,000,000.00					6.98	
深圳市有色金属财务有限公司	4,597,406.01			4,597,406.01					0.50	240,600.00
甘肃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12.00	
中信矿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30.00	
甘肃银泰长通电缆有限公司	10,500,000.00		10,500,000.00						35.00	140,000.00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0.17	19,146.16
白银瑞园有色	200,000		200,000						4.17	

有限公司	.00		.00						
甘肃八冶诚达 建材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3,900,0 00.00			3,900,00 0.00				13.00	
中信国安(西 藏)创新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	3,750,0 00.00			3,750,00 0.00				12.50	
甘肃高新创业 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1,500,0 00.00		1,500,00 0.00				15.00	
合计	221,079 ,990.20	101,500 ,000.00	10,700, 000.00	311,879, 990.20				/	999,74 6.16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对中信矿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30%，由于对其财务和经营政策无任何参与决策的权力，故采用成本法计量；

(2) 2013 年 10 月，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白银长通公司）与甘肃银泰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泰铝业公司）出资设立甘肃银泰长通电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银泰长通公司）。2014 年 4 月，白银长通公司、银泰铝业公司及银泰长通公司签订承包经营协议，约定银泰长通公司由银泰铝业公司承包经营，白银长通公司放弃按照出资比例分取公司经营红利的权利，只按出资额 8% 的固定比例每年向银泰铝业公司收取投资回报，银泰长通公司每年分配的税后利润都由银泰铝业公司享有，故将其投资按成本计量。2016 年 7 月 6 日，银泰长通公司股东会决议，减持公司注册资本，归还白银长通公司全部投资原值，不再作为公司股东。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金田债券				468,952,678.47		468,952,678.47
合计				468,952,678.47		468,952,678.47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7、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SIBAN YEGOL DLIMITED	2,496,465.926.69			386,680.759.98	446,188.414.68		-174,763.175.05			3,154,571.926.30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260,876.267.88			-122,525.612.73						138,350.655.15	
甘肃拓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	88,196,857.53			-1,797,829.45						86,399,028.08	

企业 (有 限合 伙)											
兰州 新区 路港 物流 有限 责任 公司	26,01 2,790 .01			286,9 37.17						26,29 9,727 .18	
白银 新大 孚科 技化 工有 限公 司	7,535 ,189. 65			404,1 37.82						7,939 ,327. 47	
丝绸 之路 大数 据有 限公 司		6,600 ,000. 00		-84,8 66.70						6,515 ,133. 30	
小计	2,879 ,087, 031.7 6	6,600 ,000. 00		262,9 63,52 6.09	446, 188, 414. 68		-174, 763,1 75.05			3,420 ,075, 797.4 8	
合计	2,879 ,087, 031.7 6	6,600 ,000. 00		262,9 63,52 6.09	446, 188, 414. 68		-174, 763,1 75.05			3,420 ,075, 797.4 8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533,846.00			6,533,846.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533,846.00			6,533,846.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25,939.38			925,939.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79,214.12			179,214.12
(1) 计提或摊销	179,214.12			179,214.1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105,153.50			1,105,153.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428,692.50			5,428,692.50
2. 期初账面价值	5,607,906.62	839,006.78		6,446,913.4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性房地产明细情况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5,607,906.62		179,214.12	5,428,692.5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839,006.78		839,006.78	
减: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合计	6,446,913.40		1,018,220.90	5,428,692.50

以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主要系子公司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对出租的房屋,因无公允的市场对比价格,故后续采用成本法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主要系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下属子公司持有并用于出租或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本期减少系转为自用。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2015 年 12 月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31 日公允价值	购置	自用房地产 或存货转入	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转为自用房 地产	汇率 变动	日公允价值
1. 成本合计	839,006.78				839,006.78		
(1) 房屋、 建筑物							
(2) 土地使 用权	839,006.78				839,006.78		
(3) 其他							
2. 公允价值 变动合计							
(1) 房屋、 建筑物							
(2) 土地使 用权							
(3) 其他							
3. 投资性房 地产账面价 值合计	839,006.78				839,006.78		
(1) 房屋、 建筑物							
(2) 土地使 用权	839,006.78				839,006.78		
(3) 其他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	合计
----	--------	------	------	--------	----

				他设备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206,287,272.05	4,379,029,738.77	304,385,685.39	236,455,294.97	9,126,157,991.18
2. 本期增加金额	82,453,262.51	408,632,618.63	44,160,836.89	17,451,405.35	552,698,123.38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434,741.24	2,949,450.70	553,641.15	1,641,110.05	6,578,943.14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287,305,793.32	4,784,712,906.70	347,992,881.13	252,265,590.27	9,672,277,171.4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16,751,321.99	2,044,176,315.75	139,266,097.59	105,035,015.62	3,505,228,750.95
2. 本期增加金额	234,421,973.93	434,070,261.64	40,770,951.46	21,419,400.95	730,682,587.98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152,968.71	1,631,461.90	528,066.28	1,632,914.23	4,945,411.12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450,020,327.21	2,476,615,115.49	179,508,982.77	124,821,502.34	4,230,965,927.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701,736.04	4,476,265.90	12,073,830.70		24,251,832.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79.25			79.25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7,701,736.04	4,476,186.65	12,073,830.70		24,251,753.3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829,583,730.07	2,303,621,604.56	156,410,067.66	127,444,087.93	5,417,059,490.22
2. 期初账面价值	2,981,834,214.02	2,330,377,157.12	153,045,757.10	131,420,279.35	5,596,677,407.5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29,787,270.91	9,816,052.32		19,971,218.59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主要为子公司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处于停产阶段而闲置的资产。
机器设备	75,502,543.62	66,670,169.53		8,832,374.09	
运输工具	1,244,186.36	1,037,421.70		206,764.66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196,519.00	186,258.43		10,260.57	
合计	106,730,519.89	77,709,901.98		29,020,617.91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子公司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出租设备	753,404.00
子公司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闲置办公用房出租	6,533,846.00
子公司白银有色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出租房屋	138,715.20
子公司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出租房屋、设备	15,845,757.40
子公司白银有色动力有限公司出租车辆	47,018.94
子公司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房屋出租	887,849.63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锌冶炼资源综合利用	989,404,389.34		989,404,389.34	555,292,145.44		555,292,145.44
秘鲁尾矿选铜项目	743,320,733.42		743,320,733.42	141,058,967.46		141,058,967.46
铜冶炼技术提升改造工程	739,956,845.49		739,956,845.49	590,764,548.94		590,764,548.94
白银厂深部及外围地质找矿	447,331,579.41		447,331,579.41	439,407,051.09		439,407,051.09
铜冶炼粗炼工程	265,010,838.23		265,010,838.23	251,774,734.55		251,774,734.55
300 万吨扩能改造	245,397,782.36		245,397,782.36	124,613,886.00		124,613,886.00
第一黄金勘探项目	192,184,874.78		192,184,874.78	146,715,393.20		146,715,393.20
年采选 30 万吨萤石项目	120,069,196.64		120,069,196.64	119,950,306.87		119,950,306.87
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深部开拓	117,346,912.28		117,346,912.28	91,483,125.16		91,483,125.16
尾矿库闭库工程	95,375,443.56		95,375,443.56	88,576,221.38		88,576,221.38
固体危渣库工程	65,076,331.42		65,076,331.42	61,963,100.87		61,963,100.87
含锌渣综合回收及环境治理技术改造工程	64,165,747.00		64,165,747.00	2,259,794.18		2,259,794.18
铜冶炼精炼工程	45,605,701.06		45,605,701.06	45,605,701.06		45,605,701.06
综合物流园区	39,593,696.41		39,593,696.41	34,331,030.76		34,331,030.76
含铅镉废水治理改造工程	24,114,382.41		24,114,382.41	17,033,034.82		17,033,034.82
白银公司科技馆委托代建项目	17,365,256.59		17,365,256.59	10,000,000.00		10,000,000.00
侧吹还原综合回收有价金属工程	15,750,221.20		15,750,221.20	101,603.77		101,603.77
大功率硅整流	12,982,145.79		12,982,145.79	10,494,805.19		10,494,805.19

铜冶炼含砷废水达标技术改造项目	12,735,976.15		12,735,976.15	13,452,690.12		13,452,690.12
精馏炉烟气中金属综合回收项目	11,961,128.97		11,961,128.97	1,007,320.76		1,007,320.76
选矿公司、检测控制中心及周边区域供热系统	10,640,937.80		10,640,937.80			0.00
深部铜矿四中段以下采矿工程	10,092,146.43		10,092,146.43	5,234,073.07		5,234,073.07
燃气蒸汽锅炉项目	9,733,451.68		9,733,451.68			0.00
污水处理项目	9,589,689.04		9,589,689.04	8,946,358.19		8,946,358.19
大功率智能熔锌电炉技术改造工程	8,308,989.64		8,308,989.64			0.00
102m ² 白银炉改造项目	8,293,584.59		8,293,584.59	7,140,107.70		7,140,107.70
硫酸尾气脱硫及提质改造项目	7,902,767.53		7,902,767.53	7,102,343.16		7,102,343.16
硬锌底铅提镉工程	6,551,481.38		6,551,481.38	5,514,856.85		5,514,856.85
露天剥离低品位矿石工程	5,618,039.48		5,618,039.48	5,438,120.61		5,438,120.61
低品位含锌杂料综合回收示范项目	5,201,035.46		5,201,035.46	4,249,396.24		4,249,396.24
硫酸净化污酸提取有价金属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5,104,666.04		5,104,666.04	1,084,839.87		1,084,839.87
微细电磁线提升项目	4,921,937.61		4,921,937.61			0.00
云南省澜沧县南因银铅锌多金属矿合作普查	4,523,900.00		4,523,900.00	3,818,900.00		3,818,900.00
云南省景谷县厂硐铜多金属矿合作普查	3,889,950.00		3,889,950.00	3,889,950.00		3,889,950.00
重金属污染治理工程(矿山工程)	3,846,081.52		3,846,081.52			
井下工程	3,670,479.69		3,670,479.69	3,702,488.95		3,702,488.95

铅基合金产品开发项目	3,608,063.44		3,608,063.44	200,000.00		200,000.00
20 万 t 锌冶炼扩能项目	367,924.53		367,924.53	5,449,424.54		5,449,424.54
内燃机车				15,034,947.68		15,034,947.68
井下排水设施建设项目(矿山工程)				7,275,676.56		7,275,676.56
硫酸系统尾气脱硫项目				8,515,860.98		8,515,860.98
镍钴渣项目(重金属污染综合治理项目)				10,992,286.67		10,992,286.67
引进消化吹制锌粉工艺技术挖潜增效项目				7,718,787.25		7,718,787.25
其他	53,135,896.31	4,378,593.62	48,757,302.69	35,028,300.80		35,028,300.80
合计	4,429,750,204.68	4,378,593.62	4,425,371,611.06	2,892,222,180.74		2,892,222,180.7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白银厂深部及外围地质找矿	498,348,500.00	439,407,051.09	7,924,528.32			447,331,579.41	90%	62%				自筹
铜冶炼精炼工程	399,700,000.00	45,605,701.06	-			45,605,701.06	11%	99%				自筹
铜冶炼粗炼工程	199,772,500.00	251,774,734.55	13,236,103.68			265,010,838.23	133%	99%				自筹

白银公司科技馆委托代建项目	17,365,813.65	10,000,000.00	7,365,256.59			17,365,256.59	100	100%				自筹
锌冶炼资源综合利用	2,179,970,000.00	555,292,145.44	434,112,243.90			989,404,389.34	45	92%	132,384,954.80	30,434,617.75	3.67	自筹
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深部开拓	497,175,300.00	91,483,125.16	36,022,391.12	10,158,604.00		117,346,912.28	24	29%	8,220,352.13	2,953,094.02	2.45	自筹
尾矿库闭库工程	115,119,568.00	88,576,221.38	6,799,222.18			95,375,443.56	83	98%				财政补贴90%
铜冶炼技术提升改造工程	1,800,000,000.00	590,764,548.94	149,192,296.55			739,956,845.49	41	49%	127,935,315.65	23,764,467.72	4.18	自筹
固体危渣库工程	81,698,400.00	61,963,100.87	3,113,230.55			65,076,331.42	80	95%				自筹
含铅镉废水治理改造工程	25,391,304.28	17,033,034.82	7,081,347.59			24,114,382.41	95	98%				自筹
精馏炉烟气中金属综合回收项目	26,253,900.00	1,007,320.76	10,953,808.21			11,961,128.97	46	58%				自筹
深部铜矿四中段以下采矿工程	111,580,700.00	5,234,073.07	10,821,657.58	5,963,584.22		10,092,146.43	9	52%				自筹
铜冶炼含砷废水达标技术改造项目	38,588,000.00	13,452,690.12	236,752.13		953,466.10	12,735,976.15	33	99%				自筹
大功率硅整流	15,022,100.00	10,494,805.19	2,487,340.60			12,982,145.79	86	98%				自筹

选矿公司、检测控制中心及周边区域供热系统	18,202,300.00		10,640,937.80			10,640,937.80	58.99%					自筹
综合物流园区	38,680,000.00	34,331,030.76	5,262,665.65			39,593,696.41	102%	1,055,650.77	1,055,650.77	4.6		自筹
年采选30万吨萤石项目	245,905,900.00	119,950,306.87	118,889.77			120,069,196.64	49%	8,087,473.30				自筹
300万吨扩能改造	1,288,598,200.00	124,613,886.00	120,783,896.36			245,397,782.36	19%	1,606,294.57	1,606,294.57	4.1		自筹
含锌渣综合回收及环境治理技术改造工程	125,530,000.00	2,259,794.18	61,905,952.82			64,165,747.00	51%	777,188.67	777,188.67	4.6		自筹
秘鲁尾矿选铜项目	184,884,900美元	141,058,967.46	602,261,765.96			743,320,733.42	96%	22,072,528.41	20,107,211.52	4.82		自筹
侧吹还原综合回收有价金属工程	33,568,200.00	101,603.77	15,648,617.43			15,750,221.20	47%					自筹
合计		2,604,404,141.49	1,505,968,904.79	16,122,188.22	953,466.10	4,093,297,391.96		302,139,758.30	80,698,525.02			

1、相关在建工程情况说明：

（1）铜冶炼精炼工程

截止2016年末，工程累计实现投资额49,251.22万元，整体工程进度达99%，其中主体工程项目包括土建、设备等，均已完成并投入使用，项目部分子项工程包括部分场平道路、公辅设施等仍在完善中，待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转入固定资产。

依据《白银有色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总流程》等规定，已投入生产并完成竣工预验收的主体工程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暂估转固并计提折旧（已暂估转入固定资产的金额44,690.65万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该项目在建工程余额为4,560.57万元，系尚未达到预定使用状态的子项工程，该子项工程预计2017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转入固

定资产。

(2) 铜冶炼粗炼工程

截止 2016 年末，工程累计实现投资额 80,054.91 万元，整体工程进度达 99%，其中一期工程已建成投用并完成竣工预验收；二期工程大部分子项工程已完工，经试生产达到预定使用状态后已正式生产并投入使用，部分独立子项正在建设，暂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未完成预验收。

依据《白银有色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总流程》等规定，一期工程已投入生产并完成竣工预验收，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暂估转固并计提折旧（已暂估转入固定资产的金额 21,308.38 万元）；二期工程部分已投用的子项工程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暂估转固并计提折旧（已暂估转入固定资产的金额 32,245.45 万元），部分在建子项工程余额为 26,501.08 万元，系暂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在建工程，预计 2017 年达到可使用状态并转入固定资产。

(3) 铜冶炼含砷废水达标技术改造项目

截止 2016 年末，工程累计实现投资额 3,293.05 万元，整体工程进度 99%，其中主体工程包括土建、环保设备及设施等，均已完成并投入使用。其他辅助设施工程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在建工程项目，计划于 2017 年完成，待其建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完成竣工预验收后再暂估转入固定资产。

依据《白银有色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总流程》等规定，已投入生产并完成竣工预验收的主体工程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暂估转固并计提折旧（已暂估转入固定资产的金额 2,019.46 万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在建工程余额为 1,273.59 万元，系辅助设施工程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在建工程项目。

(4) 含铅镉废水治理改造项目

工程计划投资额 2,539.13 万元（分二期建设），一期工程 2012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16 年 10 月完工，截止 2016 年年末正在进行试生产并进行预验收；二期工程正在建设中，计划 2017 年 11 月底建成投用。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在建工程余额 2,411.44 万元。

(5) 尾矿库闭库工程

工程计划投资额 11,511.96 万元，截止 2016 年末，工程累计实现投资额 9,537.54 万元，整体工程进度 98%。主体工程已投入使用，期间，省安监局对尾矿库陆续组织进行安全验收。按照环保验收要求，正在对环保验收中出现的关于土地复垦、监控设施等进行完善。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在建工程余额为 9,537.54 万元。因该项目为国家财政支持项目，资金来源有 90%系财政补贴（该补贴资金一直作为递延收益挂账，未进损益），故该工程需经省环保部门等验收合格后，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补贴资金和

在建工程转固等进行账务处理。

(6) 选矿公司检测控制中心及周边区域供热系统改造项目

工程计划投资额 1,820.23 万元。2016 年 9 月 10 日开工，因 11 月 1 日将进入本地采暖期，施工时间非常紧张，为确保生产现场的供暖，避免由于供暖不及时影响生产，在施工过程中先进行了各主体工程及厂区主要区域的采暖改造、设备设施的安装，11 月底初步完成采暖主体工程，局部进行试生产。为了保证工程施工质量，室外土建工程在冬季（2016 年 11 月-2017 年 3 月底）结束后开始施工，目前剩余工程正在施工。项目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仅局部进行试运行。

依据《白银有色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总流程》等规定，因主体工程尚未全部完工，仅局部投入使用，未进行工程的预验收工作。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在建工程余额为 1,064.09 万元。

(7) 西北铅锌冶炼厂大功率硅整流系统更新改造项目

工程计划投资额 1,502.21 万元。2015 年 8 月 20 日开始实施，2016 年 3 月 10 日完成设备初步调试，项目预验收与竣工决算工作已完成。由于系统内的设备因技术原因，造成项目不能达到合同预期效果，且其关键备件需较长供货周期，一直无法达到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不具备竣工验收的条件。报告期内工程处于试运行状态，间断地投入使用，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根据近期运行实际情况，计划 2017 年 6 月底完成竣工预验收并转入固定资产。

2、上述在建工程本期未转入固定资产的原因

依据《公司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总流程》，在建工程在项目竣工验收及评价考核后开展转固工作。铜冶炼精炼工程、铜冶炼粗炼工程、铜冶炼含砷废水达标技术改造等 3 个工程项目，对于已投入使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主体工程，均在投入使用后按公司管理规定完成竣工预验收及暂估转固工作。2016 年底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其他工程项目，由于不符合预验收条件而没有进行暂估转固，已在 2017 年对于达到预验收条件的项目已按会计准则的规定暂估转固并计提折旧，目前依据甘肃省国资委的相关规定正在开展第三方工程造价审核，待项目完成财务竣工决算报告和审计后进行竣工验收，随后正式转入固定资产并对原暂估转固金额进行调整。含铅镉废水项目二期正在建设中、尾矿库闭库项目环保设施正在完善中，不具备转固和计提折旧条件。

选矿公司检测控制中心及周边区域供热系统改造项目在报告期末仍未完工，不具备转入固定资产的条件。按照《公司投资项目转入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待项目全部结束后，项目单位组织预验收达到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暂估转入固定资产，随后经竣工决算正式验收，及项目单位备齐审核要件后再正式转入固定资产。

西北铅锌冶炼厂大功率硅整流系统更新改造项目在报告期末一直无法达到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不具备竣工验收的条件。计划 2017 年 6 月底完成竣工验收后，按照《公司

投资项目转入固定资产管理办法》，项目单位备齐审核要件后转入固定资产。

3、公司不存在人为控制转固时点调节利润的现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的意见

公司根据《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总流程》的相关规定，对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而投入使用的在建工程及时开展预验收工作，并根据验收文件及时转入固定资产，已转的固定资产则根据公司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经自查，公司不存在通过人为控制转固时间点来调节利润的现象。

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会计师核查了公司在建工程转固的内部控制制度，核查了在建工程的预算及实际投资情况。对于已转固定资产的在建工程核查了预验收的相关文件及会计核算情况。对于未转固定资产的在建工程核查了其实际使用的状态，核查了相关合同的执行情况，此次又追踪查找了 2016 年末未转固的在建工程，对于后期部分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投入使用的在建工程已在 2017 年完成预验收工作并暂估转账，核查了相关的预验收文件及会计核算情况。

会计师认为公司在建工程的核算以及对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会计核算系根据公司的内控制度进行，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不存在通过人为控制转固时点调节利润的现象。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新疆钨矿地质钻探工程	4,378,593.62	项目停止
合计	4,378,593.6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电缆设备及工程物资	207,676.01	207,676.01
合计	207,676.01	207,676.01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1,230,496.52	7,927.19
合计	1,230,496.52	7,927.19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采矿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28,075,257.65			2,359,454.36	3,306,810,246.15		4,437,244,958.16
2. 本期增加金额				123,739.68	168,447,563.02	32,229,467.53	200,800,770.23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88,485.23			188,485.23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28,075,257.65			2,294,708.81	3,475,257,809.17	32,229,467.53	4,637,857,243.1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8,829,213.19			1,190,636.34	454,908,686.13		584,928,535.66
2. 本期增加金额	22,754,608.49			396,100.53	132,120,413.29	537,157.79	155,808,280.10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52,180.11			52,180.11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51,583,821.68			1,534,556.76	587,029,099.42	537,157.79	740,684,635.6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76,491,435.97			760,152.05	2,888,228,709.75	31,692,309.74	3,897,172,607.51
2. 期初账面价值	999,246,044.46			1,168,818.02	2,851,901,560.02		3,852,316,422.5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4.3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CS 超导电缆研发及产业化	1,035,310.42	2,118,585.17			3,153,895.59			
重离子加速器用超	1,147,805.86	1,826,264.50			2,974,070.36			

导电缆研发及产业化							
卢瑟福超导电缆研发及产业化	923,723.58	951,187.66			1,874,911.24		
微细电磁线扩产项目	2,550,408.99	70,251.02			2,620,660.01		
柔性耐火电缆	2,053,648.67	2,815,250.63			4,868,899.30		
耐高温低烟无卤辐照交联电缆	1,282,297.99	1,899,614.26			3,181,912.25		
天然丁苯胶配方替代氯化聚乙烯绝缘母胶配方	855,199.63	1,294,302.49			2,149,502.12		
大截面异性铜铝芯电缆研发	2,265,117.86	1,272,380.96			3,537,498.82		
交联生产线二次密封、不停车换规格项目	3,695,865.97	2,040,249.38			5,736,115.35		
聚氨酯弹性体电缆	937,611.38	1,194,391.11			2,132,002.49		
超微细电磁线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1,200,045.64					1,200,045.64
合计	16,746,990.35	16,682,522.82			32,229,467.53		1,200,045.64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BCX 公司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489,258,647.66	33,560,835.48				522,819,483.14
南非第一黄金收购	31,423,73	6,479,046				37,902,7

Goliath 黄金矿业 有限公司	6.00	.96				82.96
合计	520,682,383.66	40,039,882.44				560,722,266.10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1 年公司成立了二级离岸公司 BCX 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BCX 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通过分步取得控制权的方式取得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的 89.17% 股权，收购时实际支付合并成本与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差额 465,813,330.22 元确认为商誉。本期增加系汇率变动影响。

2012 年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收购了 Goliath 黄金矿业有限公司，收购时实际支付合并成本与 Goliath 黄金矿业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56,000,847.48 元确认为商誉。本期增加系汇率变动影响。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摊销	309,643.43		115,578.68		194,064.75
技术服务费	510,125.02		222,199.92	100,000.00	187,925.10
租赁公寓房装修费		157,803.00	31,560.60		126,242.40
漆包车间地坪装饰工程		280,000.00	56,000.00		224,000.00
合计	819,768.45	437,803.00	425,339.20	100,000.00	732,232.25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4,986,781.41	19,764,590.92	294,269,645.80	47,644,352.1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未决诉讼	10,560,000.00	2,640,000.00		
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081,665,165.12	270,416,291.28	56,785,438.28	14,196,359.57
其他	77,390,169.19	19,025,847.12	51,335,830.93	13,996,662.43
合计	1,284,602,115.72	311,846,729.32	402,390,915.01	75,837,374.1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1,846,729.32		75,837,374.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6,489,230.05		215,547,613.0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7,435,774.62	61,554,996.57
可抵扣亏损		
合计	77,435,774.62	61,554,996.5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及设备款	109,581,814.84	264,858,799.69
预缴企业所得税	80,361,709.13	80,361,709.13
留抵增值税	124,292,073.18	39,701,927.64
上市发行费用	40,539,459.96	26,987,623.74
班罗收入流项目投资款	432,426,652.69	
班罗公司的定期贷款	74,572,750.00	
贸易融资款	546,374,341.62	
隆明收入流项目投资款	95,763,897.60	
合计	1,503,912,699.02	411,910,060.20

其他说明：

1、经公司 2016 年 1 月 26 日《关于实施班罗公司投资项目的董事会决议》及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甘国资发规划[2016]24 号《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班罗公司投资项目的批复》，同意公司投资不超过 1.37 亿美元，以设立基金的方式实施班罗公司收入流、定期贷款、认购新股、购买票据和优先股等一揽子投资项目。

2016 年 2 月 16 日，公司子公司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和贵金属公司通过其子公司设立的基金公司白银收入流有限合伙设立的 RFW 班罗投资有限公司向（加拿大）班罗公司之子公司唐吉萨公司（刚果.金）支付收入流预付款项 67,500,000.00 美元，用于购买唐吉萨矿山自 2016 年开始至未来 13 年矿山服务期限内一定比例的黄金产量，预付款按已交付黄金数量进行摊销。每批黄金交付时，RFW 班罗投资有限公司需另行承担每盎司 150 美元的交割成本。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收入流预付款项余额为 62,336,262.46 美元，折合人民币 432,426,652.69 元。

2016 年 2 月 25 日，RFW 班罗投资有限公司向班罗公司的子公司“那摩亚公司”提供 11,250,000.00 美元的定期贷款，附带 500 万份三年期班罗公司普通股认股权证。根据协议约定贷款金额中的 500,000.00 美元作为认股权证的对价，定期贷款初始入账成本为 10,75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74,572,750.00 元。该笔贷款期限最长为 4 年，其中前两年利率为 8.5%，后两年利率为 3 个月 Libor+8%。

2、2016 年 5 月 27 日，公司子公司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红鹭”）之子公司白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银国际”）对香港鑫盛控股（GHGC）提供黄金贸易融资款 49,957,908.42 美元，折合人民币 346,558,010.71 元，融资期限 3 年，利率为年化 4%+三个月美元 LIBOR，当前年利率 4.9373%。

2016 年 11 月 9 日，白银国际与 Ipilan Nickel Corporation (“INC”)签署预付款融资协议，约定白银国际向 INC 提供融资款 2000 万美元，约定的利率 4.2%+三个月美元 LIBOR，借款到期日 2021 年 11 月 17 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投资款余额为 18,804,430.81 美元，折合人民币 130,446,330.91 元。

白银国际与班罗公司 2016 年 7 月签署总额为 1000 万美元的粗金预付款融资协议，唐吉萨矿山向白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借款 1000 万美元，前提是白银国际可购买自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至还清欠款日的唐吉萨矿山粗金产量约 50%。白银国际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支付第一笔对外贷款 5,000,000.00 美元，2016 年 9 月 1 日支付第二笔贷款 5,000,000.00 美元，分别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和 2018 年 9 月 1 日到期。自 2016 年 8 月 15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利率按 10%/年计算，2016 年 9 月 1 日起，利率按 11%/年计算，每年的天数按实际天数计算，按季度付息，若在到期日前 90 天任何一方未给予另一方书面通知，协议可自动延期 24 个月。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粗金贸易融资款金额 1,000.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69,370,000.00 元。

3、2016 年 8 月 8 日，公司的子公司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设立的境外公司“RFW 隆明投资有限公司”向隆明公司子公司西部铂金有限公司支付收入流预付款 9,000,000.00 美元，用于购买 6E 金属（铂、钯、金、铑、钌、铱），2016 年 11 月 4 日，支付第二笔预付款 6,000,000.00

美元。该款项用于购买西部铂金有限公司自尾矿处理厂项目投产开始未来 7 年一定比例的 6E 金属产量，预付款按已交付 6E 金属数量进行摊销。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收入流预付款余额为 13,804,8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95,763,897.60 元。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500,000,000.00
保证借款	2,707,614,659.70	2,896,404,220.01
信用借款	10,193,406,034.55	15,500,028,800.00
合计	12,901,020,694.25	18,896,433,020.0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情况：

(1) 公司 2016 年 6 月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签订了一笔合同号为“兴银兰贷 2016 第 0072-1”的短期借款合同，金额为 200,000,000.00 元，自 2016 年 6 月 17 日至 2017 年 6 月 16 日，期限 1 年，利率为 4.35%，由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合同号为“兴银兰（保）2016 第 0072 号-1”。

(2) 公司 2016 年 11 月与甘肃银行白银区支行签订了一笔合同号为“20161117000049”的短期借款合同，金额为 100,000,000.00 元，自 2016 年 11 月 17 日至 2017 年 11 月 17 日，期限 1 年，利率为 4.35%，由子公司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提供保证，保证合同号为“2016111000000129”。

(3) 子公司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合计借款 500,000,000.00 元。2016 年 2 月 29 日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县支行贷款 40,000,000.00 元，贷款期 1 年，贷款利率按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下浮 2%；2016 年 4 月 27 日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县支行贷款 150,000,000.00 元，贷款期 1 年，贷款利率按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下浮 5%；2016 年 5 月 13 日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县支行贷款 110,000,000.00 元，贷款期 1 年，2016 年 5 月 19 日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县支行贷款 200,000,000.00 元，贷款期 1 年。白银有限为上述贷款签订了最高额为 560,000,000.00 元的保证合同，保证合同编号 62100520160006736。

(4) 子公司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伦敦分行、中国银行珀斯分行共取得保证借款 129,20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896,260,400.00 元。

1) 向中国银行伦敦分行贷款 20,00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138,740,000.00 元，利率：固定利率 1.8%/年，收到短期借款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28 日，保证物系中国银行甘肃省分行开具的保函，金额为 21,100,000.00 美元；

2) 向中国银行伦敦分行贷款 70,00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485,590,000.00 元,利率为 3 个月 libor 上浮 95 个基点,收到短期借款时间为 2016 年 11 月 25 日,保证物系中国银行甘肃省分行开具的保函,金额为 73,700,000.00 美元;

3) 向中国银行珀斯分行贷款 39,20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271,930,400.00 元,利率为固定利率 1.7%/年,收到短期借款时间为 2016 年 11 月 25 日,保证物系中国工商银行白银分行开具的保函,金额为 40,000,000.00 美元。

(5) 子公司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银分行共取得保证借款 75,000,000.00 元。

1) 2016 年 3 月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银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6 年白中银借字 004 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000,000.00 元,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签订编号“2016 年白中银保字 003 号”保证合同;

2) 2016 年 8 月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银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6 年中银借字 014 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5,000,000.00 元,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签订编号“2016 年白中银保字 006 号”保证合同;

3) 2016 年 10 月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银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6 年中银借字 016 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30,000,000.00 元,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签订编号“2016 年白中银保字 007 号”保证合同;

4) 2016 年 11 月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银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6 年中银借字 020 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25,000,000.00 元,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签订编号“2016 年白中银保字 007 号”保证合同。

(6) 2016 年 5 月,子公司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借款 18,800,000.00 元,签订了最高额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 80,000,000.00 元,利率为 4.35%,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期限为 1 年。

(7) 2016 年 4 月,子公司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白银分行借款 15,000,000.00 元,利率为 4.35%,期限 1 年;2016 年 5 月,子公司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白银分行借款 35,000,000.00 元,利率为 4.35%,期限 1 年;两笔借款均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2016 年白银中银保字 004 号”。

(8)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取得保证借款 119,100,000.00 美元、82,143,312.00 兰特,折合人民币 867,554,259.70 元;

1) 2014 年 11 月,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与中国银行约翰内斯堡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CRCCA14134 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75,000,000.00 美元,借款期限至 2017 年 1 月,由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省分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取得借款 75,00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为 520,275,000.00 元;

2) 2016 年 2 月, 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约翰内斯堡分行签订了授信合同, 授信金额为 30,000,000.00 美元, 由中国工商银行甘肃省分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已取得借款 29,100,000.00 美元, 折合人民币为 201,866,700.00 元, 借款期限至 2017 年 3 月;

3) 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由长期借款重分类至短期借款的金额为 20,000,000.00 兰特, 折合人民币为 10,069,612.47 元, 详见附注五、(三十八) 长期借款 1、(2)、3);

4)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取得借款 15,000,000.00 美元, 折合人民币 104,055,000.00 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借款期限至 2017 年 8 月;

5)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南非第一黄金公司透支以下银行账户:

南非 FNB Treasury 银行账户 62,143,312 兰特, 约人民币 31,287,947.23 元, 由 FirstRand Bank Limited 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7,824,714.99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7,824,714.99	

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套期工具	328,207,460.00	9,027,615.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8,106,257.20
合计	328,207,460.00	17,133,872.20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28,560,000.00	104,881,363.81
合计	328,560,000.00	104,881,363.8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790,177,460.16	4,252,970,184.67
1-2 年	62,194,839.63	14,498,325.32
2-3 年	6,177,489.77	13,583,512.51
3 年以上	50,874,373.45	47,661,642.88
合计	3,909,424,163.01	4,328,713,665.3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西新干衡有限公司	5,748,000.00	未办理结算
山东重山有限公司	5,500,000.00	未办理结算
双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104,134.40	未办理结算
青海海西蒙有限责任公司	4,734,000.00	未办理结算
浙江中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277,199.78	未办理结算
兰州荣盛有限公司	3,982,453.82	未办理结算
安徽铜冠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3,691,200.00	未办理结算
飞翼股份有限公司	3,240,000.00	未办理结算
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3,094,000.00	未办理结算
甘肃天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016 项目部	2,253,689.75	未办理结算
江西华正新技术有限公司	2,240,000.00	未办理结算
靖远三建五处一队	2,225,275.40	未办理结算
泰兴电除尘设备厂有限公司	2,156,000.00	未办理结算
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643,457.00	未办理结算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70,700.00	未办理结算
甘肃大成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1,382,094.71	未办理结算
洛阳市洛华粉体工程特种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307,274.40	未办理结算
绍兴曙光机械有限公司	1,292,171.60	未办理结算
德阳东佳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234,800.00	未办理结算
白银丰辉商贸有限公司	1,228,655.78	未办理结算
甘肃三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五一	1,209,381.19	未办理结算

五项目部		
甘肃宏泰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05 项目部	1, 145, 607. 68	未办理结算
中石化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1, 035, 694. 41	未办理结算
合计	61, 195, 789. 9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25, 344, 338. 75	308, 957, 897. 39
1-2 年	5, 051, 948. 67	29, 507, 688. 95
2-3 年	28, 451, 203. 86	1, 447, 285. 48
3 年以上	4, 944, 860. 29	3, 808, 251. 26
合计	463, 792, 351. 57	343, 721, 123. 0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 147, 520. 24	未提货
郴州丰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000, 000. 00	未提货
山西瑞恒化工有限公司	2, 450, 000. 00	未到合同结算期
永兴县瑞晶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1, 136, 176. 46	未提货
合计	29, 733, 696. 7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8, 024, 149. 44	1, 168, 314, 825. 93	1, 149, 997, 897. 30	146, 341, 078. 0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 441, 032. 41	147, 194, 193. 41	145, 970, 460. 82	12, 664, 765. 00
三、辞退福利		11, 680. 00	11, 680. 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39,465,181.85	1,315,520,699.34	1,295,980,038.12	159,005,843.0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691,361.90	1,027,826,184.28	1,016,586,914.49	63,930,631.69
二、职工福利费	87,356.40	22,131,022.15	22,218,378.55	
三、社会保险费	4,383,624.41	59,486,393.58	60,902,607.29	2,967,410.70
其中: 医疗保险费	3,092,006.15	46,043,159.74	47,774,456.79	1,360,709.10
工伤保险费	1,291,208.04	13,265,332.48	12,950,947.89	1,605,592.63
生育保险费	410.22	177,901.36	177,202.61	1,108.97
四、住房公积金	4,185,910.26	35,916,108.81	35,444,565.23	4,657,453.8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6,675,896.47	22,955,117.11	14,845,431.74	74,785,581.8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28,024,149.44	1,168,314,825.93	1,149,997,897.30	146,341,078.0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410,051.04	138,542,773.69	137,564,347.56	11,388,477.17
2、失业保险费	1,030,981.37	8,651,419.72	8,406,113.26	1,276,287.8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1,441,032.41	147,194,193.41	145,970,460.82	12,664,765.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0,327,081.20	378,844,509.17
消费税		
营业税		1,786,442.86
企业所得税	85,536,560.35	27,124,868.16
个人所得税	6,851,607.53	4,936,979.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9,249,618.31	20,881,916.17

教育费附加	4,132,774.95	8,950,896.60
房产税	4,157.53	960
价格调节基金		2,981,687.15
资源税	4,076,920.03	3,729,129.88
土地使用税		
印花税	1,327,365.53	1,593,150.9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55,043.60	5,967,126.66
车船使用税	17,865.60	17,865.60
其他	821.02	202.71
合计	254,279,815.65	456,815,735.16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42,530.60	531,007.48
企业债券利息	9,656,906.4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3,607,268.37	8,835,803.56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43,706,705.37	9,366,811.0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654,643.8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2,654,643.80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	537,379,063.22	2,119,081,275.12
外部单位往来款	348,106,328.72	149,795,230.13
工程及设备款	142,811,716.44	138,100,406.69
保证金及押金	105,528,632.39	595,235,397.36
黄金租赁款	3,080,602,024.28	2,411,526,975.39

其他	1,203,125.31	15,608,951.07
合计	4,215,630,890.36	5,429,348,235.7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甘肃省新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523,625,600.00	关联方往来款
甘肃省成县天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1,403,831.07	关联方往来款
住房基金及利息	6,775,325.59	职工购房款及利息
天水天桥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第五项目部	3,622,626.14	未到合同结算期
合计	545,427,382.8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7,632,533.34	302,978,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1,007,632,533.34	302,978,00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499,112,561.39	
以股份为基础的支付		20,169,120.77
合计	499,112,561.39	20,169,120.7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00 元	2016 /7/15	2017/7/15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9,656,906.40	-887,438.61		499,112,561.39
合计	/	/	/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9,656,906.40	-887,438.61		499,112,561.39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71,18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939,941,162.97	358,560,813.62
信用借款	3,011,943,213.64	1,321,545,200.00
合计	4,923,064,376.61	1,680,106,013.6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质押借款包括：

2016 年 6 月，子公司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与美银美林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40,000,000.00 美元，以子公司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所持有的斯班一 143,420,837.00 股作为质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取得借款 140,00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为 971,180,000.00 元，借款期限至 2018 年 1 月。

(2) 保证借款包括：

1) 2003 年 9 月，子公司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前身白银氟化盐有限责任公司与甘肃省财政厅签订《国债资金转贷协议》“No. 技(2003) 09”，借款金额 2,930,000.00 元，借款期限 15 年，前 4 年为宽限期，利率为浮动利率。合同约定以公司湿法氟化铝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形成的资产及其它财政拨款作为担保。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663,600.00 元。

2) 子公司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向国开行借款 190,000,000.00 美元，合同编号为 6210201501100000592，用于尾矿综合开发项目的建设，贷款期限 10 年，由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96,00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665,952,000.00 元。

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取得保证借款 35,000,000.00 美元和 56,666,666.64 兰特，折合人民币 271,325,562.97 元：

①2015 年 1 月，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与中国银行约翰内斯堡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CRCCA14152 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35,000,000.00 美元，借款期限至 2018 年 2 月，由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省分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16 年 12 月，已取得借款 35,00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为 242,795,000.00 元；

②2015 年 1 月，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与中国银行约翰内斯堡分行签订了授信合同，授信金额为 100,000,000.00 兰特。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取得借款 100,000,000.00 兰特。此笔借款需要分 60 个月归还，每月还款额为 1,666,666.67 兰特。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还款 23,333,333.36 兰特，应付本金为 76,666,666.64 兰特，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将于 1 年内到期的 20,000,000.00 兰特转为短期借款，应付长期借款合同共 56,666,666.64 兰特，折合人民币为 28,530,562.97 元，借款期限至 2020 年 10 月。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218,675,800.00	221,328,133.33

甘肃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
合计	218,675,800.00	236,328,133.33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以固定资产和货币资金出资成立了白银有色红鹭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鹭资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31 亿元，其中实缴资本 1.10 亿元，本公司持有 100% 股权。2015 年 9 月 28 日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与本公司（以下简称“白银有色”）及红鹭资源签署投资合同，国开基金以人民币 2.18 亿元对红鹭资源进行增资，增资后红鹭资源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7.49 亿元，其中国开基金认缴出资额为 2.18 亿元，持股比例 29.1%，白银有色认缴出资额 5.31 亿元，持股 70.9%。经各方同意，国开基金对红鹭资源的投资期限为自首笔增资款缴付完成之日起 11 年，在投资期限内及投资期限到期后，国开基金有权按照合同约定行使投资回收选择权，并要求白银有色对国开基金持有的股权予以回购或要求红鹭资源通过减少注册资本的方式实现国开基金收回对红鹭资源投资本金或要求白银有色和红鹭资源配合国开基金通过市场化方式退出红鹭资源。白银有色与红鹭资源承诺并保证：红鹭资源收到本次增资的投资款项后，在资金监管要求已得到全部满足时，红鹭资源可根据本合同运用本次增资的投资款项，并确保将本次增资的资金用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北铅锌冶炼厂锌冶炼资源综合利用项目】项目建设。白银有色和红鹭资源承诺，国开基金每年通过现金分红、回购溢价等方式取得的投资收益应按照 1.2%/年的投资收益率计算的投资收益。国开基金每年的投资收益=国开基金实际投资（即国开基金本次增资 2.18 亿元+国开基金实际追加投资（如有）-国开基金已收回的投资本金）×投资收益率。在每个年度内国开基金应当获得的投资收益=该年度的投资收益+以前年度内应得未得的投资收益。项目建设期内国开基金投资收益未收取的，国开基金有权在建设期结束后，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一次性收取或在 3 年内连同建设期后投资收益一并收取。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国开基金认缴出资额为 2.18 亿元。根据合同规定的交易实质认定其为“名股实债”，累计计提利息 332.81 万元。

2. 甘肃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6 年 12 月 29 日，白银有色与甘肃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基金”）、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白银长通”）签署投资协议书，投资基金拟给予白银长通投资扶持，白银长通同意接受投资基金投资扶持。约定投资基金以货币对白银长通进行债权投资，投资金额 1500 万元，货币资金利率在债权存续期间按人民银行一年期基准利率下浮 10%，本次债权投资期限不超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适用 ☒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稳定岗位补贴		5,799,571.32		5,799,571.32	政府补助
合计		5,799,571.32		5,799,571.32	/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10,560,000.00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环境重建准备金	40,704,004.17	58,814,972.97	
其他	24,675,393.90	24,550,169.01	
合计	65,379,398.07	93,925,141.98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1. 环境重建准备金为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及其所属的子公司根据所在地政府政策规定计提的环境重建预计支出金额。

2. 诉讼事项期末余额 10,560,000.00 元

2015 年 1 月 6 日，成县茨坝须弥山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须弥山公司”）以相邻损害防免关系纠纷为由向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起诉状，诉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厂坝公司”）停止向柴家沟尾矿库排放尾矿，排除妨害、停止侵害并赔偿因排放尾矿给原告造成的损失 2000 万元。2016 年 6 月 17 日，陇南中院对本案进行了开庭审理。陇南中院于 2016 年 8 月 16 日下达判决，判令厂坝公司承担 1056 万元，驳回须弥山公司其他诉讼请求。厂坝公司与须弥山公司均向甘肃高院提起上诉，甘肃省高院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开庭审理了本案，于 2017 年 2 月下达（2016）甘民终 456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双方上诉，维持原判。

3. 其他期末余额 24,550,169.01 元

其他期末余额 24,550,169.01 元，系计提的预计存货损失。基于子公司内蒙白银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公司”）小股东阿巴嘎旗金原萤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原公司”）对内蒙公司经营状况的不满及相关诉讼纠纷，金原公司股东屈咏文于 2014 年至 2015 年间强行拖运走矿石共计约 131335 吨。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将其该被拖走矿石的损失 2455.02 万元计提了预计负债。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59,793,744.25	14,689,705.15	86,202,453.87	788,280,995.53	政府补助
合计	859,793,744.25	14,689,705.15	86,202,453.87	788,280,995.5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堆存铜冶炼弃渣重金属治理工程	14,833,333.29		2,000,000.04	0	12,833,333.25	与资产相关
余热余压综合利用项目	5,994,443.78		1,341,111.12	0	4,653,332.66	与资产相关
重金属离子工业废水处理再生回用工程	50,242,742.41		10,161,111.12	0	40,081,631.29	与资产相关
生产调度指挥系统	3,430,060.22		800,000.04	0	2,630,060.18	与资产相关
铜冶炼渣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32,998,347.62		6,585,555.60	67.73	26,412,859.75	与资产相关
渣造硫熔炉重金属治理工程	18,000,000.00			0	1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湿法炼锌渣资源综合回收及无害化处理项目	34,195,772.34	-18,000,000.00	3,992,581.24	293,702.74	12,496,893.84	与资产相关
尾矿库闭库治理安全工程	191,726,482.60	257,000.00	0	-711,886.07	191,271,596.53	与资产相关
铜电解挖潜改造项目	889,248.81		222,222.24	0	667,026.57	与资产相关
小铁山多金属硫化矿高效选矿	14,643,845.48			915,481.6	15,559,327.08	与资产相关
铜冶炼精炼工程	27,176,161.43		7,983,333.36	0	19,192,828.07	与资产相关
铜冶炼粗炼工程	18,725,420.62		3,422,222.28	0	15,303,198.34	与资产相关
阳极泥综合利用项目	35,822,222.16		4,622,222.28	0	31,199,999.88	与资产相关
三冶炼炉窑改造项目	8,998,908.99		2,237,777.76	0	6,761,131.23	与资产相关
电机系统节能改造项目	5,203,999.83		1,301,000.04	0	3,902,999.79	与资产相关
铜冶炼重金属尘减排治理项目	10,000,000.01		1,333,333.32	0	8,666,666.69	与资产相关
铜冶炼炉窑改造项目	5,772,964.70		1,315,555.56	0	4,457,409.14	与资产相关

三冶炼 ISP 三废治理及综合利用工程	17,462,547.79		4,366,666.68	0	13,095,881.11	与资产相关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3,916,666.71		999,999.96	0	2,916,666.75	与资产相关
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补助资金	272,057.07		272,057.07	0	0	与资产相关
工业企业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	7,833,333.30		1,044,444.48	0	6,788,888.82	与资产相关
含砷酸性废水达标治理技术改造项目	12,165,452.30		2,777,777.76	0	9,387,674.54	与资产相关
铅锌厂电收尘改造	3,058,666.47		666,666.72	0	2,391,999.75	与资产相关
露天剥离低品位矿石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工程	16,000,000.00			0	1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含砷废渣储存库项目	22,030,539.19		2,777,777.76	0	19,252,761.43	与资产相关
矿山及铜铅锌冶炼重金属废水净化示范工程	18,292,196.96		2,300,000.04	6,593.75	15,998,790.67	与资产相关
三冶炼含重金属废水治理改造项目	16,422,685.19		2,074,444.44	0	14,348,240.75	与资产相关
铅锌厂含铅镉酸性废水污染治理项目	23,387,215.05		2,777,777.76	8,576.79	20,618,014.08	与资产相关
闪速炉短流程一步炼铜工艺技术	30,000,000.00		-	0	3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西北铅锌冶炼厂锌冶炼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92,872,667.54		11,199,999.96	5,624.26	81,678,291.84	与资产相关
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深部开拓工程	35,971,792.88		3,894,999.94	226.24	32,077,019.18	与资产相关
铜冶炼环集脱硫和尾气深度处理项目	879,629.62		111,111.12	0	768,518.50	与资产相关
铜冶炼技术提升改造项目	15,000,000.00			40.93	15,000,040.93	与资产相关
深部铜矿二期(四中段以下)采矿工程	2,000,000.00			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三冶炼精馏炉烟气重金属综合回收项目	20,000,000.00			0	2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铜冶炼污酸提取有价金属综合利用		100,000.00		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东市区供水管网改造工程国债资金	4,140,000.13		459,999.96	0	3,680,000.17	与资产相关
成州锌冶炼含锌渣综合回收及环境治理		18,000,000.00		0	1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厂坝铅锌矿重金属污染治理项目		4,000,000.00		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成州冶炼厂硫酸系统尾气深度治理项目	1,400,000.00			0	1,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无主尾矿库隐患综合治理专项资金	2,313,000.00			0	2,313,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纯无氧铜带提升改造项目摊销	2,400,000.00		300,000.00	0	2,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铜包铝项目摊销	2,400,000.00		300,000.00	0	2,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规模集成电路引线研制开发设备摊销	2,071,428.76		21,428.52	0	2,050,000.24	与资产相关
高纯无氧铜产业化示范项目	2,000,000.00			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节能矿热炉用铜及铜合金导电体研发项目	4,500,000.00			0	4,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气化铁路用高强度镍合金连接线夹研发项目	1,000,000.00			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Cu-Cr-Zr合金棒材新产品技术研发	600,000.00			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耐磨材料产品产业化	50,000.00			0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锻造技术提升改造项目	1,200,000.00			0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新产品开发	19,499,911.00	7,600,000.00	324,998.52	0	26,774,912.4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59,793,744.25	11,957,000.00	83,988,176.69	518,427.97	788,280,995.5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274,965,867.00						6,274,965,867.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743,733,658.39			2,743,733,658.39
其他资本公积	506,175,705.21			506,175,705.21
合计	3,249,909,363.60			3,249,909,363.60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3,726,628.69						113,726,628.69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13,726,628.69						113,726,628.69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50,331,730.06	-755,064,331.86	-368,113,972.38	-277,680,027.70	-332,266,698.65	222,996,366.87	-1,582,598,428.71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							

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3,532,570.46	-40,302,350.64	14,799,910.74	-21,177,523.49	-35,860,160.89	1,935,423.00	27,672,409.57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41,741,361.19	-1,408,923,900.00	-382,913,883.12	-256,502,504.21	-769,507,512.67		-811,248,873.8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72,122,939.33	694,161,918.78			473,100,974.91	221,060,943.87	-799,021,964.4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36,605,101.37	-755,064,331.86	-368,113,972.38	-277,680,027.70	-332,266,698.65	222,996,366.87	-1,468,871,800.02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8,630,286.82	66,463,227.02	57,234,679.00	37,858,834.84
维简费	46,251,939.70	10,921,493.46	3,488,177.00	53,685,256.16
合计	74,882,226.52	77,384,720.48	60,722,856.00	91,544,091.00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6,238,818.97			186,238,818.9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86,238,818.97			186,238,818.97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70,659,099.31	2,593,804,253.3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1,524,387.88	110,693,015.64

减：其他转入		13,576,769.7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877,656.52	120,261,399.89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88,305,830.67	2,570,659,099.31

2015 年度其他转入-13,576,769.79 元,主要是由于第一黄金收购 GoliathGoldMiningLimited 剩余少数股东股权,少数股东权益冲回,相应减少母公司权益。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548,799,434.89	54,145,203,430.23	54,535,461,769.77	53,130,809,752.89
其他业务	400,803,715.52	89,818,534.22	368,624,111.15	99,962,402.51
合计	55,949,603,150.41	54,235,021,964.45	54,904,085,880.92	53,230,772,155.40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4,267,552.44	12,478,934.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379,971.35	51,096,936.50
教育费附加	13,781,985.47	22,938,623.13
资源税	7,826,326.05	16,926,249.33
房产税	3,226,913.61	
土地使用税	13,293,350.45	
车船使用税	1,178,889.77	
印花税	5,814,530.31	
地方教育费附加	9,187,954.81	15,292,415.55
其他	333,693.32	
合计	87,291,167.58	118,733,159.10

其他说明:

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自2016年5月1日起，将企业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及车船使用税计入税金及附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24,963,648.93	82,527,378.85
仓储费	11,163,507.46	12,784,142.92
人工费用	9,176,199.51	9,028,017.25
装卸费	2,628,004.24	1,679,186.51
包装费	559,768.05	33,999.38
差旅费	866,219.32	1,031,139.01
办公费	192,574.09	348,287.91
一票制硫酸费用	499,923.05	1,055,863.90
折旧费用		1,493.14
其他	7,375,064.28	5,046,901.91
合计	157,424,908.93	113,536,410.78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33,884,548.71	210,450,686.59
摊销费用	89,735,969.56	84,975,831.15
折旧费用	25,442,773.73	27,083,289.02
专业服务费	72,386,797.51	25,916,870.40
税金	9,103,781.18	31,836,053.03
业务招待费	3,618,061.18	3,661,540.49
矿山资源补偿费	510,180.22	4,093,353.03
公杂费	7,195,144.02	4,920,434.09
差旅费	7,324,618.74	7,951,065.54
财产保险费	1,445,583.11	1,051,295.46
其他	54,186,632.98	49,132,470.64
合计	504,834,090.94	451,072,889.44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28,310,426.72	414,969,394.87
利息收入	-64,682,424.68	-36,738,776.28
汇兑损益	-21,989,751.45	461,094,421.51
银行手续费	29,239,370.94	29,019,778.78
其他	321,720,488.15	94,573,488.42
合计	792,598,109.68	962,918,307.30

其他说明：

其他主要为黄金租赁费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3,396,973.70	5,271,230.67
二、存货跌价损失	-179,762,861.70	-92,830,714.2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122,312.06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4,378,593.62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238,848.26	
合计	-159,626,134.06	-87,559,483.61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705,819.13	18,472,635.61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491,400.4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35,197,219.53	18,472,635.61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2,454,457.44	-19,771,034.0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5,248,436.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01,466.98	72,229.2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29,809,880.36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3,278,517.49	11,204,084.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44,400,731.08	1,440,225.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407,819.76	961,100.3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无效套期保值投资收益	-47,085,427.05	28,575,700.00
期权投资收益	-44,926,088.80	18,435,404.77
其他	-949,757.40	893,808.22
合计	338,191,599.86	36,563,081.91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4,354.17	2,306,333.05	24,354.1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4,354.17	2,306,333.05	24,354.1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05,613,338.81	117,129,101.90	15,698,762.19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4,438,009.92	11,401,983.37	4,438,009.92
罚款收入	1,189,617.43	37,850.14	1,189,617.43
其他	7,318,998.61	20,621,413.94	7,318,998.61
合计	118,584,318.94	151,496,682.40	28,669,742.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项目补助资金	83,988,176.69	86,256,523.00	与资产相关
甘肃省财政厅对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4,145,000.00	4,8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白银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高校毕业生就业补贴		1,541,526.00	与收益相关

白银市科学技术奖励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财政局专利资助费	97,340.00	57,846.00	与收益相关
甘肃省名牌产品表彰奖励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济城财政扶持资金	461,431.73	1,745,346.99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530,422.00	200,448.00	与收益相关
责任书奖金	262,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定岗位补贴	218,130.00	15,293,558.00	与收益相关
收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5,009,563.39	6,871,853.91	与收益相关
收白银市财政局标准创新奖励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科技厅拨锌精矿流态化焙烧工艺节能高效技术开发与产业化奖励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拨 2014 年有色金属标准制修订补助经费		2,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厅支持企业稳定生产省级扶持资金	10,232,875.00		与收益相关
城镇土地使用税返还	6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白银市财政局选举补助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产品惠民工程”补贴	16,4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5,613,338.81	117,129,101.9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6 年度自递延收益摊销转入项目补助 8,398.82 万元，详见附注七.51。

2. 2015 年度营业外收入—其他中 1900.28 万元，主要系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增值税退税。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91,257.79	403,941.58	391,257.7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91,257.79	403,941.58	391,257.7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482,425.00	575,000.00	482,425.00
罚款支出	20,100.00	151,402.84	20,100.00
补缴税款滞纳金	33,976.44	799,226.38	33,976.44
其他	15,593,592.14	29,471,633.26	15,593,592.14
合计	16,521,351.37	31,401,204.06	16,521,351.37

其他中计提诉讼预计赔偿 1056 万元，详见附注七.50。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3,168,976.21	92,393,809.0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388,013.58	37,850,956.41
合计	249,556,989.79	130,244,765.4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37,116,390.7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1,605,750.1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7,234,890.8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747,076.5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34,459,752.9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112,079.9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156,655.4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7,743,150.98
税率变动对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10,992,489.52
允许加计扣除的支出	-23,526.73
确认以前年度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税务亏损	-2,928,261.26
核销以前年度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68,880.25
所得税费用	249,556,989.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往来款	1,600,330,156.21	38,573,199.40
收退货款	62,609,129.64	38,622,264.83
政府补助	49,696,667.05	54,039,044.99
收保证金	34,592,093.17	23,228,250.22
理财收益	222,871,173.28	160,163,888.89
利息收入	53,458,578.83	99,925,974.37
赔款及补偿款	7,651,820.47	6,023,990.48
租金收入	3,815,982.95	3,169,901.16
备用金	2,041,000.18	1,080,194.37
处置收入	3,028,435.39	2,499,238.50
服务收入	1,067,919.80	5,171,698.14
水电费	5,040,439.59	2,906,916.88
代扣代缴社会保险费	3,640,530.30	1,048,321.54
员工回款	239,006.30	2,227,489.24
收工程款	19,146.16	33,000.00
其他	11,729,051.98	13,993,783.14
合计	2,061,831,131.30	452,707,156.1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往来款	870,524,719.47	103,931,640.75
付仓储、运杂费等	49,234,892.26	32,334,477.65
水电费	9,111,175.57	4,154,137.97
保证金	1,127,374,147.10	102,342,942.66
其他	18,728,101.07	31,993,824.22
管理费用付现	4,225,699.84	5,505,494.56
退货款	1,766,362.05	4,734.45
资源补偿费及矿权款	515,583.22	1,847,541.24
公杂费	10,011,889.82	13,933,426.71
手续费	11,878,666.02	10,070,543.41
付备用金	9,844,161.70	8,218,946.99
安全生产费及环境治理费	12,667,848.65	7,716,821.84
利息支出	70,722,899.38	12,532,707.07
物料消耗	3,685,443.88	3,171,658.42
业务服务费	1,555,590.02	25,181,378.13
专业服务费(包括审计费、咨询费、公证费等)	27,580,051.94	16,577,777.57
保险及修理费	18,638,405.51	14,295,466.82
差旅费	7,022,459.16	5,174,131.57

业务招待费	4,014,804.91	3,181,808.19
租赁费	1,563,553.69	3,684,659.39
工程款		5,125,716.81
技术研发费	420,000.00	696,080.00
费用支出	13,143,506.66	8,639,197.79
老干部费用		651,209.00
销售费用付现	2,136,452.00	606,010.63
政府社会赞助支出	132,425.00	643,880.00
退政府补助		20,000,000.00
合计	2,276,498,838.92	442,216,213.8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委托贷款、委托理财款	3,600,000,000.00	1,479,000,000.00
收关联方借款	81,633,295.46	
收期权认沽权证款	20,421,876.00	12,024,327.39
解除受限资金	10,307,103.25	
债券利息	1,566,978.90	
甘肃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款		15,000,000.00
合计	3,713,929,253.61	1,506,024,327.39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委托贷款、委托理财本金	3,500,000,000.00	3,783,500,000.00
支付限制资金	265,660,000.00	3,036,623.13
付外部单位借款	239,396,089.99	
关联方借款	66,000,000.00	
代垫利息	48,784,278.52	
付“银认沽期权”权利金	15,678,764.80	1,991,456.50
支付股利	2,876,626.25	
隆明项目投资款	10,626.40	
支付前任证券持有人应收未收利息		5,568,888.13
合计	4,138,406,385.96	3,794,096,967.76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黄金租赁业务收款	2,875,886,116.11	2,213,505,347.27

往来融资款	789,212,754.78	
外部单位借款	600,000,000.00	
抵押存单	349,999,999.94	
汇票保证金	51,000,000.00	
保函	20,194,575.72	
锁定美元借款提前交易费	416,118.42	
合计	4,686,709,564.97	2,213,505,347.27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黄金租赁费	2,334,464,997.37	877,340,254.59
外部单位借款	604,611,080.82	
融资费用	325,256,100.29	
黄金租赁质押金	233,000,000.17	349,999,999.94
偿还票据	91,000,000.00	
付股权融资顾问费	23,079,908.52	11,342,937.13
付美元贷款前端费	8,793,052.41	33,403,203.20
保证金	6,622,200.00	
发行非公开定向工具建档费	19,600.00	
合计	3,626,846,939.58	1,272,086,394.86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7,559,401.00	159,498,872.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9,626,134.06	-87,559,483.6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30,859,517.62	630,168,384.76
无形资产摊销	155,808,280.10	137,646,215.9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5,339.20	3,235,825.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079.18	-596,081.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9,982.80	399,894.7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197,219.53	-18,472,635.6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04,264,906.27	949,251,931.4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8,191,599.86	-36,563,081.9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210,576.49	37,541,546.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401,712.95	-27,681,733.4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734,273.08	810,067,667.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237,437,233.96	-4,424,535,257.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774,398,565.97	3,312,273,749.42
其他	-83,988,176.69	-86,256,523.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983,551.26	1,358,419,292.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13,563,102.14	6,565,260,447.1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565,260,447.11	2,761,550,541.4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1,697,344.97	3,803,709,905.7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213,563,102.14	6,565,260,447.11
其中: 库存现金	7,183,207.43	581,913.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79,971,474.00	6,226,767,557.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826,408,420.71	337,910,975.5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13,563,102.14	6,565,260,447.11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80,342,090.22	详见 1、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580,342,090.22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45,249,114.94	6.9370	994,914,283.77
欧元	0.23	7.3043	1.68
港币	7,864,522.42	0.8954	7,041,850.09
兰特	34,246,029.00	0.5035	17,242,211.77
澳元	373,736.26	5.1646	1,930,186.19
索尔	378,466.30	2.0612	780,823.74
梅蒂卡尔	5,266,135.00	0.0974	512,859.3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8,835,063.32	6.9370	61,288,834.25
预付款项			
美元	1,067,275.30	6.9370	7,403,688.76
兰特	1,442,937.34	0.5035	726,518.95
其他应收款			
美元	10,624,160.01	6.9370	73,699,798.01
港元	325,705.49	0.8954	291,636.70
索尔	59,311.94	2.0612	122,261.97
兰特	1,995,582.70	0.5035	1,004,775.89
短期借款			
美元	348,300,000.00	6.9370	2,413,157,100.00
兰特	82,143,312.00	0.5035	41,357,559.70
应付账款			
美元	45,143,399.11	6.9370	313,159,759.63
索尔	16,187.28	2.0612	33,365.22

兰特	1,418,492.14	0.5035	714,184.96
其他应付款			
美元	35,935,349.71	6.9370	249,283,520.94
索尔	165,979.32	2.0619	342,235.39
兰特	71,217,254.42	0.5035	35,856,494.65
梅蒂卡尔	7,111,097.86	0.0974	692,537.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美元	32,000,000.00	6.9856	217,632,533.34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626,650,000.00	6.9370	4,341,620,213.64
兰特	56,666,666.67	0.5035	28,530,562.97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和其子公司 BCX 公司均属境外特殊目的公司，注册地均为英属维尔京群岛，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第一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南非。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兰特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为秘鲁，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索尔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白银有色（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为香港，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相关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本公司使用商品期货合约对本公司承担的商品价格风险进行套期保值。本公司使用的商品期货合约主要包括在上海期货交易所交易的阴极铜、锌等品种期货标准合约。

被套期项目	套期工具	套期方式
阴极铜、锌预期销售	商品期货合约	卖出商品期货合约锁定阴极铜、锌预期销售合约价格波动

套期保值相关情况说明：

1、本公司主要面临阴极铜、锌市场价格波动风险，阴极铜、锌为本公司生产和销售的主要产品。为规避阴极铜、锌市场价格波动风险，本集团使用阴极铜、锌商品期货合约及临时定价安排对未来铜、锌产品的销售，铜精矿、锌精矿的采购以及存货销售确定承诺进行套期。

本公司持有的跟随阴极铜、锌市场价格变化，公允价值发生波动的金融资产或负债主要包括阴极铜、锌商品期货合约及临时定价安排。

由于有色金属现货交易价格的频繁波动，本公司面临着产品预期销售带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发生波动的风险，以及金属原料随有色金属价格波动而导致公司预期原料矿石采购实现时现金流发生波动的风险。故2016年本公司卖空相关商品期货合约，对产品的预期销售进行套期保值。

2016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库存产品铜、锌预计在2017年逐步实现销售。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已经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税前利得为人民币-1,408,923,900.00元，并预期将在资产负债表日后（预期商品销售期间）逐步转入损益。本年度，本公司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损益的金额为人民币-382,913,883.12元。

2、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与现有的销售或采购业务的关系及影响程度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以提高经营水平和防范风险能力，促进可持续发展为宗旨，以规避外汇、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风险，有效降低企业经营利润波动性为目的，按照年度套期保值计划，对生产的产品和采购的原料进行了套期保值交易。其中，买入套期保值是为了锁定被套期项目（计划采购的原料或已定价销售的产品）价格上涨的风险，而卖出套期保值是为了锁定被套期项目（计划卖出的产品或已定价采购的原料）价格下跌的风险。

公司根据套期保值计划，对铜、锌、铅、黄金、白银等商品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依据套期保值会计准则进行账务处理。公司按市场现货价格销售产品，同时根据实际完成的套期保值业务产生的盈亏对相应商品的主营业务成本进行调整。因此，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对营业收入不产生影响，只对当期损益形成影响，影响金额为当期实现的期货套期保值盈亏额。

3、公司开展套期保值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是为了管理好价格风险，实现成本稳定、财务稳定、市场稳定和利润率稳定的经营目标。在套期保值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要求。公司按照报告期各期经董事会批准后的《套期保值计划》，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在套期保值业务执行过程中，严格遵守套期保值原则，期货与现货在品种、规模、方向、期限方面相互匹配，存在明确的套期保值关系，严格禁止任何形式的投机交易，且符合公司各期制定的《套期保值计划》。与此同时，公司根据套期保值业务特点制定了严格和详细的内控制度和管理办法，目前已颁发和执行的内控制度有《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总则》、《大宗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细则》、《期货套期保值会计核算办法》等，从组织机构建设、决策审批流程、明确授权和紧急事项报告制度、建立风险管理体系等各方面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了全业务链的、明确的规范和管理。并且

从报告期各期经审计后的风险评估结果来看，无风险事件发生，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操作符合内控制度和相关管理办法的规定。

公司在开展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具体采取的措施：

（1）合规风险管理。风控人员和交易小组认真学习和掌握相关的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和市场规则。风控人员和公司审计部门加强合规检查，监督公司套期保值业务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2）市场风险管理。交易执行后，对市场风险进行监控并提交相关风险监控报告，如有接近风险限制的情况，向交易小组发出预警。如有违反限制的情况出现，向交易小组发出指示并上报执行委员会及决策委员会。

（3）现金流风险管理。交易小组在制定套保计划，风控人员在审核套保计划时考虑交易方案对现金流的要求，做相应的配套资金安排，并计算根据套保策略和最大套保比例所需的最大保证金额度。

（4）流动性风险管理。交易小组在制定套保计划时，风控人员在审核时，充分考虑选择套保工具的流动性，综合相关风险和公司套保的总体效果，在流动性风险和基差风险之间进行平衡。

（5）基差风险管理。交易小组在制定套保计划时，认真研究基差的变化规律以及套期保值会计执行的要求等，合理选择套期保值工具。在保值过程中，业务小组密切跟踪基差变化，在基差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时及时调整保值操作。

（6）信用风险管理。风控小组对交易对手和代理机构有信用评估，境内的交易所交易产品在慎重选择代理机构的前提下信用风险较小。如果交易对手是银行，则考察该银行的信用风险，审慎选择交易对手。交易小组在执行套保方案时选择的交易对手应经过风控小组、执行委员会批准。

（7）操作风险管理。操作风险的管理重点：科学的管理机构设置、合理的授权安排，完善的监督制度、明确的报告路径、定期的回顾制度，套期保值业务全部人员严格遵守本管理办法和《大宗商品套保细则》及其他公司内部制度和管理办法。

（8）协议法律风险管理。除大宗商品场内期货交易以外，套期保值交易协议签订前，须经法律部相关人员审核。未经审核同意，不得签订协议和进行交易。对外授权严格遵守《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总则》中关于对外授权的规定。

3、公司不存在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以外的期货投资交易情况。公司在采用现金流量套期的同时，按照《期货套期保值会计核算办法》规定，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已经实现的部分，直接转入营业成本；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公司计入投资收益。经自查，公司于2017年4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2016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中已经披露相关内容，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7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合并范围新增一家子公司，为新设立的甘肃瑞达信息安全产业有限公司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白银市	甘肃白银市	铁路专用线范围内铁路运输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白银市红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白银市	甘肃白银市	金属材料矿产品销售及进出口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房山区	北京市房山区	销售矿产品及投资管理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白银市	甘肃白银市	机械设备制造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甘肃白银市	甘肃白银市	建筑安装工程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富蕴县	新疆富蕴县	铜井下开采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内蒙古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	萤石采选、销售及技术咨询	6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贸易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甘肃白银市	甘肃白银市	有色金属加工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甘肃白银市	甘肃白银市	专业处理工业废渣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甘肃白银市	甘肃白银市	锌铝型材的加工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白银有色非金属材料	甘肃白银市	甘肃白银市	非金属材料的生产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料有限公司						式
甘肃红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甘肃白银市	甘肃白银市	工程监理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白银市	甘肃白银市	电线电缆的生产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陇南市成县	陇南市成县	铅锌矿开采加工	7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世界各地开展矿产资源的勘探开发、合作与贸易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利马市耶稣玛利亚区	利马市耶稣玛利亚区	尾矿开发利用	5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云南中信国安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云南省红河州	云南省红河州	矿产资源投资、管理	5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白银有色（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国际贸易、境内外投融资业务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白银有色红鹭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甘肃白银市	甘肃白银市	专业处理工业废渣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白银有色红鹭物资有限公司	甘肃白银市	甘肃白银市	化工原材料销售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白银有色动力有限公司	甘肃白银市	甘肃白银市	供水服务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甘肃瑞达信息安全产业有限公司	甘肃兰州市	甘肃兰州市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5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市白银区	白银市白银区	氟系列产品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白银贵金属公司的相关情况说明：

1、该公司的经营模式和主要竞争力

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银贵金属”）系白银有色全资子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16 日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白银贵金属的经营模式为通过控股、参股矿业公司和矿业投资平台，在世界各地寻找优质矿产资源，进行矿产资源的勘探开发、合作和贸易。白银贵金属旗下主要资产包括第一黄金的 59.2% 股权、白银收入流有限合伙的 99% 有限合伙权益、白银（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 25% 股权、富尔多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 15% 股权等。

2016 年白银贵金属的经审计后的净利润为 5.58 亿元人民币，利润来源主要包括第一黄金贡献利润 4.02 亿元人民币，白银收入流有限合伙贡献利润 1.48 亿元人民币。第一黄金及白银收入流有限合伙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第一黄金为南非约翰内斯堡的中型矿业集团，在南非拥有在产的东摩德矿山以及周边大量勘探资产，同时拥有斯班一的 19.46% 股权。第一黄金的主要矿山均位于世界著名的南非金矿带上，拥有黄金总资源量 1,220 吨，品位较高，埋藏相对浅，生产成本相对低。第一黄金的管理团队来自南非大型矿业公司，在矿山建设和运营、目标资源寻找等方面有丰富经验。

斯班一是南非最大的黄金生产商，全球第十大黄金生产商，其主要黄金资产为南非威特沃特斯兰德（Witwatersrand）。白银贵金属通过第一黄金间接持有斯班一 19.46% 股权，为斯班一第一大股东。截止 2016 年底，斯班一共有 3,172 吨黄金资源量，平均品位 8.6 克/吨；892 吨黄金储量，平均品位 5.4 克/吨；72,575 吨铀资源量、51,256 吨铀储量；3,919 吨铂系金属资源量、721 吨铂系金属储量。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斯班一生产黄金 47 吨，总收入 312.4 亿兰特（以 1 美元=13.1975 兰特折算，约 23.7 亿美元），净利润 32.7 亿兰特（约 2.5 亿美元）。近年来，斯班一积极发展铂金战略，于 2016 年 4 月、2016 年 11 月先后完成收购南非水瓶座

（Aquarius）与鲁斯登堡（Rustenburg）项目，目前正在进行对美国静水矿业公司（Stillwater Mining Company）的 100% 股权收购。斯班一收购完成后，预计将成为南非第一、全球第十大黄金公司以及全球第四大铂系金属生产商，并获得更加完整的产业链条及更低的平均生产成本。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第一黄金分别生产黄金 5.09 吨、3.95 吨和 4.34 吨，经审计净利润分别为 4.02 亿元人民币、1.42 亿元人民币和 4.02 亿元人民币，盈利能力良好。

白银贵金属另一块主要利润来源为白银收入流有限合伙。白银贵金属作为有限合伙人通过白银收入流有限合伙从 2016 年开始先后投资于班罗矿产权益投资等一揽子投资项目以及隆明矿产权益投资项目，取得了较好的投资收益。2016 年白银收入流有限合伙实现净利润为 1.45 亿元人民币，实现综合收益总额为 1.49 亿元人民币，白银贵金属经审计的投资收益为 1.48 亿元人民币。

白银贵金属为白银有色贵金属战略的主要实施平台，自 2010 年注册以来发展已接近 7 年，在公司的国际化开拓中发展形成了第一黄金等一系列优质贵金属资产，培养了成熟的国际化投资及管理团队，多年来一直盈利能力良好，形成了白银有色的竞争优势。白银贵金属将继续通过控股、

参股矿业公司和矿业投资平台的模式，对海外优质贵金属资源进行投资，同时加强对现有资产的投后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管理和盈利能力。

2、产业价格对该公司盈利的影响及相关应对措施

白银贵金属主要面临未来黄金等主要贵金属的价格变动风险，黄金价格的波动可能会对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在黄金产量、经营费用等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如果黄金价格增加/（减少）10%，第一黄金自有矿山的黄金销售收入将增加/（减少）大约 16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为 1.07 亿元（1 美元=6.6514 元人民币），而销售成本基本保持不变，使得第一黄金自有矿山的税前利润增加/（减少）大约 1.07 亿元。同时，黄金价格的波动，也会影响斯班一、白银收入流有限合伙等被投资公司的盈利能力，对白银贵金属净利润产生影响。

2016 年第一黄金生产黄金 4.34 吨，实现销售收入 1.61 亿美元，销售成本 1.05 亿美元，毛利率约为 35%，第一黄金单位黄金生产成本低于销售价格，存在较好的价格空间，能够承担一定程度的黄金价格下降的风险，保持盈利。针对价格风险，白银贵金属将密切关注黄金价格走势，加强对影响黄金价格等相关因素的分析研究；第一黄金也将不断提高矿山生产效率、压缩可控成本费用，保持低成本高效运营；适时通过套期保值工具规避价格波动风险等方式控制风险。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内蒙古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40	-5,236,900.87		28,548,687.53
甘肃厂坝有色	30	85,969,383.92	7,736,597.46	1,013,365,610.90

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49	-6,289,708.27		-27,231,437.77
Gold OneGroup Limited (第一黄金)	40.792%	163,286,724.27	1,868,407.27	1,857,127,799.9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Gold One Group Limited (第一黄金) 系本公司的子公司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内蒙古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50,546,544.07	243,225,334.13	293,771,878.20	197,849,990.35	24,550,169.01	222,400,159.36	51,074,754.57	243,66,737,238.07	294,737,238.07	185,72,309.04	24,550,169.01	210,27,3,267.05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977,770,751.21	3,349,056,405.79	4,326,827,157.00	894,218,402.81	55,746,889.05	949,965,291.86	648,767,852.86	3,349,056,405.79	4,026,213,516.38	884,431,106.23	22,689,889.05	907,12,0,995.28
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70,832,897.01	878,845,828.04	949,678,725.05	113,089,735.76	892,163,352.10	1,005,253,087.86	112,043,968.86	297,02,7,325.94	409,071,294.80	25,561,160.95	426,24,8,357.32	451,80,9,518.27
第一黄金	405,225,153.01	6,234,666,958.99	6,639,892,112.00	850,700,334.19	1,566,368,765.98	2,417,069,100.17	123,210,875.92	5,273,402,960.91	5,396,613,836.83	1,972,807,836.80	267,10,8,359.78	2,239,916,196.5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	净利润	综合收	经营活	营业收	净利润	综合收	经营活

	入		益总额	动现金流 流量	入		益总额	动现金流 流量
内蒙古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92,307.69	-13,092,252.18	-13,092,252.18	-5,490,021.33		-41,928,738.79	-41,928,738.79	-7,925,215.37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1,652,506,912.37	286,564,613.07	286,564,613.07	310,277,774.24	1,077,747,620.83	57,308,129.30	57,308,129.30	209,016,841.93
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4,882,145.23	-12,836,139.34	-20,889,299.40		-14,482,146.74	-20,233,135.24	-14,603,912.25
第一黄金	1,069,993,541.85	402,172,731.67	652,985,598.65	-220,804,889.68	923,606,536.11	141,659,055.41	1,137,006,713.20	143,717,433.31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Sibanye Gold Limited	南非	南非	矿业	20.20		权益法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甘肃白银市	甘肃白银市	铝冶炼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Sibanye Gold Limited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Sibanye Gold Limited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903,449,900.00	146,173,107.94	1,149,030,900.00	461,655,601.24
非流动资产	17,238,445,000.00	1,044,597,066.58	10,658,722,230.00	1,122,934,775.03
资产合计	21,141,894,900.00	1,190,770,174.52	11,807,753,130.00	1,584,590,376.27
流动负债	3,161,190,900.00	873,880,917.90	2,233,793,970.00	1,019,749,655.15
非流动负债	9,519,645,100.00	34,540,970.61	3,314,012,850.00	31,937,934.38
负债合计	12,680,836,000.00	908,421,888.51	5,547,806,820.00	1,051,687,589.53
少数股东权益	9,018,100.00		185,013,450.00	502,229.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452,040,800.00	282,348,286.01	8,230,177,260.00	532,400,556.8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709,133,897.80	138,350,660.14	1,699,868,523.42	260,876,272.8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154,571,926.30	138,350,655.15	2,465,090,975.38	260,876,267.8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4,133,776,150.00	178,119,235.32	11,098,119,480.00	1,636,603,497.62
净利润	1,480,390,350.00	-250,318,144.39	262,846,920.00	-167,544,549.8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349,098,550.00		-1,788,231,060.00	
综合收益总额	3,829,488,900.00	-250,318,144.39	-1,525,384,140.00	-167,544,549.8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74,763,175.05		53,750,760.17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27,153,216.03	121,744,837.1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91,621.16	290,618.4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91,621.16	290,618.48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货币资金、银行借款、其他计息借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进行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亦开展衍生交易，主要包括期货，目的在于对主要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进行保值。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应收款项有关。本公司仅与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对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进行月度审核，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2.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资金计划管理资金短缺风险，既考虑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票据结算及黄金租赁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计息借款有关。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

时，将对净利润（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		
	基准点增加/（减少）	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浮动利率借款	5%	-0.62%	-0.03%
美元浮动利率借款	3%	-0.70%	-0.04%

接上表

项目	上期		
	基准点增加/（减少）	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浮动利率借款	5%	-0.94%	-0.02%
美元浮动利率借款	3%	-3.18%	-0.08%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公司持有的外币借款有关。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美元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		
	美元汇率增加/（减少）	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	2%	-14.59%	-0.77%

接上表

项目	上期		
	美元汇率增加/（减少）	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	2%	-73.38%	-1.77%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的价格风险主要来自于铜、锌、铅、金、银的价格波动，对于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造成影响。在本财务报告期间内，本公司运用期货工具等手段，以降低价格波动的风险。

4.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

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指带息负债和权益及带息负债之和的比率。本公司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期末比率	期初余额或期初比率
短期借款	12,901,020,694.25	18,896,433,020.01
应付票据	328,560,000.00	104,881,363.81
应付账款	3,909,424,163.01	4,328,713,665.38
应付利息	43,706,705.37	9,366,811.04
其他应付款	3,080,602,024.28	2,411,684,465.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7,632,533.34	302,978,000.00
应付债券	499,112,561.39	
长期借款	4,923,064,376.61	1,680,106,013.62
长期应付款	236,328,133.33	218,675,800.00
折扣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213,563,102.14	-6,565,260,447.11
净负债小计	22,715,888,089.44	21,387,578,692.1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11,122,092,171.22	11,220,050,274.03
扣减套期形成的综合收益	-811,248,873.86	-41,741,361.19
调整后资本	11,933,341,045.08	11,261,791,635.22
净负债和资本合计	34,649,229,134.52	32,649,370,327.36
杠杆比率	65.56%	65.51%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1,504,232.45			101,504,232.45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504,232.45			101,504,232.45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87,651,313.05			87,651,313.05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13,852,919.40			13,852,919.4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66,465,070.31			766,465,070.31
(1) 债务工具投资	425,092,463.87			425,092,463.87
(2) 权益工具投资	341,372,606.44			341,372,606.44
(3) 其他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67,969,302.76			867,969,302.76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328,207,460.00			328,207,460.00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328,207,460.00			328,207,460.00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824,714.99			7,824,714.9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336,032,174.99			336,032,174.9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无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无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不适用

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兰州新区路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首钢秘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中非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CXGOLD 公司 (CX 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Yan An Capital Management Ltd (延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阿巴嘎旗金原萤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珠海市一致电工有限公司	其他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中信银行 (国际) 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中信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中信矿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中信证券经纪 (香港) 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甘肃铜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中信金属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白银瑞园金属有限公司	其他
白银华鹭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白银有色嘉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甘肃省成县天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成县金和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款及运费	47,479.20	41,525.64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招待费	1,939,568.50	2,172,027.67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印刷费	219,284.74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7,353,014.55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备件款	4,475,194.00	145,641.02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修理费	137,135.04	128,205.13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质保金	729,914.53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购材料	2,613,549.04	2,192,918.01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药剂款	2,491,900.67	5,142,587.04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电费	62,371.80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材料款	7,011,938.53	1,956,338.46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水电费		4,041.88
白银有色嘉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2,000,000.00	
白银有色嘉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绿化费	3,718,062.02	6,760,443.94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水电费	36,455.64	26,763.10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管理费	72,213.19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维修费	2,169.81	
白银华鹭物流有限公司	工程款	485,000.00	
珠海市一致电工有限公司	材料款	2,043,453.24	
珠海市一致电工有限公司	维修款	71,375.45	
合计		35,510,079.95	18,570,491.8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22,959.91	20,144.13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费-运费		17,567.57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水电等杂费	6,644.42	14,731.84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款	1,707,224.41	40,080.00
甘肃铜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款	6,626,151.89	33,493,700.00
甘肃铜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费	481,132.06	1,808,396.23
甘肃铜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284.61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工程款	12,976,869.86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384.79	216,682.39
白银华鹭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6,844.35
白银华鹭物流有限公司	劳保用品	12,474.35	
白银瑞园金属有限公司	劳务及装卸费		367,246.27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装卸费		6,359.42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637,032.60	279,984.30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修理安装维护费	55,080.00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水费	186,460.69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电气试验费	10,259.15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租赁费	825,149.04	460,127.52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劳保用品	25,003.68	175,072.68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修理费	27,076.92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电气试验费	6,090.00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8,883.08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费	8,031.62	
白银有色嘉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571.41	13,783.15
珠海市一致电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9,702,399.69	
兰州新区路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修理费	54,030.90	
兰州新区路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运费	3,333.33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服务费	98,680.00	
合计		154,650,208.41	37,000,719.8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6 年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为母公司及其下属分子公司从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购入选矿备件、从关联公司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购买药剂、向嘉和物业和产业集团公司购买水电、委托关联公司白银有色嘉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进行厂区绿化及绿化地养护管理工作、珠海市一致电工有限公司向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长通电线电缆公司销售材料、向关联公司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销售劳保、向关联方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销售备件、通过招投标方式为产业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铜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棚户区改造工程监理劳务、以及铝厂福利区限价商品房监理劳务等关联交易。上述交易均按照市场定价原则确定交易价格。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与本公司存在长期的持续性的关联关系。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此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日常的关联交易是在关联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按照市场化原则确认关联交易的具体事项及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会对公司损益状况、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5 亿元	2016. 6. 15	2017. 6. 15	否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1. 96 亿美元	2011. 12. 16	2016. 12. 15	是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16. 21 亿元	2013 年	2023 年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 000, 000. 00	2016. 11. 14	2016. 11. 20	
拆出				
CX 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8, 598, 456. 61	2016. 5. 24	2017. 5. 24	借出 2, 681, 051. 84 美元
CX 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4, 685, 000. 00	2016. 5	2017. 5	借出 5, 000, 000. 00 美元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4, 500, 000. 00	2016. 2. 5	2017. 2. 4	
CX 黄金投资控股有	32, 458, 500. 00	2015. 5	2016. 5	借出

限公司				5,000,000.00 美元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29,000,000.00	2015.1.29	2015.7.29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 工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15.2.4	2016.2.4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65,186.83	732,023.8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① 银行存款

年度	关联 名称	关联交 易性质	方 向	币 种	期 初 余 额（元）	本 期 借 方（元）	本 期 贷 方（元）	期 末 余 额（元）	备注
2016 年度	中 信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兰 州 分 行	银行存 款	借	人 民 币	5,022,614.76	2,425,101,021.68	2,255,000,836.23	175,122,800.21	白 银 有 色 集 团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016 年度	中 信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兰 州 分 行	银行存 款	借	美 元	35,957.40	20,175,021.44	20,210,886.65	92.19	白 银 有 色 集 团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016 年度	中 信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上 海 普 陀 支 行	银行存 款	借	人 民 币	949,280.02			949,280.02	上 海 红 鹭 国 际 贸 易 有 限 公 司
2016 年度	中 信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金 昌 路 支 行	银行存 款	借	人 民 币	2,256,756.17	9,635,301,702.40	9,188,828,558.90	448,729,899.67	上 海 红 鹭 国 际 贸 易 有 限 公 司
2016 年度	中信期 货有限 公司	期货保 证金	借	人 民 币	88,555,801.62	916,887,538.94	680,924,428.96	324,518,911.60	上 海 红 鹭 国 际 贸 易 有 限 公 司
2016 年度	中 信 银 行（国	银行存 款	借	澳 元	14,913.11	500,019.37	150,920.25	364,012.23	BCXGOLD INVESTM

年度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性质	方向	币种	期初余额(元)	本期借方(元)	本期贷方(元)	期末余额(元)	备注
	际)有限公司								ENTHOLD INGSLTD
2016 年度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银行存款	借	美元	11,157.46	1,238,626.76	1,412.56	1,248,371.66	BCXGOLD INVESTM ENTHOLD INGSLTD
2016 年度	中信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	证券资金账户	借	美元	309,916.38	7,544,639.86		7,854,556.24	BCXGOLD INVESTM ENTHOLD INGSLTD
2016 年度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银行存款	借	澳元	509,480.85	243.08	500,000.00	9,723.93	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银行存款	借	美元	3,478.56	0.35	45.00	3,433.91	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中信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	证券资金账户	借	美元	4,256,640.01		3,864,435.64	392,204.37	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中信银行昆明支行	银行存款	借	人民币	8,981,634.99	34,411.37	1,030,426.86	7,985,619.50	云南中安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银行存款	借	人民币	382,175,776.58	6,592,030,252.41	6,969,183,414.23	5,022,614.7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银行存款	借	美元	33,865.91	279,595,773.49	279,593,682.00	35,957.4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银行存款	借	人民币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存款	借	人民币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

年度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性质	方向	币种	期初余额 (元)	本期借方 (元)	本期贷方 (元)	期末余额 (元)	备注
	司兰州分行								限公司
2015 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银行存款	借	人民币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银行存款	借	人民币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银行存款	借	人民币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	银行存款	借	人民币	949,280.02			949,280.02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金昌路支行	银行存款	借	人民币	64,268,439.49	11,760,316,099.13	11,822,327,782.45	2,256,756.17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中信期货公司	期货保证金	借	人民币		125,015,850.00	36,460,048.38	88,555,801.62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中信银行 (国际) 有限公司	银行存款	借	澳元	15,268.34	12.93	368.16	14,913.11	BCXGOLD INVESTMENT HOLDINGSLTD
2015 年度	中信银行 (国际) 有限公司	银行存款	借	美元	11,984.38	1.20	828.12	11,157.46	BCXGOLD INVESTMENT HOLDINGSLTD
2015 年度	中信证券 (香港) 有限公司	证券资金账户	借	美元	3,120,734.97		2,810,818.59	309,916.38	BCXGOLD INVESTMENT HOLDINGSLTD

年度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性质	方向	币种	期初余额(元)	本期借方(元)	本期贷方(元)	期末余额(元)	备注
2015年度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银行存款	借	澳元	509,045.88	434.97		509,480.85	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度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银行存款	借	美元	3,523.21	0.35	45.00	3,478.56	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度	中信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	证券资金账户	借	美元	794,228.31	3,462,411.70		4,256,640.01	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度	中信银行昆明国贸支行	银行存款	借	人民币	12,126,438.52	3,806.94	3,148,610.47	8,981,634.99	云南中安国信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② 银行借款

年度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性质	方向	币种	期初余额(元)	本期借方(元)	本期贷方(元)	期末余额(元)	备注
2016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银行借款	贷	人民币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银行借款	贷	人民币	80,441,420.04	181,234,302.90	600,792,882.86	500,000,000.0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③ 银行利息

年度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性质	方向	币种	期初余额(元)	本期借方(元)	本期贷方(元)	期末余额(元)	备注
2016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财务费用-借款利息	借	人民币		18,768,437.50	18,768,437.5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理财产品收入	贷	人民币		38,021,855.35	38,021,855.3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财务费用-黄金租赁费	借	人民币		2,877,470.16	2,877,470.1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中信银行	财务费	借	人		4,093,3	4,093,3		白银有

年度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性质	方向	币种	期初余额 (元)	本期借方 (元)	本期贷方 (元)	期末余额 (元)	备注
年度	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用-借款利息		人民币		81.54	81.54		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理财产品收入	贷	人民币		72,574,513.84	72,574,513.84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财务费用-黄金租赁费	借	人民币		3,328,074.52	3,328,074.5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④委托理财

年度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性质	方向	币种	期初余额 (元)	本期借方 (元)	本期贷方 (元)	期末余额 (元)	备注
2016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理财产品	借	人民币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理财产品	借	人民币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⑤黄金租赁

年度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性质	方向	币种	期初余额 (元)	本期借方 (元)	本期贷方 (元)	期末余额 (元)	备注
2016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黄金租赁	贷	人民币	97,989,840.00	104,676,775.52	6,686,935.5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黄金租赁	贷	人民币	97,990,010.00	170.00		97,989,840.00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⑥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元)	上期发生额 (元)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65,186.83	732,023.82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甘肃铜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59,900.00		849,900.00	
应收账款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26,273.80		3,455,574.37	
应收账款	白银华鹭物流有限公司			27,139.20	
应收账款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5,798,055.30		357,686.78	
应收账款	白银瑞园金属有限公司			9,800.00	
应收账款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200,167.98		160,630.53	
应收账款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524.44			
应收账款	珠海市一致电工有限公司	51,907,968.13			
预付账款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532,414.00	
预付账款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193.06			
预付账款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4,670,111.30		4,730,291.00	
其他应收款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6,300.00	
其他应收款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442,295.24		742,295.24	
其他应收款	CX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8,631,460.80		34,609,330.05	
其他应收款	SIBANYE GOLD LIMITED	53,629.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545,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6,451.20	76,446.00
应付账款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802,308.00	
应付账款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300.00	
应付账款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43,299.46	3,262,848.76
应付账款	白银有色嘉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3,591,276.16	2,627,750.51
预收账款	甘肃铜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757,728.77	8,780,136.33
预收账款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0,575.56
其他应付款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52,469.26	
其他应付款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579.20	
其他应付款	甘肃省成县天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1,403,831.07	11,403,831.07
其他应付款	成县金和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6,586.38	46,586.38
其他应付款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49,449.27	770,818.00
其他应付款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41,704,000.00
其他应付款	甘肃省新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523,625,600.00	523,625,600.00
其他应付款	中非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155,838,924.83
其他应付款	CX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85,279,647.65
其他应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97,989,840.00
其他应付款	珠海市一致电工有限公司	887,680.85	
其他应付款	阿巴嘎旗金原萤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11,867.19	411,867.19

7、关联方承诺

□适用√不适用

8、其他

□适用√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2013 年 6 月，公司与平安信托参考红鹭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经评估的净资产确定了股权转让价款为 117,300.00 万元。后因公司上市进度未能按照预期时间推进，双方签订补充协议将股权交割日调整为 2017 年 12 月 15 日，同时约定了股权转让价款的调整方式。上述股权转让价款将根据最终股权交割日进行调整。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南昌分行”）诉江西省地方有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地方公司”）、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红鹭公司”）、陶慧君、罗利钢借款合同纠纷案

2013 年 7 月 15 日，民生银行南昌分行以江西地方公司、上海红鹭公司、陶慧君、罗利钢为被告，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借款合同纠纷之诉，其诉讼请求为：（1）判令江西地方公司、上海红鹭公司立即支付民生银行南昌分行垫付的资金 109,998,080.30 元，并承担迟延还款逾期罚息 359,337.06 元，共计人民币 110,357,407.36 元（逾期罚息暂计至 2013 年 7 月 14 日，实际金额计算至还清款项之日止）；（2）判令陶慧君、罗利钢对民生银行南昌分行的前述债务承担连带

清偿责任；(3) 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及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全部由江西地方公司、上海红鹭公司、陶慧君、罗利钢承担。

2012 年 12 月初，江西地方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罗利钢与上海红鹭公司洽谈了一笔“背靠背”阴极铜货物买卖贸易，即由江西地方公司向上海红鹭公司购买阴极铜，支付货款，再由上海红鹭公司向江西正拓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购买同样数量的阴极铜，并支付货款，货物由江西正拓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直接交付给江西地方公司。2012 年 12 月 28 日，上海红鹭公司作为上述“背靠背”交易的中间商分别与江西地方公司和江西正拓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阴极铜购销合同》。随后上述三方陆续完成了该笔贸易的结算工作。现民生银行南昌分行却以一份上海红鹭贸易公司从未签订也未见过的“贴现宝”协议及贴现申请为依据，要求上海红鹭公司偿还江西地方公司约 1.1 亿元的垫付资金。经本公司调查：(1) 上海红鹭公司从未与江西地方公司及民生银行南昌分行签订过其诉求所依据的“贴现宝”协议，也从未向民生银行南昌分行提出过贴现申请；(2) 该笔交易合同签订之前，江西正拓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民生银行南昌分行有一笔 1.4 亿贷款已经逾期三个多月；(3) 江西地方公司与江西正拓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股东及法定代表人分别是罗利钢和陶慧君，二人是夫妻关系；(4) 江西正拓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收到的该笔交易货款被民生银行南昌分行扣划用于偿还逾期贷款。

2013 年 7 月 23 日，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根据民生银行南昌分行的财产保全申请，作出(2013)赣民二初字第 14 号《民事裁定书》，依法冻结了上海红鹭公司的相关财产。案件发生后，上海红鹭公司就罗利钢涉嫌合同诈骗向上海市公安局报案，上海市公安局于 2013 年 10 月 8 日立案侦查。2014 年 3 月 7 日，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根据民生银行南昌分行申请，作出(2013)赣民二初字第 14-2 号《民事裁定书》，同意民生银行南昌分行撤回对罗利钢、陶慧君的起诉。

在对罗利钢涉嫌合同诈骗的刑事案件立案侦查过程中，因罗利钢保证偿还债务，不让上海红鹭公司蒙受任何损失，上海市公安局为罗利钢办理了取保候审。

2014 年 5 月 7 日，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开审理此案，并于 2014 年 10 月 21 日出具(2013)赣民二初字第 14 号《民事判决书》。根据法院判决，江西地方公司应当在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民生银行南昌分行支付 94,998,080.30 元及相应利息，上海红鹭公司在上述款项范围内向民生银行南昌分行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上海红鹭公司不服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15 年 12 月 13 日，最高人民法院作出(2015)民二终字第 1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2013)赣民二初字第 14 号民事判决，发回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重新审理。

2016 年 3 月 17 日，江西高院开庭审理本案，原告民生银行南昌分行变更诉讼请求，要求江西地方公司、上海红鹭公司支付票款 88,015,638.93 元（利息、罚息暂计至 2016 年 2 月 15 日，实际金额计算至还清款项之日止），陶慧君、罗利钢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案中，上海红鹭公司就罗利钢涉嫌合同诈骗向上海市公安局报案，目前该案已移送至黄埔区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2016 年 4 月 20 日，江西高院作出(2016)赣民初 5 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认为本案涉

及刑民交叉问题，涉案票据贴现事实活动涉嫌刑事犯罪，民生银行南昌分行对上海红鹭公司行使票据追索权应否予以支持取决于该行是否为涉案票据的合法票据权利人，该事实的认定有赖于刑事案件的审结，而目前刑事案件尚未审结，因此裁定本案中止诉讼。

2016 年 9 月 27 日，罗利钢涉嫌刑事犯罪案件由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罗利钢犯骗取贷款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年。

在本案的一、二审过程中，江西地方公司主动偿还民生银行 3,490 万元。其中，江西龙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代江西地方公司偿还 2,990 万元，陶琳琳代江西地方公司偿还 500 万元。另有案外第三人某矿业公司主动出具了 1,000 万元的付款请求书，请求代江西地方公司偿还 1,000 万元。

2016 年 11 月 10 日，江西高院恢复审理后，作出（2016）赣民初 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江西地方公司、上海红鹭公司向民生银行南昌分行支付 65,098,080.30 元（2）罗利钢、陶慧君对第一项之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上海红鹭公司对上述判决不服，已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本报告日，本案尚未下达终审判决。

（二）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红鹭公司”）与上饶市鑫汇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饶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4 年 3 月 3 日，上海红鹭公司以上饶公司为被告向甘肃省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买卖合同纠纷之诉，提出以下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返还原告 26,604,482.71 元；（2）被告赔偿因其迟延返还货款给原告造成的损失 1,210,443.62 元（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至实际返还之日，截至 2014 年 2 月 20 日为 1,210,443.62 元）；（3）被告赔偿因其不能向原告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给原告造成的损失 16,421,953.15 元；（4）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2014 年 3 月 6 日，上海红鹭公司向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财产保全申请，2014 年 3 月 7 日，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4）白中民二初字第 5 号《民事裁定书》，对上饶公司价值 44,236,879.48 元的财产予以查封、扣押、冻结。

2014 年 3 月 26 日，上海红鹭公司与上饶公司已经达成调解协议，并由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4）白中民二初字第 5 号《民事调解书》，约定：“（1）上饶公司自本调解书生效之日起 60 日内支付上海红鹭公司货款 26,604,482.71 元；（2）上饶公司自本调解书生效之日起 60 日内支付因其不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而给上海红鹭公司造成的损失 16,421,953.15 元；（3）如上饶公司能够开具上述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则抵扣税额可以从上述第二项中予以扣除；（4）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 131,492.00 元，双方各自承担一半，保全费 5,000.00 元，双方各自承担一半。”

上述调解书出具后，上饶公司未按照调解书的约定履行其付款义务。2014 年 6 月 10 日，上海红鹭公司向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截至本报告日，尚未执行完毕。

（三）内蒙白银矿业公司与金原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及提供的资料，锡林浩特市锐威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已于 2012 年 2 月 14 日注销，债权债务由金原公司承担，以下简称“锐威公司”）与内蒙白银矿业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公司）签订《残矿回收合同》，锐威公司为内蒙公司的残矿回收工程提供凿岩爆破、挖掘运输等工程服务。在履行上述合同过程中，金原公司与内蒙公司因工程款结算事项发生纠纷。

2014 年 9 月 2 日，内蒙公司以金原公司为被告，向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锡林郭勒盟中院”）提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之诉，诉讼请求为：1、判决被告向原告返还已支付的工程款 1,844.00 万元，因工程款产生的利息 226.81 万元。上述两项共计 2,070.81 万元。2、被告向原告赔偿各项经济损失 1,000.00 万元。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锡林郭勒盟中院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作出（2014）锡中法商初字第 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阿巴嘎旗金原萤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锡林浩特市锐威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名义与原告内蒙任公司签订的《残矿回收合同》为无效合同，返还原告内蒙公司工程款 8,039,437.50 元及利息（从 2014 年 9 月 11 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至工程款付清为止），赔偿原告内蒙公司经济损失 1,343,900.00 元。

内蒙公司不服上述判决，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内蒙古高院”）提起上诉，请求被上诉人立即返还上诉人内蒙公司工程款 17,278,319.62 元及利息（从 2012 年 9 月 10 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至工程款付清为止）；赔偿上诉人经济损失 2,687,800.00 元。

内蒙古高院于 2016 年 6 月 7 日开庭审理了本案，6 月 8 日，内蒙古高院作出（2016）内民终 137 号《民事裁定书》，撤销一审裁定，发回锡林郭勒盟中院重审。2016 年 12 月 27 日锡林郭勒盟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判决书，判决：（1）双方签订合同无效；（2）金原公司应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返还内蒙公司工程款 17,278,319.62 元及利息（自 2014 年 9 月 11 日起算）；（3）金原公司应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赔偿内蒙公司运费损失 1,343,900.00 元。

金原公司不服，已向内蒙古高院提出上诉。截至本报告日，内蒙古高院尚未开庭审理本案。

（四）金原公司诉内蒙白银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解散诉讼案

2015 年 8 月 10 日，阿巴嘎旗金原矿业公司向阿旗人民法院递交《民事起诉要求书》，请求法院判令解散内蒙白银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公司”）。2015 年 9 月 8 日，阿旗人民法院分别向内蒙公司和白银有色送达《应诉通知书》及《传票》，要求内蒙公司、白银有色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出庭应诉。2015 年 9 月 14 日，内蒙公司向阿旗人民法院递交了《管辖权异议申请书》，请求将本案移送至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进行审理。2015 年 12 月 2 日，阿旗人民法院作出（2015）阿巡初字第 130-2 号《民事裁定书》，驳回内蒙公司提出的管辖权异议。内蒙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就此管辖权异议提出上诉，2016 年 4 月 20 日，锡盟中院作出（2016）

内 25 民辖终 10 号《民事裁定书》，驳回内蒙公司的管辖权异议。2016 年 9 月 13 日，阿旗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本案，截至本报告日，尚未下达一审判决。

(五) 白银有色诉阿巴嘎旗金原萤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原公司”）反担保合同纠纷案

2012 年 2 月 22 日，公司子公司内蒙白银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公司”）因建设需要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银西区支行（以下简称“农行白银西区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农行白银西区支行贷款人民币 1 亿元给内蒙公司，借款期限为 3 年。同时白银有色与农行白银西区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内蒙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农行白银西区支行随后依约向内蒙公司发放了 1 亿元人民币贷款。2012 年 5 月 4 日，白银有色与金原公司签订了《反担保协议书》，协议约定：金原公司同意以其持有的内蒙公司 40% 股权质押给白银有色，作为对白银有色担保的反担保；处分质押物不足清偿的部分，白银有色有权就不足部分向金原公司以及法定代表人再行追偿，直到偿清完结金原公司担保范围内的债务。

内蒙公司 1 亿元固定资产借款期限届满时，内蒙公司偿还了 250 万元贷款，白银有色按照农行白银西区支行的通知要求陆续履行了 9750 万元的保证责任。截至 2016 年 8 月 12 日，农行白银西区支行对内蒙公司 1 亿元借款本息已得到全部清偿。之后，白银有色要求金原公司履行反担保义务，向白银有色偿还 3900 万元的债务，金原公司拒不履行该义务。白银有色于 2017 年 2 月 16 日向锡林郭勒盟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锡盟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判决金原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屈咏文履行担保义务，支付人民币 3900 万元给白银有色；并申请查封金原公司持有内蒙公司的 40% 股权。现锡盟中院已受理本案，并下达诉前保全裁定，查封了金原公司持有内蒙公司的 40% 股权。截至报告日，法院尚未确定开庭时间。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4,864,829.3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销售退回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167号《关于核准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69,800万股。公司于2017年2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票简称“白银有色”，股票代码“601212”。

2、公司于2017年3月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2017）最高法民终4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查封、扣押或冻结江西省地方有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陶慧君、罗利钢价值88,015,638.93元的财产；《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17）最高法民终41号），请五矿易经期货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冻结被上诉人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所有客户代码为01257120的在五矿易经期货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资金账户为221071项下保证金8000万元人民币。冻结期限自2017年3月16日起至2018年3月15日止。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与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关于白银红鹭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合同以及补充协议，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白银红鹭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3.02%股权转让给本公司，预计股权转让交割日为 2017 年 12 月 15 日，自 2016 年 12 月 15 日起，本公司可以申请提前一次性受让全部股权。截至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已累计支付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股权预付款 38,588.06 万元。

8、其他

□适用√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60,844,171.37	100.00	21,478,198.32	0.52	4,139,365,973.05	3,983,659,338.01	100.00	20,510,423.62	0.51	3,963,148,914.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160,844,171.37	/	21,478,198.32	/	4,139,365,973.05	3,983,659,338.01	/	20,510,423.62	/	3,963,148,914.3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1,555,144.64		
1 至 2 年	9,245,157.62	924,515.76	10.00
2 至 3 年	30,212.93	9,063.88	30.00
3 至 4 年	86,413.91	43,206.96	50.00
4 至 5 年	9,667.78	6,767.45	70.00
5 年以上	20,494,644.27	20,494,644.27	100.00
合计	101,421,241.15	21,478,198.32	21.1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元)	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账面余额(元)	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关联方款项	4,059,422,930.22	100		3,479,579,227.33	100	
合计	4,059,422,930.22	100		3,479,579,227.33	1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67,774.7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坏账准备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	4,018,104,948.35		1年以内	96.57
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	关联方	34,726,448.57		1年以内	0.83
首钢总公司	非关联方	34,637,682.88		1年以内	0.83
哈尔滨华博士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776,771.90		1年以内	0.76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87,281.62		1-2年	0.22
合计		4,128,433,133.32			99.2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9,280,468.20	2.74	189,280,468.20	100	0.00	188,069,631.39	3.36	188,069,631.39	100	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707,113,661.16	97.24	14,841,238.60	0.22	6,692,272,422.56	5,405,261,664.83	96.62	14,814,569.77	0.27	5,390,447,095.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06,323.60	0.02	1,106,323.60	100	0.00	1,106,323.60	0.02	1,106,323.60	100	0

合计	6,897,500,452.96	/	205,228,030.40	/	6,692,272,422.56	5,594,437,619.82	/	203,990,524.76	/	5,390,447,095.06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	189,280,468.20	189,280,468.20	100%	无持续经营能力
合计	189,280,468.20	189,280,468.2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060,065.73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160,000.00	48,000.00	3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4,793,238.60	14,793,238.60	100
合计	19,013,304.33	14,841,238.60	78.0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借款	475,542,828.24	7.11		400,637,417.06	7.44	
关联方款项	5,826,451,973.04	87.12		4,634,227,318.11	86.06	
股权预付款	385,880,555.55	5.77		333,522,222.22	6.19	

保证金	225,000.00			16,522,252.96	0.31	
合计	6,688,100,356.83	100		5,384,909,210.35	100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元）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理由
白银公司热电联产工程筹备处	184,000.00	100	184,000.00	不能收回
甘肃水文地址工程勘察院	150,000.00	100	150,000.00	不能收回
白银强盛农工贸公司	138,625.57	100	138,625.57	不能收回
天水秦阳选矿厂	109,000.00	100	109,000.00	不能收回
兰后天水企业局	100,000.00	100	100,000.00	不能收回
西北供销公司	90,503.24	100	90,503.24	不能收回
天水道南矿产部	79,963.21	100	79,963.21	不能收回
成县天子山矿	68,767.90	100	68,767.90	不能收回
白银金龙商贸部	57,483.60	100	57,483.60	不能收回
备用金	53,482.75	100	53,482.75	不能收回
天水长龄选矿厂	48,717.24	100	48,717.24	不能收回
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靖远矿务局）	23,780.09	100	23,780.09	不能收回
白玉柱	2,000.00	100	2,000.00	不能收回
合计	1,106,323.60		1,106,323.6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37,505.6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信托贷款、理财产品、委托贷款本金及利息	4,500,000.00	262,665,833.33
往来单位款项	6,685,731,439.29	5,108,586,472.95

进项税额暂估	-	
保证金	225,000.00	16,322,252.96
备用金	1,815,983.27	2,872,535.82
合计	6,692,272,422.56	5,390,447,095.0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20,961,410.62	1 年以内	51.05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公司	往来款	711,381,410.77	1 年以内	10.31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0.00	1 年以内	7.25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385,880,555.55	1 年以内	5.59	
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5,357,802.13	1 年以内	3.85	
合计		5,383,581,179.07		78.0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34,044,576.33		2,734,044,576.33	2,633,523,976.33		2,633,523,976.3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39,204,144.00		239,204,144.00	356,608,315.06		356,608,315.06

合计	2,973,248,720.33	2,973,248,720.33	2,990,132,291.39	2,990,132,291.39
----	------------------	------------------	------------------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65,049,871.02			265,049,871.02		
白银市红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1,368,939.76			21,368,939.76		
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18,559,310.53			18,559,310.53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96,628,295.62			96,628,295.62		
内蒙古白银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2,580,000.00			92,580,000.00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6,711,475.71			36,711,475.71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	102,994,405.67			102,994,405.67		
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白银有色锌铝型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白银有色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66,625,882.45			66,625,882.45		
白银有色（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00,000.00	2,520,600.00		4,120,600.00		
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	0			0		
甘肃红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1,475,638,913.39			1,475,638,913.39		
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3,390,622.65			3,390,622.65		
东方红鹭(北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6.47			6.47		
云南中信国安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白银有色红鹭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139,231,381.18	65,000,000.00		204,231,381.18		
白银有色红鹭物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30,000,000.00		50,000,000.00		
白银有色动力有限公司	85,144,871.88			85,144,871.88		
甘肃瑞达信息安全产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2,633,523,976.33	100,520,600.00		2,734,044,576.3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7,535,189.65			404,137.82						7,939,327.47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260,876,267.88			-122,525,612.73						138,350,655.15	
甘肃拓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196,857.53			-1,797,829.45						86,399,028.08	
丝绸之路大数据有限公司		6,600,000.00		-84,866.70						6,515,133.30	
小计	356,608,315.06	6,600,000.00		-124,004,171.06						239,204,144.00	
合计	356,608	6,60		-124,00						239,2	

	, 315.06	0,00		4,171.0						04,14	
		0.00		6						4.00	

其他说明：

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 2010 年度吸收合并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时取得的长期投资，由于吸收合并时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值为 0.00 元，因此，本公司对其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为 0.00 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919,700,557.56	8,976,204,024.80	10,893,123,388.01	10,269,429,396.49
其他业务	727,833,474.08	217,143,886.05	585,142,741.39	152,931,731.96
合计	9,647,534,031.64	9,193,347,910.85	11,478,266,129.40	10,422,361,128.45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052,060.73	74,628,540.4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4,004,171.06	-89,614,987.8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40,600.00	90,225.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期权投资收益	-44,926,088.80	18,435,404.77
合计	-150,037,599.13	3,539,182.38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6,903.6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1, 207. 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 698, 762. 1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7, 775, 712. 5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 923, 231. 4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6, 051. 16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 531, 099. 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 699, 942. 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 779, 763. 39	
合计	34, 140, 204. 5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2	0.040	0.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2	0.035	0.03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董事长、财务总监、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廖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4 月 1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